

《先知穆罕默德时代》

(选自《伊斯兰教诞生以来的中东史：610-2010》)



作者简介

穆罕默德·萨利姆·哈全安教授，1961年出生，吉林省吉林市人，回族，1982年毕业于北京大学历史系世界史专业，1991年在东北师范大学取得博士学位。曾任南开大学历史学院教授、浙江大学人文学院教授，先后受聘华东师大紫江学者讲座教授和浙江大学文科领军人才，现任天津师范大学特聘教授，天津市政协常委，天津市政协文化和文史委员会副主任。入选教育部首批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和天津市首批131创新型人才培养工程第一层次，获天津市高等学校教学名师奖和宝钢优秀教师奖，主讲《世界上古中古史》入选国家精品课程和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在《历史研究》《世界历史》《史学理论研究》《世界宗教研究》《西亚非洲》等学术刊物发表论文多篇。所著《中东史 610-2000》（天津人民出版社2010年出版）获新闻出版总署“三个一百”原创著作奖，名列《中国高被引图书年报》（2010-2014）世界历史学科排行榜榜首。



译者简介：

周玲（阿拉伯语名فانن），自1993年始，在中东生活了二十多年。前往海湾国家生活之前，在北京外文出版社阿拉伯语部从事编辑和助理翻译工作。2007年，成为第一个被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司法部注册认可的中文和阿拉伯语互译的法律翻译。2015年起，在浙江工商大学阿拉伯语系担任教授，教育部外语教学和指导委员会阿拉伯语分委员会委员（2018-2022）。2019年底以来，担任沙迦文化遗产研究院中国文化交流中心主任。

目录

第一章 阿拉伯人的古代历史

“阿拉伯人的岛屿”

阿拉伯人的生活方式

阿拉伯人的谱系

米奈人与赛伯邑人

希米叶尔人

皮特拉与帕尔米拉

加萨尼人、莱赫米人与肯德人

查希里叶时代的部落与氏族

“阿拉伯人的日子”

麦加与古莱西部落

“敬事许多神灵”

外来的信仰

一神崇拜的宗教端倪

第二章 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加

先知穆罕默德的早年经历

“盖德尔夜晚”

麦加时期的启示

伊斯兰教的皈依者

古莱西人的抵制

麦加的险境

麦加时期伊斯兰教的社会性质

第三章 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地那

叶斯里卜

阿喀巴誓约

“升宵”

徙志

麦地那宪章

圣战的起因

挑战麦加的古莱西人

围剿麦地那绿洲的犹太人

讨伐贝都因人

先知穆罕默德重返麦加

从侯奈因之战到“代表团之年”

辞朝

第四章 伊斯兰文明的初步确立

圣战思想与圣战实践

教俗合一国家体制的奠基

财产关系的私有原则

个体家庭的婚姻形态

信仰的认同与社会的聚合

责任与义务

第一章 阿拉伯人的古代历史

“阿拉伯人的岛屿”

现代阿拉伯半岛位于亚洲的西南部，北面与“肥沃的新月地带”¹相连，西面、南面和东面环绕着红海、阿拉伯海和波斯湾，面积约为230万平方公里，是世界上最大的半岛。然而，阿拉伯半岛在远古时代曾经与非洲大陆和伊朗高原相连。那时的阿拉伯地区气候潮湿，林木茂密。²“阿曼沿海一带山脉构造的特点使人产生一种联想，即这里与波斯的陆地原为一个整体，只是到了后来的侏罗纪，才突然被印度洋的洪水冲断。阿拉比亚西部最早也与非洲大陆连成一片。第三纪时出现了红海和高耸的赛拉特群山，阿拉比亚遂与非洲大陆分开”。³在现代社会，海洋无疑为人类提供了相互交往的重要通道。但是，在古代社会的历史条件下，浩瀚无际的大海往往构成令人难以逾越的障碍。阿拉伯半岛缺乏适于停泊船只的天然港湾，邻近的岛屿寥寥无几，加之珊瑚礁等各种暗礁密布于周围水域，海上航行极其困难，交通闭塞。因此，阿拉伯人常常将自己的故乡称作“阿拉伯人的岛屿”。

阿拉伯半岛的地貌，呈现为自西北部向东南部逐渐倾斜至阿曼一带又复隆起的状态。赛拉特山位于阿拉伯半岛的西侧，北起亚喀巴湾东岸，南至也门，绵亘1800公里；赛拉特山南端的哈杜尔舒艾卜峰海拔3760米，是整个半岛的最高点。帖哈麦在阿拉伯语中本意为临海的土地，特指赛拉特山西侧与红海之间起伏不平的狭长地带。赛拉特山与帖哈麦合称希贾兹（旧译汉志）。希贾兹在阿拉伯语中意为阻隔，特指红海东岸也门与叙利亚之间的地带。干枯的荒原覆盖着希贾兹的绝大部分地表，寥寥无几的地下水源周围零星点缀着面积不等的若干处绿洲，其中以南部的塔伊夫和北部的叶斯里卜最为著名。也门一词在阿拉伯语中本意为右边和南方，特指麦加和希贾兹以南地区。⁴赛伯邑时期的铭文将曼德海峡与哈德拉毛之间的广阔地域称作也门，古典作家将也门称作“阿拉伯福地”。⁵也门一带受印度洋季风的影响，雨水较为充沛，气候相对潮湿。自也门向东，经过著名的香料海岸哈德拉毛和单峰骆驼的故乡麦赫拉，直到阿曼，海拔1000米以上的山脉沿海岸线逶迤1600公里，其中阿曼湾西侧的绿峰高达3300米。赛拉特山和南部群山仿佛是一道天然的屏障，阻挡着潮湿的海风的吹拂，从而形成半岛内陆干旱少雨的气候环境。纳季德高原（旧译内志）位于半岛内陆的中央地带，平均海拔高度约为800米，如同经过烈焰焚烧的黑色熔岩覆盖着纳季德的地表。纳季德高原以南名为鲁卜哈利，亦称达赫纳；这一区域土质坚硬，红沙遍野，沙纹荡漾，如同水波一般。位于纳季德高原以北的努夫德，是半岛内陆的另一沙漠区域，亦称塞玛瓦谷；这里沙质细软，随风向变幻不定，形成红白相间的流动沙丘。纳季德高原、鲁卜哈利和努夫德沙漠的季节变化极为明显，每逢冬春时节，暴雨滂沱，绿草如茵的牧场随处可见。雨季过后，草木枯萎，浩瀚的旷野遂为人迹罕至的不毛之地。阿拉伯半岛缺乏常年通航的河流，却有称作瓦迪的季节性河谷遍布各地，可供人畜行走。南部的瓦迪哈德拉毛、瓦迪达瓦希尔和北部的瓦迪鲁麦、

¹ “肥沃的新月地带”指现在的伊拉克、叙利亚、黎巴嫩、巴勒斯坦和约旦。

²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科威特1978年，第90页。

³ 戈特沙尔克：《震撼世界的伊斯兰教》，阎瑞松译，陕西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1页。

⁴ 马苏第：《黄金草原》，耿昇译，青海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542页。

⁵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91页。

瓦迪希尔罕，乃是连结半岛内陆各个区域和通往外部的重要路线。（1/阿拉伯半岛地形图）
（26/阿拉伯半岛地形图）（25/鲁卜哈利沙漠）

阿拉伯人的生活方式

阿拉伯半岛是阿拉伯人的故乡，阿拉伯人自遥远的古代便生活这样的环境之中。由于干枯的地表和干旱的气候，阿拉伯半岛植被稀少，资源匮乏，游牧的生活方式长期占据统治地位，贝都因人（阿拉伯语中意为游牧者）为数甚多，骆驼和羊群构成贝都因人赖以生存的基本财富。⁶骆驼大约自公元前 1200 年出现于阿拉伯半岛；在骆驼传入之前，驴曾经是阿拉伯人仅有的运输工具。据古代亚述铭文记载，贝都因人至迟在公元前 9 世纪已经成为骆驼的主人。⁷骆驼既可供人骑乘，亦可用于载货，其长途跋涉和负荷能力远非其它牲畜可比。贝都因人更以骆驼作为首要的生计来源，食其肉，饮其乳，衣其皮毛，将骆驼视作不可或缺的伙伴。骆驼的最大负载超过 250 公斤，最大日行路程达到 160 公里，可以在炎热的环境下连续行走 8 日而无需饮水。骆驼的牧养为贝都因人进入沙漠深处提供了必要的条件，“沙漠之舟”的出现使得贝都因人真正成为沙漠的主人。⁸分布在半岛东北部的巴克尔部落和纳季德高原的泰伊部落、塔米姆部落、阿萨德部落以及希贾兹的穆宰纳部落、吉法尔部落，皆是牧养骆驼的著名群体。⁹贝都因人不仅牧养骆驼，亦将牧羊作为重要的生计来源。与骆驼相比，羊群移动速度较为缓慢，而且无法远离水源。因此，羊群的牧养制约着贝都因人的活动范围；以牧养羊群为生的贝都因人难以进入沙漠深处，大都分布在沙漠的边缘和农耕区域的四周，其生活方式往往兼有游牧和定居的双重倾向。贝都因人无疑处于居无定所的游荡状态，但是却非毫无目的的随意迁徙。他们通常拥有属于各自部落的水源和相对稳定的游牧范围，沿着较为固定的路线追逐水草。雨季与旱季的明显更替导致贝都因人生存空间的周期性改变，进而使得他们对于自己的家园产生既期待离别又盼望返回的矛盾心理。在恶劣的自然环境中，贝都因人表现出顽强的生存能力，他们往往每天只需食几颗椰枣和饮少许驼乳便可维持生命。（2/线条影像的单峰骆驼）（3/画家笔下骑单峰骆驼夜行的旅客）（27/阿拉伯骆驼）

除居无定所的游牧群体以外，阿拉伯半岛还生活着相当数量的定居人口。定居人口大都分布在阿拉伯半岛的周边地带。在阿拉伯半岛南部的沿海地带，较为充沛的降雨和相对潮湿的气候环境提供了发展农业的适宜条件。也门是整个半岛中最为重要的农业区域；古代的也门人在山区坡地修建梯田，在山谷之间修建水坝，用以储存雨水，灌溉土壤，种植小麦和大麦以及各种果蔬。¹⁰也门以东的麦赫拉和哈德拉毛是乳香树的著名产地，阿曼一带盛产水稻，东部沿海的哈萨盛产谷物和椰枣。¹¹在半岛内陆，绿洲构成农业区域的另一种类型，地下水源则是绿洲农业赖以维持的首要前提。叶斯里卜、塔伊夫、泰马、海拜尔、法达克、杜麦持·詹达勒和瓦迪库拉是分布在希贾兹一带的主要绿洲，半岛东部的叶麻麦和盖提夫亦有若干处面积较大的绿洲，甚至鲁卜哈利沙漠深处亦不乏绿洲的存在。¹²枣椰树原生于两河流域南部，后来传入阿拉伯半岛，成为绿洲农业的主要作物。有些绿洲的居民除种植枣椰树外，亦种植大麦和小麦等谷类作物。希贾兹南部的塔伊夫盛产葡萄，甘美硕大，闻名遐迩。与南部沿海的灌溉农业相比，绿洲农业的耕作条件较为简陋；气候的干旱和水源的匮乏制约着耕地面积的扩大，定居的生活方式尚不稳定，牲畜的牧养往往构成绿洲农业的重要补充。（4/枣椰树）

⁶ Lindsay,J.E.,*Daily Life in the Medieval Islamic World*,Westport 2005,p.39.

⁷ Saunders,J.J.,*A History of Medieval Islam*,London 1978,pp.4-5.

⁸ Grunebaum,G.E.,*Classical Islam*, London 1970,p.16.

⁹ Donner,F.M.,*The Early Islamic Conquest*,Princeton 1981,p.16.

¹⁰ Lindsay,J.E.,*Daily Life in the Medieval Islamic World*,p.35.

¹¹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开罗 1964 年，第 116 页。

¹² Donner,F.M.,*The Early Islamic Conquest*,p.14.

(28/沙漠中的绿洲)

在广袤的阿拉伯半岛，游牧与定居两种生活方式并非孤立的存在，而是处于相互依赖和彼此制约的状态。定居者由于自然环境的限制和生产水平低下，往往需要游牧经济的诸多产品作为补充。贝都因人更加缺乏经济自给的能力，需要定居者提供各种农产品和手工制品。因此，定居者与贝都因人之间存在着相互交往的客观需要。在前伊斯兰时代的社会条件下，抢劫构成定居者与贝都因人之间相互交往的重要形式。“抢劫本是盗贼行径，但沙漠生活的经济情况和社会情况却使抢劫成为当地民族的风俗”。¹³绿洲由于人口稀少，分布散落，往往成为贝都因人抢劫的主要目标，定居地区的各种产品通过一系列的抢劫而落入游牧群体手中。游牧群体之间和定居者内部的相互抢劫亦时有发生。先知穆罕默德移居麦地那的初期穆斯林对于麦加商队的袭击，体现了古代阿拉伯人传统的抢劫习俗在伊斯兰时代的延续。定居者与贝都因人相互交往的另一种方式，是提供保护和征收贡品。这种交往大都存在于较为强大的游牧群体与地寡人稀的绿洲之间；贝都因人往往以提供保护作为条件，向绿洲的定居者征收所需要的各种产品。贝都因人和商队的合作亦屡见不鲜；分布在商路沿途的贝都因人向过往的商队提供骆驼和向导，保护商队的旅行安全，商队则向贝都因人交付一定数量的财物作为报酬。伊斯兰教诞生前夕，纳季德高原东侧的贝都因人塔米姆部落与麦加的古莱西部落之间曾经有过长期的贸易合作。¹⁴在茫茫的荒漠之中，商旅驼队离开贝都因人的合作几乎寸步难行，而两者之间的合作对于阿拉伯半岛的经济生活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在阿拉伯人相互交往的过程中，集市贸易占有重要的地位。阿拉伯人素有朝拜圣地的宗教习俗，人们在举行祭祀活动的同时，往往相互交换各种物品，宗教圣地随之成为定期贸易的集市所在。阿拔斯时代的历史家哈姆达尼(?—945)曾经提到公元6世纪阿拉伯半岛的十余处集市，其中最为著名的是欧卡兹集市。欧卡兹位于麦加以东100公里的山谷，西南距塔伊夫35公里，每年11月举行集市，为期20天，来自半岛各地的阿拉伯人在这里交换各自的产品。¹⁵

在阿拉伯半岛，手工业的重要性无法与畜牧业、农业、商业相提并论；手工业活动为贝都因人所鄙视，手工业者社会地位低下。¹⁶在也门，萨那、纳季兰、朱拉什是主要的皮革加工工业中心，纺织业和酿酒业的中心是亚丁和萨那。在希贾兹，麦加是著名的手工业品制造中心，主要手工业品是刀剑、甲冑。叶斯里卜的手工业主要是农产品的加工业，制作干椰枣，用枣椰树叶制作草席，用枣椰树干制作生活用品，各种装饰品和武器亦是叶斯里卜的重要手工业产品，犹太人则是叶斯里卜的主要手工业者。¹⁷

阿拉伯人的谱系

“阿拉伯”一词本意为沙漠，“阿拉伯人”则指生活在沙漠中的人。公元前853年的亚述铭文中曾经提到“阿拉伯人金迪卜的一千只骆驼”，这是迄今为止关于阿拉伯人的最早的记载。¹⁸历史上第一个阿拉伯人的名字与骆驼一词的同时出现，足以说明阿拉伯人与游牧活动之间存在着密切的联系。继亚述铭文之后，古典作家上自希腊的埃斯库罗斯(公元前525—前456)下至罗马的普林尼(公元23—79)亦屡屡提及阿拉伯人，泛指阿拉伯半岛及其周边区域直至埃及尼罗河以东的游牧人口。在阿拉伯半岛南部，关于阿拉伯人的文字记载，首先出现于公元前后也门一带的碑刻之中；这些碑刻中所提及的阿拉伯人，常常仅指追逐水草的贝都因人。在半岛的北部，公元4世纪的那马拉墓碑铭文中记述了“全阿拉伯人之王”伊姆

¹³ 希提：《阿拉伯通史》，马坚译，商务印书馆1979年，第26页。

¹⁴ Kister, M. J., *Mecca and Tamim*, *Journal of Economic and Social History of the Orient*, 1965, p. 38.

¹⁵ Osborn, R. D., *Islam Under the Arabs*, London 1876, p. 287.

¹⁶ Morony, M. G., *Manufacturing and Labour in the Classical Islamic World*, Hampshire 2003, p. 145.

¹⁷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亚历山大1973年，第16—17页。

¹⁸ Saunders, J. J., *A History of Medieval Islam*, p. 4.

鲁·凯斯的生平，而该人的权力似乎并未超出半岛北部和中部的游牧区域。从上述的零散记载可以看出，古代阿拉伯人并非统一的社会群体，其内部存在着明显的差异。（29/沙漠中的骆驼队）

古代阿拉伯半岛的传统谱系，将阿拉伯人区分为灭绝的阿拉伯人和尚存的阿拉伯人。¹⁹

《古兰经》中提到的阿德人和赛莫德人，应当属于所谓灭绝的阿拉伯人。相传阿德人和赛莫德人居住在也门与阿曼之间的沙丘地区，亦传阿德人和赛莫德人生活在半岛西侧的希贾兹。据《古兰经》记载，安拉曾经先后使阿德人和赛莫德人成为其在大地上的“代治者”，并使他们富庶兴旺；阿德人和赛莫德人后因弃善从恶，伤风败俗，相继遭到安拉“严厉的惩罚”，直至全族灭绝。²⁰

尚存的阿拉伯人，相传是努哈（即诺亚）的后裔和易卜拉欣（即亚伯拉罕）的子孙，分为盖哈丹人和阿德南人两支。盖哈丹人被视作纯种的阿拉伯人，阿德南人则被视作归化的阿拉伯人。²¹盖哈丹人分为克黑兰族和希米叶尔族，包括泰伊、哈姆丹、巴吉拉、阿萨德、阿兹德、肯德、胡扎尔诸部落；他们大都祖居半岛南部。所操语言近似于两河流域南部的阿卡德语和东非的埃塞俄比亚语。阿德南人分为穆达尔族和拉比尔族，包括巴克尔、塔格里布、哈尼法、塔米姆、基纳奈（内含古莱西）诸部落；他们主要分布在希贾兹和纳季德一带，所操语言近似于希伯来语，后来逐渐演化为《古兰经》的语言。²²

古老的传说并非完全出自虚构；传统的谱系划分反映出阿拉伯半岛内部自然环境和生活方式的差异，具有一定程度的历史真实性。盖哈丹人大都属于定居者，阿德南人则往往处于居无定所的游牧状态。定居地区与游牧群体之间的深刻对立，构成阿拉伯人划分为不同谱系的客观基础。在漫长的历史时期，绵延不断的迁徙浪潮改变着阿拉伯人的分布区域，使得分别属于不同谱系的血族群体往往交错杂居。然而，谱系的差异和由此产生的敌对观念根深蒂固，直至伊斯兰时代初期仍未完全消失。

米奈—赛伯邑人

阿拉伯半岛尽管地理位置相对闭塞，却非处于与世隔绝的状态。公元前 3000 年两河流域的泥版文书曾经将阿拉伯半岛东南部波斯湾沿岸诸地分别称作迪尔蒙、麦干和麦鲁赫，公元前 2000 年的埃及人则将阿拉伯半岛西南部曼德海峡沿岸称作篷特。尼罗河流域、幼发拉底—底格里斯河流域以及印度河流域的古代文明通过各种形式影响着阿拉伯人的历史进程，在阿拉伯半岛南部沿海和北部沙漠边缘逐渐萌生着文明社会的雏形。

首先步入文明社会的是分布在半岛南部沿海区域的阿拉伯人，定居农业的生活方式是南方阿拉伯人中得以萌生文明雏型的物质基础。考古学家在半岛南部发现大量的古代碑铭，铭文的日期可以上溯到公元前 8 世纪。半岛南部最早的铭文，主要包括米奈体铭文和赛伯邑体铭文两类。米奈人属于灭绝的阿拉伯人分支，祖居阿拉伯半岛，曾经进入两河流域南部，与苏美尔人共同生活。后来，米奈人返回阿拉伯半岛，定居在纳季兰与哈德拉毛之间的焦夫一带，从事农业和贸易。²³米奈人将苏美尔文明的诸多内容，包括祭祀仪式、楔形泥板的书写形式和建筑艺术，传入阿拉伯半岛。也门的米奈人自公元前 13 世纪建立国家，都于盖尔诺（位于今也门首都萨那东北部），国王称作马立克，实行世袭制，传承 26 代。²⁴公元前 4 世纪希腊学者泰奥弗拉斯托斯、公元前 3 世纪希腊学者厄拉多塞和公元前 1 世纪希腊学者斯特

¹⁹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第 117 页。

²⁰ 《古兰经》，马坚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78 年，7：69，41：16。

²¹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第 117 页。

²²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 90 页。

²³ Ali Khan, M., *Muhammad the Final Messenger*, Delhi 1980, p. 19

²⁴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 96—97 页。

拉波，均曾提及阿拉伯半岛南部的米奈人。²⁵

赛伯邑人属于盖哈丹人的分支，其语言和习俗深受米奈人的影响，自公元前 6 世纪开始成为也门的统治者。记载赛伯邑人的铭文，可以追溯到公元前 8 世纪亚述国王提格拉特·帕拉沙尔三世和阿卡德国王萨尔贡二世的时代。²⁶赛伯邑人的国家位于米奈国以南地区，最初都于绥尔瓦赫，后来迁都马里卜，国王称穆卡里卜。赛伯邑时期，也门经历了农业的繁荣。历代国王重视水利，用岩石建造堤坝，储存雨水，灌溉农田。赛伯邑时期最著名的水坝，始建于公元前 650 年国王苏姆胡·阿里·雅努弗当政期间，位于祖纳谷地出口处，名为马里卜水坝。马里卜水坝宽 550 米，高 15 米，截面呈倒金字塔形状，使用砖石精工砌成，设有闸门用来调节水流，兼有蓄洪和灌溉效用，堪称阿拉伯半岛南部古代文明的杰作，其遗址至今尚存。马里卜水坝的建造，扩大了赛伯邑人的耕作范围，农作物产量随之明显提高。²⁷《古兰经》第三十四章即以赛伯邑作为章名，并且提及赛伯邑人因背弃安拉而遭马里卜水坝所泄急流的淹没。²⁸

也门地处印度洋与地中海之间的贸易通道，扼守途经红海的水路和途经希贾兹的陆路，过境贸易发达，商旅驼队络绎不绝。印度的香料、波斯湾的珍珠、中国的丝绸以及东非的奴隶、象牙、黄金、珍禽异兽，在地中海世界具有广阔的市场。²⁹阿拉伯半岛南部沿海以及邻近的索克特拉岛是古代著名的香料产地，盛产乳香和没药。乳香制成的焚香是祭祀神灵和朝廷典礼中不可缺少的物品，没药则是制作香水和诸多药品的重要原料，在地中海世界尤为畅销。³⁰米奈—赛伯邑人是古代世界的杰出商人。根据“圣经·旧约”的记载，早在伊斯哈格和雅各时代，巴勒斯坦的市场上已经出现了来自阿拉伯半岛南部的商贾。³¹香料的贩运是南方阿拉伯人的重要贸易内容。米奈—赛伯邑人贩运的香料，大都通过陆路销往地中海东岸。沿海一带和索克特拉岛出产的香料，首先汇集于哈德拉毛西部的沙卜瓦。贩运香料的商旅驼队自沙卜瓦出发，向西至也门，继而北行，经马里卜和萨那，穿过希贾兹，进入叙利亚和埃及。³²米奈—赛伯邑人利用印度洋季风的规律性变化，航行于阿拉伯半岛以南海域，贩运东非和波斯湾沿岸直至印度西部的各种物产。“他们或许还没有发现印度，但是已经将印度的物产展现给地中海世界”。³³自也门经希贾兹至叙利亚的商路，在米奈—赛伯邑时期成为沟通印度洋沿岸与地中海世界的主要贸易桥梁。米奈—赛伯邑人控制着途经希贾兹的商业通道的南端，而他们在商路沿途建立的贸易据点一直延伸到希贾兹北部的乌拉、泰布克和约旦的马安。米奈—赛伯邑人拥有庞大的船队，游曳于印度洋与红海之间的辽阔水域。³⁴米奈—赛伯邑人的商业活动，遍及两河流域、叙利亚、埃及、非洲东岸和阿拉伯半岛北部边缘。³⁵古典作家曾经详细地记述了米奈—赛伯邑人的贸易活动，并且将他们誉为“南海的腓尼基人”。

希米叶尔人

希米叶尔人是赛伯邑人的分支，生活在阿拉伯半岛南部的沿海地区，自公元前 2 世纪开始成为也门的统治者，佐法尔则取代盖尔诺成为也门的政治中心。³⁶公元 1 世纪罗马学者

²⁵ O'Leary, L., *Arabia before Muhammed*, London 1927, p.86

²⁶ O'Leary, L., *Arabia before Muhammed*, p.87

²⁷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 7 页。

²⁸ 《古兰经》，34：16。

²⁹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第 134—135 页。

³⁰ Holt, P.M., Lambton, A.K.S. & Lewis, B.,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Islam*, Cambridge 1970, Vol.1A, p.10

³¹ Gilman, A., *The Saracens, from the Earliest Times to the Fall of Baghdad*, London 1988, p.25.

³² O'Leary, L., *Arabia before Muhammed*, p.103.

³³ Holt, P.M.,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Islam*, Cambridge 1970, Vol.1A, p.16.

³⁴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 10 页。

³⁵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 97 页。

³⁶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 98 页。

普林尼曾经提及希米叶尔人，称佐法尔是希米叶尔人的都城。³⁷希米叶尔人兴起之初，国势昌盛，疆域延伸到哈德拉毛、纳季德、帖哈麦一带。³⁸萨那的雾木丹堡宫建于公元1世纪希米叶尔国王伊利·沙利哈当政时，建筑材料采用花岗岩、斑岩和大理石，共20层。高约百米，可谓古代世界的摩天大楼。雾木丹堡宫的顶层覆盖以透明的石片，透过石片，可仰望空中景色。雾木丹堡宫四周的石墙，颜色各异；四角的隅石之上各有一只铜狮，风至狮吼。堪称奇观。雾木丹堡宫直至伊期兰教诞生时期依然醒目，代表了希米叶尔人的文化成就。³⁹

希米叶尔人继承米奈—赛伯邑人的商业传统，控制途经红海和希贾兹的贸易通道，尤其是在希贾兹商路沿途设立商站，与阿拉伯半岛北部的奈伯特人、塔德木尔人建立密切的贸易联系，合作经营印度洋与地中海之间的过境贸易。⁴⁰然而，托勒密王朝建立后，重新开通尼罗河与红海之间的古代运河，使埃及商船得以穿越红海和曼德海峡进入也门水域，威胁途经希贾兹的陆上贸易通道。公元前24年，罗马大将阿利乌斯·加拉斯率军自埃及出发，沿红海东岸攻入阿拉伯半岛，直至兵抵也门的麻里阿巴时攻势受挫，希米叶尔人方免于被罗马征服的厄运。⁴¹公元1世纪罗马皇帝克劳迪乌斯在位期间，一艘罗马商船偶然被海风从曼德海峡吹到锡兰，随之发现南方阿拉伯人贩运的许多物品来自印度洋水域。不久，来自埃及的水手希帕拉斯了解到印度洋季风的变化规律。⁴²此后，罗马商人经海路定期往返于埃及与印度洋沿岸之间，绕开也门直接贩运东方物产。⁴³罗马商船日益排挤“沙漠之舟”，红海逐渐取代希贾兹而成为连接地中海与印度洋的主要商路。“罗马商船进入印度洋，给阿拉伯南部的繁荣敲了丧钟”。⁴⁴公元3世纪罗马帝国进入危机时代而萨珊王朝兴起于伊朗高原以后，两河流域成为沟通地中海与波斯湾之间的主要贸易通道，甚至红海商路亦日渐萧条。商路的转移给南方阿拉伯人传统的香料贸易带来灾难性的影响，也门一带的经济生活渐趋衰落。马里卜水坝曾经是阿拉伯半岛南部定居社会和古代文明雏型的象征，于450年和542年两次被毁，皆得以重修，至570年彻底坍塌。⁴⁵马里卜水坝的坍塌，标志着阿拉伯半岛南部文明雏型的崩溃。此后，半岛南部的许多部落相继离开祖居的家园，告别定居的生活，迁往北方各地。

早在公元前5世纪，南方阿拉伯人的一支，离开也门，渡过曼德海峡，在东非的埃塞俄比亚建立国家，名为阿克苏姆国。阿克苏姆国与希米叶尔国隔海相望，在印度洋水域长期存在商业竞争。公元前1世纪，阿克苏姆国一度击败希米叶尔国，攻占也门南部沿海。⁴⁶公元初年，基督教传入阿克苏姆国，至4世纪国王埃扎纳当政时期成为国教。6世纪初，希米叶尔国王祖·努瓦斯奉犹太教作为国教，迫害基督徒。阿克苏姆国王以保护基督徒为名，于525年出兵攻入也门，杀祖·努瓦斯，灭亡希米叶尔国。统治也门的埃塞俄比亚人阿布拉哈曾经在萨那建造基督教堂，名为加里斯（加里斯一词源于希腊语，意为教堂），采用大理石作为建筑材料，镶嵌黄金和珍珠，颇为壮丽。阿布拉哈企图以萨那的加里斯抗衡麦加的克尔白，确立萨那作为阿拉伯半岛宗教中心的地位，吸引阿拉伯人改奉基督教，但是影响甚微。大约在570年，阿布拉哈率军自也门攻入希贾兹，兵抵麦加附近的穆阿麦斯。由于阿布拉哈军中有象，阿拉伯人大为惊叹，故称之为象军，并将该年称作象年。相传，阿布拉哈所率象军进攻麦加之际，天空中飞来无数麻雀，遮天蔽日，衔石俯冲，如暴雨般抛射在象军头上，致使象军头破血流，尸横遍野。阿布拉哈率残兵退出希贾兹，不久在萨那病亡。⁴⁷《古兰经》

³⁷ O'Leary, L., *Arabia before Muhammed*, p.102.

³⁸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98页。

³⁹ Ali Khan, M., *Muhammad the Final Messenger*, p.21.

⁴⁰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第135页。

⁴¹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13页。

⁴² O'Leary, L., *Arabia before Muhammed*, p.79.

⁴³ Saunders, J. J., *A History of Medieval Islam*, p.8.

⁴⁴ 希提：《阿拉伯通史》，第66页。

⁴⁵ 贾瓦德·阿里：《前伊斯兰时代的阿拉伯史》，开罗1965年，卷7，243页。

⁴⁶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99页。

⁴⁷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第160—162页。

曾提及此事，而先知穆罕默德便诞生于象年。⁴⁸大约在 575 年，希米叶尔王室后裔赛义夫前往萨珊王朝都城泰西封，请求波斯国王胡斯洛帮助也门人摆脱埃塞俄比亚人的统治。随后，波斯将领瓦赫里兹率军击败埃塞俄比亚人，也门成为萨珊王朝的属地。⁴⁹

皮特拉与帕尔米拉

在阿拉伯半岛北部的沙漠边缘，北方阿拉伯人的一支奈伯特人自公元前 6 世纪初出现于约旦河东岸。奈伯特人兼并了“圣经·旧约”中提到的古代居民以东人，占据皮特拉。皮特拉位于今约旦境内的穆萨谷地，是一处开凿于山岩之中的要塞城市，四周环绕着悬崖峭壁，仅在北面有一条蜿蜒的狭路可以通行，颇为险峻。皮特拉一词在希腊语中意为岩石；古典作家将皮特拉及其邻近的区域称作“阿拉伯山岩”，以区别于也门一带所谓“阿拉伯福地”和阿拉伯半岛内陆所谓“阿拉伯荒原”。皮特拉有一座神殿，名为克尔白，神殿之内有一块长方形黑石，称作杜舍拉。皮特拉地处加沙、布斯拉、埃拉（今亚喀巴）和大马士革之间，是自阿拉伯半岛南部经红海东岸至叙利亚的贸易通道。途径皮特拉的商品，包括也门出产的香料、大马士革和中国出产的丝绸、阿斯卡伦出产的染料以及非洲出产的金银。在希贾兹与约旦河之间，只有皮特拉具有充足和清洁的水源。⁵⁰南来北往的商人都要在这里歇息停留，筹措生活用品，寻找替换的骆驼和驼夫。⁵¹

奈伯特人扼守希贾兹商路的北端，曾经是米奈—赛伯邑人经营转运贸易的重要伙伴。来自阿拉伯半岛南部沿海的香料和其它各种物产大都在皮特拉卸货，再由奈伯特人贩运到地中海东岸各地。在广泛从事过境贸易的基础之上，奈伯特人逐渐崛起，成为地中海东岸介于定居区域与游牧群体之间的重要政治力量。公元前 169 年的铭文中，首次提到奈伯特人的国王哈里萨斯。公元前 1 世纪，奈伯特人的国家进入鼎盛时期，并且一度击退罗马军队的攻击。公元初年，奈伯特人的疆域包括叙利亚南部和希贾兹北部的诸多地区。至帕尔米拉兴起以后，奈伯特人的势力日趋衰落。公元 105 年，罗马皇帝图拉真吞并所谓的“阿拉伯山岩”，奈伯特人的国家沦为罗马帝国的行省，皮特拉亦从文献记载中消失。⁵²（5/画家笔下的皮特拉神殿）（30/皮特拉）（31/皮特拉）

公元 1 世纪以后，帕尔米拉犹如一颗光彩夺目的明珠，出现在茫茫无际的叙利亚沙漠之中。帕尔米拉在希腊文中意为枣椰之城，阿拉伯人称之为塔德木尔，阿拉伯语中意为废墟。帕尔米拉原是北方阿拉伯人生活的绿洲，公元前 1100 年的亚述铭文曾经提及该地。波斯安息王朝兴起以后，两河流域成为沟通地中海世界与波斯湾沿岸的主要贸易通道。帕尔米拉位于大马士革与幼发拉底河之间，是联结叙利亚与两河流域的必经之路，占据得天独厚的地理位置，加之具有充足的水源，成为横贯沙漠的贸易枢纽和商贾辐辏的富庶之邦。⁵³罗马帝国时期，帕尔米拉承认罗马皇帝的宗主权，并且一度以罗马帝国的名义统治叙利亚沙漠和阿拉伯半岛北部。260 年，罗马皇帝瓦列里安在与波斯军队作战中兵败被俘，帕尔米拉国王伍得奈斯起兵援救，击溃波斯军队，攻至萨珊王朝首都泰西封城下。262 年，罗马皇帝加列那斯赐封伍得奈斯为统治东方的副王，帕尔米拉的势力达到顶峰。267 年，似乎由于罗马人的策划，伍得奈斯在霍姆斯遭到暗杀。伍得奈斯死后，其妻齐诺比亚自称东方皇后，立幼子韦海卜·拉特为“恺撒·奥古斯都”，起兵反抗罗马帝国，攻占埃及和小亚细亚。齐诺比亚发功的攻势咄咄逼人，罗马帝国朝野震动。272 年，罗马皇帝奥列里安御驾亲征，击败帕尔米拉

⁴⁸ 《古兰经》，105：1-5。

⁴⁹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第 162—163 页。

⁵⁰ Ali Khan, M., *Muhammad the Final Messenger*, p.16.

⁵¹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 10 页。

⁵² Holt, P.M., Lambton, A.K.S. & Lewis, B.,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Islam*, Cambridge 1970, Vol.1A, p.21.

⁵³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 11 页。

人。随后，奥列里安将帕尔米拉夷为平地。昙花一现的沙漠明珠从此被人遗忘。⁵⁴（6/画家笔下齐诺比亚兵败罗马帝国的最后离别场景）（32/帕尔米拉遗址）

加萨尼人、莱赫米人与肯德人

大约在帕尔米拉国消失的同时，加萨尼部落和莱赫米部落相继出现于阿拉伯半岛北部和东北部的沙漠边缘，并且逐渐发展为定居区域与游牧群体之间的重要政治存在和拜占庭帝国与波斯帝国之间的缓冲势力。加萨尼部落属于南方阿拉伯人的分支，公元3世纪末离开也门，迁至叙利亚南部的豪兰和巴尔加一带，建立国家。加萨尼国似乎没有固定的都城，查比叶和吉里格曾经是加萨尼国的政治中心。从4世纪开始，加萨尼人逐渐放弃多神崇拜的原始宗教，改信基督教的分支一性派，成为拜占庭帝国的附庸，是为“罗马阿拉伯人”。⁵⁵加萨尼人的第一位可信的国王，名为哈里斯·查白拉（529—569），希腊人称之为阿利塔斯。529年，拜占庭皇帝查士丁尼赐封哈里斯·查白拉以“菲拉尔赫”（意为首领）和“帕特里齐亚”（意为贵族）的称号。⁵⁶544年，莱赫米国王孟迪尔三世俘获哈里斯·查白拉之子，并将其作为祭品供献于女神欧萨。10年以后，哈里斯·查白拉率加萨尼人在叙利亚北部的基奈斯林大败莱赫米人，斩杀莱赫米国王孟迪尔三世。⁵⁷563年，哈里斯·查白拉前往君士坦丁堡谒见查士丁尼，获准任命爱德萨的基督教一性派传教士雅各·伯拉德伊斯作为叙利亚地区阿拉伯人的主教。此后，基督教一性派常被称作雅各派。哈里斯·查白拉死后，其子孟迪尔继任加萨尼国王。580年，加萨尼人再度击败莱赫米人，甚至攻占莱赫米国都城希拉。同年，孟迪尔前往君士坦丁堡，接受拜占庭皇帝提比留二世的加冕。然而，拜占庭帝国对加萨尼人素有戒心。582年，孟迪尔被拜占庭皇帝设谋拘捕，囚禁于西西里岛。孟迪尔之子努尔曼起兵反叛，亦身陷囹圄。613—614年，波斯帝国发动反击，攻陷叙利亚诸地，加萨尼国遭到致命的打击，从此一蹶不振。⁵⁸加萨尼国的末代国王查白拉·艾伊罕曾经追随拜占庭亲王希奥多洛斯，于636年在雅姆克河战役中与穆斯林兵戎相见。穆斯林征服叙利亚以后，查白拉·艾伊罕皈依伊斯兰教。⁵⁹（7/坐在帐篷里的哈里斯·查白拉）

莱赫米人与加萨尼人同为南方阿拉伯人的分支。3世纪初，莱赫米人离开也门，迁至幼发拉底河西岸，依附于波斯帝国，是为“波斯阿拉伯人”。⁶⁰幼发拉底河流域土地肥沃，物产丰富，并且受到波斯文化的广泛影响。240年，莱赫米部落的首领阿穆尔·阿迪接受波斯皇帝沙普尔一世的册封，成为幼发拉底河流域阿拉伯人的统治者。希拉本意为帐篷，后来演变为城市，莱赫米人便都于此。波斯帝国曾经将大量的拜占庭战俘安置在幼发拉底河流域；莱赫米人移入以后，与这些拜占庭战俘的后裔交往较为频繁，于是逐渐放弃多神崇拜的原始宗教，改奉基督教的分支聂斯脱里派。然而，莱赫米人的王室成员或许出于政治利益的缘故，依旧保持原有的信仰。波斯皇帝叶兹德吉尔德一世（399—420在位）曾经遣其长子巴赫兰·古尔在希拉居住多年，以便学习猎艺和享受那里的温和气候。⁶¹莱赫米国王努尔曼一世（400—418在位）曾在希拉附近营建宫堡，名为哈瓦尔纳克，供巴赫兰·古尔居住。418年孟迪尔一世（418—462在位）出任莱赫米国王以后，被波斯皇帝赐封以“给叶兹德吉尔德增添欢乐者”和“最伟大者”的称号。6世纪初，莱赫米人日渐强盛，与加萨尼国屡屡交锋，孟迪尔三世

⁵⁴ Ali Khan, M., *Muhammad the Final Messenger*, p. 17.

⁵⁵ Grunebaum, G. E., *Classical Islam*, p. 17.

⁵⁶ O'Leary, L., *Arabia before Muhammed*, p. 164.

⁵⁷ O'Leary, L., *Arabia before Muhammed*, p. 165.

⁵⁸ O'Leary, L., *Arabia before Muhammed*, p. 166.

⁵⁹ Levy, R., *The Social Structure of Islam*, Cambridge 1965, pp. 55-56.

⁶⁰ Grunebaum, G. E., *Classical Islam*, p. 18.

⁶¹ O'Leary, L., *Arabia before Muhammed*, p. 158.

(505—554 在位) 当政时期甚至兵抵安条克城下。⁶²602 年, 波斯皇帝胡斯洛二世在泰西封处死莱赫米国王努尔曼三世(580—602 在位), 并且剥夺莱赫米人出任国王的权利, 任命泰伊部落首领伊雅斯取而代之。⁶³614 年伊雅斯死后, 幼发拉底河流域的阿拉伯人改由波斯贵族扎迪亚直接治理。⁶⁴努尔曼三世是莱赫米人中唯一信奉基督教的国王, 他的妻子杏德曾经在希拉建立一处基督教修道院, 名为杏德修道院, 直至倭马亚王朝时期依然存在。⁶⁵

公元以后, 南方阿拉伯人的另外一支肯德部落离开祖居的家园, 自哈德拉毛西部向北移动, 进入纳季德高原。肯德部落似乎与希米叶尔人具有某种程度的亲缘关系, 相传肯德部落的首领侯吉尔是希米叶尔国王哈萨尼的异母兄弟。480 年, 侯吉尔接受哈萨尼的册封, 成为阿拉伯半岛中部诸地的统治者, 从而初步开创了肯德国家的基业。侯吉尔的孙子哈里斯·阿穆尔是颇为著名的肯德国王, 一度击败莱赫米人, 攻占希拉。同时, 哈里斯·阿穆尔似乎将肯德人的都城迁至幼发拉底河畔的安巴尔。529 年, 莱赫米国王孟迪尔三世发动反攻, 收复希拉, 哈里斯·阿穆尔兵败身亡, 肯德人损失惨重。哈里斯·阿穆尔死后, 诸子争权夺位, 相互倾轧, 肯德人内部分裂, 国家灭亡, 肯德部落的残余人口退回哈德拉毛。相传, 肯德部落的著名诗人伊姆鲁·凯斯曾经跋涉千里, 来到君士坦丁堡, 乞求拜占廷皇帝查士丁尼帮助肯德人恢复国家, 未能如愿。大约在 540 年, 伊姆鲁·凯斯在返乡途中, 被查士丁尼遣使杀害。⁶⁶

查希里叶时代的部落与氏族

正如基督徒通常将耶稣基督的诞生作为划分人类历史进程的标志性事件, 穆斯林亦将人类历史的进程划分为查希里叶时代和伊斯兰教诞生以来的时代。⁶⁷查希里叶一词在阿拉伯语中意为无知。《古兰经》中曾经 4 次提到查希里叶时代, 持指缺乏真正信仰的时期, 用以区别其后的伊斯兰时代。⁶⁸广义上的查希里叶时代, 泛指从人类的始祖阿丹(即亚当)至先知穆罕默德奉安拉的使命传布启示的历史阶段。此处所说的查希里叶时代属于狭义的范畴, 即伊斯兰教诞生前的百余年间, 而查希里叶时代的阿拉伯人, 在狭义上仅指生活在希贾兹和纳季德一带的北方阿拉伯人。

查希里叶时代的阿拉伯人处于原始社会的野蛮状态, 血缘因素是维系社会成员的基本纽带, 血缘组织决定社会成员的群体归属。阿拉伯人依据血缘关系的亲疏组成不同层次的社会群体, 部落(qabilah)和氏族(qawm)是血缘群体的两种主要表现形式。阿拉伯人如若出自同一祖先, 或者自认为是出自同一祖先, 便会组成同一部落。每个部落包括若干氏族。例如, 哈尼法部落包括阿米尔氏族、杜勒氏族、阿迪氏族等, 其中哈尼法被视作该部落所有成员的共同祖先, 阿米尔、杜勒、阿迪等则被视作各个氏族成员的亚祖先。又如, 舍伊班部落包括阿布·拉比尔氏族、穆哈里姆氏族、穆拉氏族等, 其中舍伊班被视作该部落所有成员的共同祖先, 阿布·拉比尔、穆哈里姆、穆拉等则被视作各个氏族成员的亚祖先。氏族之下是结构松散的家庭。“血缘的纽带决定家庭在氏族中的地位, 决定氏族在部落中的地位, 决定部落与部落之间的关系”。⁶⁹

“在贝都因人中, 每一顶帐篷组成一个家庭, 每一处宿营地组成一个氏族, 若干处宿

⁶² O'Leary, L., *Arabia before Muhammed*, p.160.

⁶³ Ali Khan, M., *Muhammad the Final Messenger*, p.18.

⁶⁴ O'Leary, L., *Arabia before Muhammed*, p.161.

⁶⁵ 希提:《阿拉伯通史》, 第 93—96 页。

⁶⁶ 希提:《阿拉伯通史》, 第 98—99 页。

⁶⁷ Lindsay, J.E., *Daily Life in the Medieval Islamic World*, pp.33-34.

⁶⁸ 《古兰经》, 3: 154, 5: 50, 33: 33, 48: 26。

⁶⁹ Lindsay, J.E., *Daily Life in the Medieval Islamic World*, p.46.

营地组成一个部落”。⁷⁰部落犹如一个小的国家，拥有相对稳定的活动区域。部落成员遵循传统的习俗，保卫水源和牧场是部落成员的共同职责。⁷¹“无论在绿洲还是在旷野，个人被视作其所属部落的成员。只有在部落之中，并且只有通过部落的形式，个人才有可能生存和获得保护……血亲复仇是约束部落之间暴力冲突的唯一手段”。⁷²在游牧地区，部落具有明显的排他性，血缘关系根深蒂固，几乎构成联结部落成员的唯一纽带。至于定居地区，则存在不同程度的非血缘关系抑或地域关系；不同部落成员之间的通婚以及一个部落的成员依附于其他部落，是导致地域关系的主要原因。⁷³另一方面，部落成员由于人数众多，分布广泛，相互之间的联系不甚密切。同一部落的各个氏族往往只是在炎热的旱季聚首一处，待雨季来临，便分头迁至各自的牧场。相比之下，同一氏族的成员相互之间亲缘关系密切，同居一处，更具完整意义，是阿拉伯血缘社会的核心单位。古莱西部落入主麦加以后，曾经以氏族为单位划分成“内古莱西人”和“外古莱西人”。先知穆罕默德早年，麦加出现的所谓香料集团和联盟集团，亦建立在氏族组合的基础之上。另据徙志初年的“麦地那宪章”，奥斯部落和哈兹拉只部落的成员以及来自麦加的迁士，皆以氏族为单位加入温麦。（8/画家笔下的贝都因人）（33/贝都因人）

人口的增长往往导致原有部落的分裂，进而形成所谓的亲缘部落。哈尼法部落和舍伊班部落曾经同属巴克尔部落，两个部落的成员均系巴克尔的后裔，至伊斯兰教诞生前夕，哈尼法人定居在叶麻麦一带，从事农耕，舍伊班人游牧于半岛东侧，追逐水草，分别形成各自的部落，而原有的巴克尔部落逐渐失去实际意义。因此，阿拉伯人的部落并非血缘联系的极限，许多部落在数代之前往往属于同一部落。根据摩尔根的“古代社会”，氏族的外婚制与部落的内婚制构成北美易洛魁人血缘社会的基础。然而，查希里叶时代的阿拉伯人尽管处于血缘社会的状态，但其婚姻形式与易洛魁人差异甚大，氏族部落的层次和界限往往模糊不清。

公有制财产关系是原始社会的重要标志，血缘群体对于土地的共同支配权构成氏族部落制度的基础。“每一个单个的人，只有作为这个共同体的一个肢体，作为这个共同体的成员，才能把自己看成所有者或占有者”。⁷⁴在查希里叶时代的阿拉伯半岛，牧场和耕地是土地利用的基本形式；血缘群体的土地所有权，来源于其占有土地的现实状态。贝都因人的牧场称作希玛，阿拉伯语中意为保护或排他性的独占。氏族部落各有自己的希玛，属于其全体成员的共同财产。定居区域的某些公地亦称希玛，用于牧养牲畜。氏族部落将各自的希玛视作保护地，享有排他性的独占权，外来者及其牲畜不得入内。保卫各自的希玛不受侵犯，是氏族部落全体成员的共同责任。希玛的争夺，往往导致血缘群体之间的激烈厮杀。著名的白苏斯战争，便起因于塔格里布部落侵夺巴克尔部落之希玛的行为。即使在绿洲农居的条件下，土地亦大都属于氏族部落全体成员的共同财产，定居者往往处于集体耕种的农作状态。⁷⁵在徙志前夕的叶斯里卜，奥斯部落和哈兹拉只部落的各个氏族构成土地占有的基本单位，贾赫加巴氏族与萨利姆氏族、阿穆尔·奥夫氏族与哈里斯氏族、沃依勒氏族与麦金氏族、阿卜杜勒·阿什尔勒氏族与哈礼萨氏族、巴亚氏族与祖拉克氏族皆曾由于争夺耕地而激烈厮杀。⁷⁶特定的自然环境和生活方式明显排斥着个人对于土地的支配权力，私有土地的概念尚未形成。

氏族部落的首领称作舍赫，阿拉伯语中意为长者。德高望重、仗义疏财和勇敢善战是出任舍赫的首要条件，根据传统习俗仲裁纠纷、寻找牧场和保护水源是舍赫的基本职责。⁷⁷舍赫只能代表氏族部落的公众意志，并无强制性的个人权力，不得独断专行和随意惩处其他成

⁷⁰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第121页。

⁷¹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18页。

⁷² Grunebaum, G.E., *Classical Islam*, pp.14-15.

⁷³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19页。

⁷⁴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人民出版社1973年，第46卷，第472页。

⁷⁵ Engineer, A.A., *The Origin and Development of Islam*, Bombay 1980, p.33.

⁷⁶ Al-Baladhuri, *Kitab al-Buldan*, New York 1968, pp.16-17.

⁷⁷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20页。

员。⁷⁸“他遵循而不是引导部落的意见；他既不能强行摊派任务，也不能对其他人施加刑罚”。⁷⁹当然，强有力的舍赫有时也会影响和改变公众意志。与氏族部落的其他成员相比，舍赫的出任意味着承担更多的社会义务。作为补偿，舍赫在分配战利品时享有特殊的份额，通常是全部战利品的五分之一或四分之一。⁸⁰另外，舍赫还可以在宿营时优先选择其帐篷的位置，等等。在某些地区，舍赫往往出自身世高贵的所谓舍赫家族，舍赫的职位甚至存在父子相袭的现象。然而，氏族部落全体成员的拥戴无疑构成确定舍赫人选的必要条件。阿拉伯人具有浓厚的平等观念，在诸多方面仅仅将舍赫视作他们当中的普通一员，而严格区分舍赫与马立克(君王)，后者只被用来称呼外族的统治者。氏族部落的长老会议称作麦吉里斯，行使协商的职责。⁸¹祖先遗留的传统习俗称作逊奈，是规范阿拉伯人社会行为的基本准则，麦吉里斯构成逊奈的外在形式。背离逊奈被视作极大的罪过，并将受到严厉的惩处。⁸²

松散的婚姻关系是氏族部落制度的外在形式。在查希里叶时代的阿拉伯半岛，男女之间的婚姻行为往往缺乏明确的限制，一名男子可以娶任意数量的女子为妻，若干男子同娶一女为妻的现象亦比比皆是。许多地区存在族内婚姻的习俗，男子常在父亲死后超越辈分的界限而娶继母为妻。⁸³《古兰经》曾经提及这种行为并予以禁止：“你们不要娶你们的父亲娶过的妇女，但以往的不受惩罚。这确是一件丑事，确是一种可恨的行为，这种习俗真恶劣”。⁸⁴至于男子娶亲生母亲为妻的行为，则与习俗不符。⁸⁵族内婚姻的另一种形式，是同族男女互为夫妻。据“乐府诗集”记载，一阿拉伯人曾因其女儿不肯嫁与同族兄弟而说道：“他是你叔父的儿子，是所有的男人中最有资格娶你为妻的人”。⁸⁶在叶斯里卜，奥斯部落与哈兹拉只部落的许多男女便曾互为夫妻。婚姻行为有时超越部落的界限；先知穆罕默德的曾祖父哈希姆系麦加古莱西部落显贵，哈希姆之妻赛勒玛却来自叶斯里卜的哈兹拉只部落。⁸⁷

由于自然环境和生活方式的差异，阿拉伯人氏族部落的内部结构不尽相同，婚姻形式亦多种多样，一些地区尚保留母系婚姻的痕迹。⁸⁸在叶斯里卜，奥斯部落和哈兹拉只部落的成员被视作共同的女性祖先凯拉的后裔，穆阿德、穆阿维德和奥夫兄弟三人皆因其生母名为阿芙拉而分别称作穆阿德·乌姆·阿芙拉、穆阿维德·乌姆·阿芙拉和奥夫·乌姆·阿芙拉。⁸⁹乌姆一词在阿拉伯语中意为母亲；穆阿德·乌姆·阿芙拉即名为阿芙拉的女子所占之子穆阿德，穆阿维德·乌姆·阿芙拉即名为阿芙拉的女子所占之子穆阿维德，奥夫·乌姆·阿芙拉即名为阿芙拉的女子所占之子奥夫。哈里发欧默尔亦曾提及麦加与麦地那的婚俗差异：“在古莱西部落，男人支配女人，而在麦地那，辅士却被他们的女人支配”。⁹⁰先知穆罕默德曾经针对上述情形颁布如下启示：“你们应当以他们的父亲的姓氏称呼他们，在安拉看来，这是更公平的。如果你们不知道他们的父亲是谁，那么，他们是你们的教胞和亲友”。⁹¹相比之下，父系婚姻似乎在更多的地区广泛存在。“在前伊斯兰时代的阿拉伯社会，家庭的基本单位是父系的氏族，同一氏族的成员源于共同的男性祖先，年长的男性成员是氏族家庭的首领。父系的氏族是由几代人组成的大家庭……女性处于从属于男性的地位”。⁹²氏族部落及其成

⁷⁸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第121页。

⁷⁹ 路易斯：《历史上的阿拉伯人》，马贤等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79年，第26页。

⁸⁰ Grunebaum, G.E., *Classical Islam*, p.15.

⁸¹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20页。

⁸²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第121页。

⁸³ Levy, R., *The Social Structure of Islam*, p.100, p.103.

⁸⁴ 《古兰经》，4：22。

⁸⁵ 《古兰经》，33：4。

⁸⁶ Levy, R., *The Social Structure of Islam*, p.102.

⁸⁷ Grunebaum, G.E., *Classical Islam*, p.15.

⁸⁸ Lindsay, J.E., *Daily Life in the Medieval Islamic World*, p.179.

⁸⁹ Ibn Khaldun, *The Muqaddimah*, Princeton 1980, Vol.2, p.264.

⁹⁰ Watt, W.M., *Muhammed at Medina*, Oxford 1956, p.378.

⁹¹ 《古兰经》，33：5。

⁹² Lapidus, M.A., *A History of Islamic Societies*, Cambridge 1988, p.29.

员大都遵循男性祖先的谱系，权力的继承和身世的背景尤其体现了父系的原则。⁹³在麦加，古莱西部落的首领库赛伊死后，其子阿卜杜勒·达尔承袭父职；渗渗泉的监护者舍姆斯死后，其胞弟哈希姆和穆塔里布以及哈希姆之子阿卜杜勒·穆塔里布相继行使渗渗泉的监护权。⁹⁴父系原则的另一体现，是血亲复仇的行为；在著名的白苏斯战争中，塔格里布部落首领库莱布之子曾经替父报仇，杀死自己的舅父贾萨斯。⁹⁵无论是残存的母系婚姻还是日渐流行的父系婚姻，结为夫妻的男女双方皆属各自的氏族部落，夫妻均不得支配对方的财物或者继承对方的遗产。婚姻关系的松散状态和群婚的倾向，排斥着个体家庭的社会功能。

豪侠和慷慨是阿拉伯人伦理道德观念的最高境界。然而，原始社会的野蛮历史条件，决定了阿拉伯人的狭隘观念。在查希里叶时代的阿拉伯社会，个人不可能成为真正意义的独立个体，只能表现为血缘群体的“肢体”。个人与其所属的血缘群体同在，个人的命运与其氏族部落的命运息息相关。每个人仅仅顺从和忠实于自己的氏族部落，而往往将其他的部落视作仇敌。氏族部落的首要任务便是保护各自的成员，部落之间通常处于相互对立的状态。一个阿拉伯人如果在其所属部落的范围之外遭到攻击，便会被视作是整个部落的耻辱；部落的全体成员有义务为受害者雪耻复仇，至于是非曲直，则可一概不论。交战时舍身陷阵，获利时廉洁不取，便是豪侠之士，倍受拥戴。交战双方为了维护各自的荣誉，皆不甘示弱，使相互仇杀的行为往往延续数代之久。丧失氏族部落的保护意味着莫大的危险，甚至面临死亡的威胁。解除血缘关系而使之成为“不受保护的人”，则是血缘群体制裁其成员的极端方式。此时，所谓阿拉伯人的民族意识尚不存在，至于所谓阿拉伯民族的觉醒更是无从谈起。阿拉伯人有时也会表现出极度的慷慨，对于走进自己帐篷里的异乡者和生活拮据的贫困者解囊相助，直至奉献出最后的一只骆驼。阿拉伯人还常常以自己纯洁的血统和高贵的血统为骄傲，尤其是珍视荣誉和尊严。遇到个人的尊严或部落的荣誉被损害时，立刻拔剑而起，牺牲性命亦在所不惜。阿拉伯人的这种习俗直至今日似乎仍依稀可见。

查希里叶时代，部落之间的对立状态，制约着阿拉伯人的相互交往。不同的部落在语言方面存在着明显的差异，词汇和语调不尽相同，日常用语尤其如此。然而，阿拉伯人具有卓越的语言天赋。一则阿拉伯谚语说：“人的优美，在他的口才之中”。另一则阿拉伯谚语说：“智慧寓于三件事物之中：法兰克人的头，中国人的手，阿拉伯人的舌头”。⁹⁶阿拉伯人酷爱诗歌，在查希里叶时代，诗歌是最重要的文学形式，亦是语言艺术的集中表现。诗歌在阿拉伯语中本意为知晓，诗人则被视作知识渊博的人。每个部落都有自己的诗人，诗人熟知部落的宗谱和往日的荣辱，他们的职责是夸耀自己的部落、凭吊死者和攻击敌人。铿锵有力的诗句足以唤醒和激励整个的部落，诗人的才华则象征着部落的强盛。部落的争斗为诗人施展自己的才华提供了绝好的机会，相互的交锋不仅在于战场的厮杀，诗人之间唇枪舌剑的诅咒讥讽更是令人生畏的攻击形式。⁹⁷阿拉伯人的“乐府诗集”曾经收录如下的诗句：“谁敢与我的部族抗衡，它有众多的人民，还有杰出的战士和诗人”。阿拉伯人常在欧卡兹集市期间举行诗歌竞赛，获胜的诗句被记述于麦加克尔白神殿的墙壁之上，称作悬诗。⁹⁸七篇悬诗流传至今，代表了查希里叶时代阿拉伯诗歌艺术的最高成就。因此，诗歌不同于各个部落所操的日常用语，而是超越了部落的界限，成为广为人知和沟通各个部落的通用语言形式。

“阿拉伯人的日子”

⁹³ Watt, W.M., *Muhammed's Mecca*, Edinburgh 1988, p.15.

⁹⁴ Ali, A., *A Short History of the Saracens, from the Earliest Times to the Destruction of Baghdad*, New Delhi 1977, p.6.

⁹⁵ Watt, W.M., *Muhammed at Medina*, p.374.

⁹⁶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第143页。

⁹⁷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20页。

⁹⁸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第145页。

阿拉伯半岛虽然幅员辽阔，却十分贫瘠，沙漠荒原覆盖着绝大部分的地表，植被稀少，牧场有限，绿洲寥寥无几，生活资源极度匮乏，无力负担过多的人口。因此，人口的增长或持续的干旱，往往迫使阿拉伯人离开祖居的家园，去寻找新的生存空间。至迟从公元前 3500 年开始，阿拉伯人便自半岛向周围地区迁徙，移入两河流域、叙利亚和埃及一带。此后，人口迁徙的浪潮接连不断，构成半岛生态环境的平衡得以维持的基本方式。阿拉伯人的迁徙表现为复杂的过程。“在某些时候，如‘移民之年’，他们暂避于埃及或叙利亚；或当旱灾持续的时候，他们移入伊拉克或法尔斯，从波斯人那里获取椰枣和谷物，然后重返自己的故乡，以免遭受外族的欺凌”。⁹⁹但是，相当数量的阿拉伯人并未返回半岛，而留居于新的家园。

公元以后，阿拉伯半岛南部的过境贸易渐趋衰落，许多部落相继离乡出走，迁往北方。其中，胡扎尔部落移入希贾兹南部的麦加附近，侯宰姆部落经希贾兹南部移入纳季德高原，泰姆部落和塔努赫部落经纳季德高原移入幼发拉底河流域，莱赫米部落和肯德部落移入哈德拉毛和鲁卜哈利东侧直至幼发拉底河西岸，欧兹拉部落、巴利部落、凯勒卜部落和加萨尼部落经希贾兹移入叙利亚沙漠。半岛南部诸部落向北方迁徙的浪潮，导致半岛内陆人口的相应移动，阿卜杜勒·凯斯部落自希贾兹移入巴林一带，塔格里布部落自纳季德高原移至半岛东北部，伊亚德部落、纳米尔部落和凯斯部落分别自纳季德、叶麻麦和希贾兹移入幼发拉底河流域。阿拉伯人的迁徙，严重威胁了半岛周边区域的社会生活。拜占廷帝国和波斯萨珊王朝遂分别册封加萨尼部落和莱赫米部落作为各自的藩属，在叙利亚南部和幼发拉底河西岸构筑起遏制半岛移民浪潮冲击的有效屏障。6 世纪，埃塞俄比亚人和波斯人相继攻入阿拉伯半岛南部，也门一带屡遭战祸，经济衰退，尤其是阿布拉哈统治期间马里卜水坝的坍塌给该地区农业生活带来灾难性的影响，土著部落被迫放弃耕作，流离四散，涌向北方。然而，拜占廷和波斯皆以强大的军事力量阻止阿拉伯人向其辖地的迁徙，加萨尼人和莱赫米人亦分别依靠两大帝国的支持遏制来自半岛的移民浪潮。半岛周边区域的政治存在，改变了阿拉伯人的传统流向。相对稠密的人口无路可走，拥挤在半岛内极其有限的牧场和绿洲，挣扎于恶劣的环境和死亡的边缘。

伊斯兰教诞生前夕的阿拉伯诗歌常常将所谓的查希里叶时代称作“阿拉伯人的日子”，这是阿拉伯历史上的英雄时代。劫掠和仇杀原本是野蛮状态下的一种常见现象。在“阿拉伯人的日子”，相互劫掠连绵不断，血族厮杀旷日持久，构成这个时代十分突出的历史内容。“部落之间的矛盾往往开始于少数人的冲突，逐渐演变为整个部落的厮杀，直至延续数年之久”。¹⁰⁰部落战争遍及整个半岛，数量不可胜计，规模不尽相同。白苏斯战争是“阿拉伯人的日子”中最著名的战争，大约在 5 世纪末发生于半岛东北部的贝都因人巴克尔部落与塔格里布部落之间。根据传统的部落宗谱，巴克尔部落与塔格里布部落具有共同的祖先，均称自己是沃依勒的子孙。导致这场战争的起因是一峰母驼，这峰母驼是巴克尔部落中一个名叫白苏斯的女人的财产，塔格里布部落的首领射杀了这峰母驼，于是闯下了祸端。巴克尔部落兴师问罪，塔格里布部落亦不甘示弱，双方大动干戈，诗人们则极尽所能地推波助澜。两个部落相互厮杀长达 40 余年，直至双方精疲力竭之时，于 525 年由莱赫米国王孟迪尔三世从中调解，结束战争。巴克尔部落的首领贾萨斯·穆拉和塔格里布部落的首领凯里卜·拉比尔以及他的弟弟穆海勒希勒由于在这场战争中表现十分勇敢，成为倍受称颂的传奇人物。¹⁰¹“阿拉伯人的日子”中另一场颇为驰名的战争，是达希斯和加卜拉战争。这场战争于 6 世纪末至 7 世纪初发生在半岛中部的贝都因人阿布斯部落与祖布彦部落之间。如同巴克尔部落与塔格里布部落一样，阿布斯部落与祖布彦部落亦有共同的祖先，均称自己是盖特方的子孙。这场战争起因于一次赛马活动。阿布斯部落的首领有一匹公马，名为达希斯，祖布彦部落的首领

⁹⁹ Jaydan, J., *History of Islamic Civilization*, New Delhi 1978, p. 54.

¹⁰⁰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第 122 页。

¹⁰¹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 116 页。

有一匹母马，名为加卜拉，两马赛跑，达希斯获胜，祖布彦部落不服，从而引发争端。达希斯和加卜拉战争延续数年之久，直到伊斯兰教诞生时仍未结束。这场战争中的著名人物安泰莱原为奴隶，获得自由以后成为英勇的战士和杰出的诗人，其与情人阿卜莱相爱的诗句曾被悬记在麦加克尔白神殿的墙壁之上，成为流传百世的佳作。¹⁰²575—590年，贝都因人海瓦精部落联合塔伊夫绿洲的定居者萨奇夫部落，与麦加的古莱西部落以及贝都因人基纳奈部落之间发生战争。相传，莱赫米国王努尔曼·孟迪尔欲派商队前往欧卡兹集市，并寻找阿拉伯人护送商队进入半岛，基纳奈部落的白拉德·加伊斯与海瓦精部落的乌尔韦·莱哈勒为此发生争执，白拉德·加伊斯杀死了乌尔韦·莱哈勒，于是导致双方的战争。这场战争由于双方曾经在所谓的禁月相互仇杀，并且践踏了麦加作为宗教圣地的尊严，被称作罪恶的战争，亦称菲加尔战争（菲加尔一词在阿拉伯语中意为违背和无耻）。¹⁰³在希贾兹北部的叶斯里卜绿洲，阿拉伯人奥斯部落与哈兹拉只部落尽管出自同宗，均称自己是凯拉的后裔，却长期处于对立和仇杀的状态，直至7世纪初达到高潮。在617年发生的布阿斯之战中，奥斯部落与哈兹拉只部落的所有氏族以及定居于叶斯里卜的犹太人纳迪尔部落、凯努卡部落、古莱宰部落和贝都因人朱海纳部落、穆宰纳部落皆卷入厮杀，交战双方损失惨重。¹⁰⁴

许多研究者将这一时期的上述历史内容仅仅归结为阿拉伯人的野蛮和愚昧，将劫掠和仇杀视作阿拉伯人根深蒂固的陋习。然而，实际情况远非如此。从表面上看，部落的争斗往往只是起因于某些微不足道的偶然事件。但是，偶然现象并非孤立的存在，偶然与必然之间无疑具有密切相关而不可分割的内在联系，诸多偶然现象的背后隐含着某种必然的趋向。在“阿拉伯人的日子”，部落战争大都具有复杂深刻的社会经济背景，争夺有限的生活资源和必要的生存空间构成部落间相互攻杀的核心内容。劫掠牲畜、抢夺水源和占据牧场耕地的行为，使胜利者得以繁衍生息，亦会导致失败者面临饥饿的威胁直至整个部族灭绝的悲惨命运。频繁的劫掠和激烈的仇杀淘汰着无路可走的过剩人口，成为当时特定的历史条件下阿拉伯半岛生态平衡赖以维持的必要形式。部落战争既是这个时期半岛历史发展的客观结果，亦是这个时期阿拉伯人经济和社会生活中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连绵不断的劫掠和旷日持久的厮杀，标志着阿拉伯社会内部矛盾冲突的日趋尖锐。正是这种日趋尖锐的矛盾冲突，构成推动整个半岛自野蛮状态向文明时代转变的社会动因。“阿拉伯人的日子”，意味着整个半岛已经濒临文明时代的边缘。

麦加与古莱西部落

麦加位于希贾兹南部，地处也门至叙利亚的古代商路沿线，四周群山环抱，气候酷热干旱，荒凉不毛。¹⁰⁵在《古兰经》中，麦加被誉为“诸城之母”。¹⁰⁶麦加一词，有人认为源于古代两河流域的巴比伦语，意指房屋，亦有人认为源于古代也门的赛伯邑语，意指神庙。克尔白是麦加的核心建筑，阿拉伯语中意为立方体或方形房屋，我国清代学者刘智在所著“天方典礼”一书中称之为天房。自远古以来，阿拉伯人将克尔白视作神灵的所在，朝拜克尔白的人流从半岛各地不断涌入麦加此处“没有庄稼的山谷”。¹⁰⁷相传，人类的始祖阿丹和哈娃从天国来到尘世以后一度失散，后来重逢于麦加以东约40公里处的阿拉法特山；克尔白始建于阿丹和哈娃的时代，后来由于山洪泛滥而遭到毁坏；大约在4000年前，伊卜拉欣和他

¹⁰²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第124页。

¹⁰³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46页。

¹⁰⁴ Watt, W.M., *Muhammed at Medina*, pp.157-158.

¹⁰⁵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119页。

¹⁰⁶ 《古兰经》，6：92，42：7。

¹⁰⁷ 《古兰经》，14：37。

的儿子伊斯玛仪重建克尔白。¹⁰⁸《古兰经》亦称，安拉“为伊卜拉欣指定天房的地址”，“伊卜拉欣和伊斯玛仪树起天房的基础”，“为世人而创设的最古的清真寺，确是在麦加的那所吉祥的天房”。¹⁰⁹（9/麦加克尔白）（34/麦加）（35/麦加）

通常认为，麦加不仅是古代阿拉伯人的宗教圣地，而且是古代希贾兹地区的贸易重镇。实际情况并非如此。古代的希贾兹曾经是沟通地中海世界与印度洋沿岸的重要贸易通道。然而，麦加与途经希贾兹的古代过境贸易究竟有何直接的联系，历史文献并无明确的记载。即使古典学者托勒密在所著“地理学”一书中提到的麦库拉巴便是麦加，也只能证明这里曾经是一处举行祭祀活动的场所而已。¹¹⁰相传，在易卜拉欣和伊斯玛仪父子重建克尔白之后，来自也门的贝都因人朱尔胡姆部落移至麦加周围追逐水草，牧养牲畜，并且成为克尔白的监护者。大约在公元3世纪，来自也门的贝都因人胡扎尔部落将朱尔胡姆部落赶出麦加周围的牧场，成为克尔白新的监护者。¹¹¹

公元5世纪中叶，来自帖哈麦的古莱西部落击败胡扎尔部落，占据麦加。¹¹²古莱西部落原本是贝都因人基纳奈部落的分支，根据阿拉伯半岛的宗谱传说，属于归化的阿拉伯人，系阿德南的后裔。¹¹³古莱西一词本意是聚敛财富。据“阿拉伯大辞书”解释：“称他们为古莱西人，是因为他们从事商业，没有从事畜牧和农业”。古莱西部落初入麦加的时候，部落首领库赛伊·凯拉卜·穆拉（约398—480）重新修筑克尔白，并且建起一处名为“达尔·奈得瓦”的议事厅。¹¹⁴库赛伊时期，古莱西部落大体上分为两个群体。哈希姆氏族等10个氏族分布在与克尔白相邻的地带，用石块建造住所，参与克尔白的监护和管理，经营朝圣之余的贸易活动，称为“内古莱西人”。古莱西部落的其余氏族分布在距克尔白较远的区域，追逐水草，牧养牲畜，称为“外古莱西人”。¹¹⁵尽管如此，古莱西人保留着完整的部落组织，氏族之间联系密切，共同崇奉克尔白的祭祀习俗构成维系古莱西部落的宗教基础。经营朝圣贸易是古莱西人入主麦加后的重要经济活动，亦有相当数量的古莱西人仍在不同程度上处于游牧状态。“内古莱西人”与“外古莱西人”的区分，似乎反映出麦加当时经济活动和生活方式的差异。肯尼迪由此认为：“麦加作为圣地由来已久，但是作为城市却非久远……古莱西时代的初期，麦加的大多数人仍然从事游牧活动，依靠畜群维持生计”。¹¹⁶

古莱西部落入主麦加以后，阿拉伯半岛周围的政治形势发生了明显的变化。自6世纪初开始，拜占廷帝国与波斯帝国频繁交战，两河流域和叙利亚成为双方厮杀的主要战场，连接波斯湾沿岸与地中海世界的国际商路几近中断。与此同时，拜占廷帝国在埃及的统治急剧衰落，无力继续控制红海水域，海盗随之四起。575年，波斯军队击败拜占廷帝国的盟友埃塞俄比亚人，攻占也门，切断埃及商船经红海进入印度洋的通道。希贾兹尽管坎坷难行，旅途艰辛，但是毕竟远离两大帝国厮杀的战场，处于相对平静的状态。周边区域政治形势的变化，为阿拉伯人重新控制地中海与印度洋之间的过境贸易提供了有利的契机。途经希贾兹的古代商路在历经数百年的衰落之后再度兴起，希贾兹成为联结印度洋与地中海的陆路纽带和阿拉伯半岛最活跃的商业地区。麦加具有得天独厚的地理条件，南通也门，北达叙利亚，并可向东沿鲁卜哈利沙漠边缘至幼发拉底河下游，向西经舒艾卜港穿越红海进入东非。¹¹⁷“麦加命运的改变产生于区域贸易向过境贸易的转化，这一转化的实现归功于穆罕默德的曾祖父哈希

¹⁰⁸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第148页。

¹⁰⁹ 《古兰经》，22：26，2：127，3：96。

¹¹⁰ Grunebaum, G.E., *Classical Islam*, p.19.

¹¹¹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第126页。

¹¹²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120页。

¹¹³ Ibn Khaldun, *The Muqaddimah*, Vol.2, p.251.

¹¹⁴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第126页。

¹¹⁵ Rodinson, M., *Muhammed*, New York, 1977, p.39.

¹¹⁶ Kennedy, H., *The Prophet and the Age of the Caliphate*, London 1986, p.25.

¹¹⁷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第135页，第125页。

姆”。¹¹⁸ 哈希姆时的古莱西人，与拜占廷帝国和波斯萨珊王朝以及埃塞俄比亚人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获准在其辖地贩运货物。¹¹⁹ 古莱西人还与商路沿途的游牧群体缔约结盟，旨在获取必要的向导和载货的骆驼，保证商旅驼队的畅通无阻。¹²⁰ 所谓的麦加联盟以古莱西部落为核心，包括阿拉伯半岛北部和中部的诸多游牧部落；长途转运贸易无疑是麦加联盟赖以维系的基础，贝都因人和古莱西部落分享转运贸易的丰厚收入。“麦加贸易的繁荣意味着加入联盟的贝都因人的繁荣，而麦加贸易的损失同时也是这些贝都因人的损失”。¹²¹

先知穆罕默德时代，麦加的贸易活动得到了广泛的发展，贩运货物取代牧养牲畜几乎提供了麦加全部人口的生计来源。麦加作为希贾兹的贸易枢纽吸引着来自半岛各地直至拜占廷和东非的众多商人，古莱西部落的商旅驼队频繁往返于定居地区与沙漠牧场之间。在北起叙利亚和埃及、南至也门、东迄哈德拉毛和幼发拉底河下游、西达埃塞俄比亚的广大地区，遍布着古莱西商人的足迹。哈希姆经营与叙利亚的贸易，舍姆斯经营与埃塞俄比亚的贸易，穆塔里布经营与也门的贸易，诺法勒经营与波斯的贸易，是最著名的麦加商人。¹²² 古莱西人经营冬夏两季的贸易。冬季，古莱西人的商队前往南部的也门，将来自印度和埃塞俄比亚的商品运至希贾兹。夏季，古莱西人的商队前往叙利亚，将来自也门的商品运至加沙和布什拉等地的市场出售。¹²³ 《古兰经》中曾经提及古莱西人每年冬夏两季的旅行，而经商无疑是旅行的目的。¹²⁴ 古莱西人经营的贸易，一方面是转运印度洋沿岸的各种物产销往地中海世界，另一方面则是从事定居地区与沙漠牧场之间的产品交易，两种贸易相辅相成，互为补充。根据散见于各处的文献资料记载，古莱西人在也门和埃塞俄比亚出售牲畜和皮革，换取乳香、没药、肉桂、胡椒、奴隶、黄金、象牙和各种珍禽异兽，沿希贾兹商路销往北方的定居地区，再将叙利亚和埃及的农产品和手工制品如谷物、葡萄干、酒、油、棉布、亚麻布、武器甲冑等运回半岛内陆的沙漠牧场；或者，他们将游牧地区出产的乳酪、毛皮和奶油直接运往北方，换取定居地区的各种产品。¹²⁵ 古莱西人在贩运货物时似乎采取合股的形式，首先由各方投资入股，赢利后按股分成。商旅大都择固定的时日，结队而行，规模很大。624年3月从北方的加沙返回麦加的古莱西人商队，内有1千余峰骆驼，载运的货物价值约5万第纳尔（金币）。¹²⁶ “在经营贸易中，实际上每个成员都参加了，甚至妇女也与贩运的货物利益攸关”。¹²⁷

苏联学者托卡列夫认为：“公元6世纪，阿拉伯境内的商队贸易开始趋于衰落，——这是因为商道东移至萨珊王朝的伊朗。这样一来，保持若干世纪之久的经济平衡不复存在。游牧者失去从商队运输中有所获的可能，遂转入定居，以务农为生。土地的需求增大，部落之间的冲突加剧”¹²⁸。这种看法显然与史实不符。伊斯兰教诞生前夕阿拉伯半岛经济生活的变化，并非商队贸易的衰落；相反，阿拉伯半岛的过境贸易在经历若干世纪的中断之后重新兴起。600年前后的麦加“经历着从游牧经济向商业贸易的转变”。¹²⁹ “麦加经历着从未有过的贸易繁荣”。¹³⁰ 正是麦加贸易的繁荣给古老的阿拉伯社会带来了新的活力，促使阿拉伯人告别原始的野蛮状态而步入文明的时代。

6世纪到7世纪初的麦加处于原始社会的末期，氏族部落构成维系麦加社会成员的基本组

¹¹⁸ Shaban, M.A., *Islamic History, A New Interpretation 600-750*, Cambridge 1971, p.6.

¹¹⁹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14页。

¹²⁰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120页。

¹²¹ Watt, W.M., *Muhammed at Mecca*, Oxford 1953, p.10.

¹²²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第135页。

¹²³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22页。

¹²⁴ 《古兰经》，106：2。

¹²⁵ Crone, P., *Mecca Trade and the Rise of Islam*, Oxford 1987, pp.149-153.

¹²⁶ Kremer, A.F., *The Orient Under the Caliphs*, London 1923, p.30.

¹²⁷ O'Leary, L., *Arabia before Muhammed*, p.183.

¹²⁸ 谢·亚·托卡列夫：《世界各民族历史上的宗教》，魏庆征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年，第591页。

¹²⁹ Watt, W.M., *Muhammed's Mecca*, p.81.

¹³⁰ Donner, F.M., *The Early Islamic Conquest*, p.52.

织,父系制度占居主导地位。“麦加的居民大都系古莱西部落的成员,属于同一祖先的后裔”。

¹³¹生活在麦加的外来居民,或者作为古莱西人的奴隶,或者以麦瓦利的身份依附于古莱西部落的各个氏族。麦加的古莱西人保留着传统的氏族部落组织;称作麦拉尔的长老会议由氏族首领组成,是麦加唯一的“权力机构”。¹³²文献资料曾经提及麦加的所谓公共职位,如负责规定闰月的纳希,负责管理水源的希卡亚,负责在朝圣期间管理香客的里法达,古莱西人出征时的旗手里瓦。¹³³然而,长老会议并无强制性的公共权力;各个氏族处于相对独立的地位,氏族内部事务不受长老会议的干涉。血缘关系深刻地影响着麦加古莱西人的社会生活,氏族部落构成维持公共秩序和保护人身安全的必要组织形式。

众所周知,氏族部落制度建立在原始公有制财产关系的基础之上,物质财富和生活资料的极度匮乏是这种制度赖以存在的前提条件。古莱西人入主麦加以后,客观环境渐趋改变。这种改变不仅在于定居的生活方式,更重要的是贸易的兴起。广泛的贸易活动深刻地改变着麦加的客观环境,物质财富源源不断地流入古莱西人的手中。《古兰经》麦加篇极力倡导净化财产和完纳天课,表明剩余财富在当时麦加的大量存在。¹³⁴剩余财富的增长不断侵蚀着原始公有制的财产关系,成为滋生私有观念的沃土。先知穆罕默德的祖父阿卜杜勒·穆塔里布与其叔父诺法勒虽属同一氏族,却曾由于划分家产而发生争执;这种现象意味着私有制财产关系在当时的麦加业已萌生。另一方面,贸易活动不同于传统的畜牧业和农业,具有浓厚的个体倾向,明显排斥着血缘社会的群体性。人们在贸易活动中形成的社会组合往往超越血缘群体的狭隘界限,甚至哈希姆、穆塔里布、舍姆斯、诺法勒兄弟四人亦分别在不同的地区各自经商¹³⁵。贸易所得的分配原则,大都不是根据血缘关系的亲疏,而是取决于个人的才能和贡献。而且,贸易活动风险颇大,收益极不稳定,人们无法在贸易活动的过程中长期维持相对平等的经济地位。“少数人的财富不断增多,同族的其他成员却日益贫困。然而,富有者不愿再像往昔那样与其他人分享自己的贸易所得”。¹³⁶麦加贸易的勃兴,明显地助长了私有制的滋生,冲击着原始公有制的财产关系,从而加剧了古莱西部落内部的社会分化。

剩余财富的增长和私有制财产关系的出现,冲击着原始公有制的财产关系,从而导致古莱西部落内部的剧烈分化。古莱西部落的分化,首先出现于不同的氏族之间。古莱西部落入主麦加的初期,便已分裂为“内古莱西人”和“外古莱西人”。后来,“内古莱西人”又分裂为相互对立的两个集团:所谓的香料集团包括哈希姆氏族、泰姆氏族、舍姆斯氏族、阿萨德氏族、祖赫拉氏族,所谓的联盟集团包括麦赫朱姆氏族、萨赫姆氏族、朱麦赫氏族、阿迪氏族。¹³⁷其中,香料集团控制麦加唯一的水源渗渗泉,联盟集团控制克尔白神殿和古莱西部落的议事厅。¹³⁸至于“外古莱西人”,则处于麦加经济社会活动的边缘。6世纪中叶以后,古莱西部落各个氏族之间的社会分化渐趋加剧,贫富差异相当显见。一些氏族由于贸易的成功而积累了较多的财富,其在麦加的社会地位得到相应的提高。亦有一些氏族因贸易的失利而减少了致富的机会,甚至濒临破产的边缘,其在麦加的社会地位随之下降。香料集团中的舍姆斯氏族和联盟集团中的麦赫朱姆氏族分别在经营叙利亚和也门的货物贩运中接连获利,财富剧增,进而在麦加占居举足轻重的地位;舍姆斯氏族的富商阿布·苏福彦和麦赫朱姆氏族的富商阿布·贾赫勒俨然成为全体麦加人的首领。相比之下,对于麦加贸易的兴起颇具贡献的哈希姆氏族,此时日渐式微,其在麦加的地位和影响远远不及舍姆斯氏族和麦赫朱姆氏族。在不断加剧的社会分化过程中,氏族之间形成新的组合。580年,原属香料集团的哈希

¹³¹ Holt,P.M.,Lambton,A.K.S.& Lewis,B.,*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Islam*,Vol.1A,p.34.

¹³²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120页。

¹³³ Watt,W.M.,*Muhammed at Mecca*,p.8.

¹³⁴ 《古兰经》,51:19,53:34,92:5,92:18.

¹³⁵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15页。

¹³⁶ Engineer,A.A.,*The Origin and Development of Islam*,p.44.

¹³⁷ Watt,W.M.,*Muhammed at Mecca*,p.5.

¹³⁸ Ali,A.,*A Short History of the Saracens*,p.6.

姆氏族、祖赫拉氏族、阿萨德氏族、泰姆氏族与原属联盟集团的阿迪氏族组成公正者联盟，旨在联合经营长途贩运，共同对抗财力雄厚的舍姆斯氏族和麦赫朱姆氏族。¹³⁹

先知穆罕默德时代，古莱西部落的社会分化演变为氏族内部的贫富差异。富人穷奢极欲，贫者苦不堪言。“富有的商人用来经商的资金最初大都是氏族全体成员的共同财富，但是他们与有利可图的别族商人合伙贩运，而抛弃了同族的亲人”。¹⁴⁰哈希姆氏族的首领阿布·塔里布家境贫寒，甚至无力抚养自己的子女，而由其弟阿拔斯和先知穆罕默德分别照料。阿布·塔里布的兄弟阿布·拉哈布却因与麦赫朱姆氏族商人合股贩运，颇为富有；《古兰经》麦加篇曾经提及此人，称其为“焰父”。¹⁴¹阿拔斯亦是当时麦加的著名富商，人们形容他的财产“分散在大众之中”（即放高利贷）。麦加商人穆塔里布·阿比·韦达尔曾经向先知穆罕默德支付4万迪尔罕（银币），用来赎回于624年在巴德尔之战中被穆斯林俘虏的父亲。先知穆罕默德于630年征服麦加以后，向古莱西商人阿卜杜拉·阿比·拉比尔、胡韦塔布·阿卜杜勒·欧萨和萨福旺·欧默尔借款14万迪尔罕，分发给麦加的贫困者，每人平均得50迪尔罕。《古兰经》麦加篇多次提及富人排斥近戚贫人、欺凌孤儿弱者和拒绝履行传统义务的现象，屡屡抨击富人“不择手段聚敛财富”的行为，反映了贫富之间的深刻差异和激烈对抗。¹⁴²

特定的经济活动决定着财产关系的变化，进而创造着相应的社会关系。贸易的勃兴不仅助长着私有制的滋生，而且冲击着氏族部落的传统秩序。贫富分化的加剧促使古莱西人内部血缘联系日渐松弛，不同的利益群体之间出现了血缘纽带无法沟通的堑壕。尖锐的社会矛盾不仅表现为氏族之间的对立，而且发展为氏族内部的激烈冲突。深刻的社会分化超越了传统秩序所能容纳的范围，古莱西人的氏族部落制度走到了尽头，麦加步入文明时代的物质条件日臻成熟。

“敬事许多神灵”

在前伊斯兰时代的阿拉伯半岛，原始宗教占居统治地位，泛神思想和自然崇拜颇为盛行。阿拉伯人“敬事许多神灵”，但是神灵的具体形象并不多见，亦无专门的祭司阶层。¹⁴³由于自然环境和生活方式的差异，阿拉伯人的原始宗教表现为不同的形式。在半岛南部的农业区域以及半岛北部边缘的皮特拉和塔德木尔，崇拜星辰是宗教生活的核心内容，月神被视作万神之首，日神是月神的配偶，其余天体则是月神与日神的子嗣。¹⁴⁴米奈人将月神称作阿斯台尔，赛伯邑人将月神称作艾勒伊盖。米奈人和赛伯邑人曾经建造许多华丽的庙宇，举行复杂的献祭仪式，而献祭的主要内容是在祭坛上焚烧香料。《古兰经》第二十七章曾经提及古代先知苏莱曼劝化赛伯邑女王拜勒吉斯放弃崇拜星辰和信奉安拉。¹⁴⁵（10/有关月神的赛伯邑铭文）

相比之下，北方阿拉伯人的宗教观念较为淡薄。他们往往只是盲从传统的风习，尚无笃信神灵的意识。广袤的旷野之中，荒原满目，零星点缀的泉水象征着生命之源，罕为人见的岩石则常被视作玄妙之物，枝繁叶茂的树木更是足以唤起无穷的遐想。人们崇拜的对象大都集中在某些奇异的泉水、山岩和植物，神灵被认为栖居其内。¹⁴⁶在希贾兹和纳季德，原始宗教的主要形式是崇拜别季尔，即神灵的住所。“信仰别季尔的人们，定期排列成队，围着别

¹³⁹ Engineer,A.A.,*The Origin and Development of Islam*,p.53.

¹⁴⁰ Holt,P.M.,Lambton,A.K.S.& Lewis,B.,*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Islam*,Vol.1A,p.34.

¹⁴¹ 《古兰经》，111：1-4。

¹⁴² 《古兰经》，17：34，89：17，93：9。

¹⁴³ 《古兰经》，36：74。

¹⁴⁴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第147页。

¹⁴⁵ 《古兰经》，27：23。

¹⁴⁶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第147页。

季尔旅行，并且触摸它，以获得它所含有的一部分力量”。¹⁴⁷别季尔所在的地区称作哈拉姆，意为禁地，而在禁地祭祀神灵的时期称作禁月。有时，人们将别季尔安放于驼背之上，以求在追逐水草的过程中随时获得神灵的佑护。

伊斯兰教诞生之前，对于欧萨、默那、拉特三女神的崇拜在阿拉伯半岛颇为盛行，欧萨、默那、拉特三女神被视作安拉的女儿。¹⁴⁸《古兰经》第五十三章曾经提及三女神的名字。¹⁴⁹欧萨的祭坛位于麦加与塔伊夫之间纳赫拉的加卜加卜山洞之前，由三棵阿拉伯胶树组成，杀人献祭是其特点。默那的祭坛位于麦加以北的古戴德，是一块黑石。拉特的祭坛位于塔伊夫附近的瓦吉山谷，是一块方形的白石。伊斯兰教诞生前夕，南阿拉伯人的一些部落崇拜旺德、苏瓦尔、叶巫斯、叶欧格、奈斯尔五位神灵。¹⁵⁰相传，上述五神原是阿丹时代的著名人物，死后被塑成偶像并受到崇拜。¹⁵¹《古兰经》第七十一章曾经提及这五个神灵：“努哈说：‘我的主啊！他们确已违抗我，他们顺从那因财产和子嗣而更加亏折的人们，那等人曾定了一个重大的计谋，他们说：你们绝不要放弃你们的众神明，你们绝不要放弃旺德、素瓦尔、叶巫斯、叶欧格、奈斯尔。他们确已使许多人迷误，求你使不义的人们更加迷误’”。¹⁵²动物崇拜亦是北方阿拉伯人宗教生活的重要内容。《古兰经》说“安拉没有规定缺耳驼、逍遥驼、孪生羊、免役驼”，正是针对动物崇拜的传统风习而言。¹⁵³（36/画家笔下的欧萨、默那和拉特三女神）

伊斯兰教诞生前夕，麦加是阿拉伯半岛最重要的禁地。麦加的渗渗泉极负盛名，克尔白的黑石更是人们朝拜的目标。然而，麦加的克尔白除嵌放黑石以外，亦曾供奉远古祖先易卜拉欣之像。后来，胡扎尔部落在克尔白增设许多崇拜物，其中月神胡巴勒甚至被赋予人的形象。605年古莱西部落重修克尔白时，又在其内增加耶稣像和圣母玛丽亚像。¹⁵⁴

野蛮时代的社会条件，决定了阿拉伯人的原始宗教并非个人的信仰，而是群体的崇拜。血缘群体不仅表现为社会生活的组织形式，而且构成原始崇拜的基本单位。献祭是原始崇拜的核心内容；部落通过供奉祭品的方式与神灵建立血缘联系，从而获得神灵的保护。“每一个部族都奉祀自己的神，但是同时也承认其他部族的神在各自管界里的权力……个别的氏族有时不用自己部族而用别的部族的神命名，同一个神也为不同的部族所敬奉”。¹⁵⁵

在前伊斯兰时代的阿拉伯半岛，不仅盛行原始崇拜，而且在某种程度上存在着敬奉安拉的宗教意识。“除了众多男女诸神外，阿拉伯人和其他原始民族一样，也信奉一个上帝，这就是创世的安拉”。¹⁵⁶安拉作为神灵的概念由来已久，早在公元前5世纪的列哈彦铭文以及出土于乌拉的米奈一赛伯邑铭文中，均已出现安拉的字样。公元初年的赛法铭文和叙利亚基督徒于6世纪刻写的铭文，亦将安拉作为上帝的名称。伊斯兰教诞生前夕，许多阿拉伯人部落将敬奉安拉作为其宗教生活的重要内容。在古莱西部落生活的麦加，安拉被视作造物主、最高的养育者、盟誓和契约的守护神、危急时刻的拯救之神。¹⁵⁷然而，敬奉安拉并不排斥多神崇拜；安拉并没有被视作唯一的神灵，而仅仅在诸多的神灵中处于至高无上的地位。阿拉伯人往往将其他神灵视作安拉的子嗣，尤其是将著名的三女神欧萨、默那、拉特视作安拉的女儿。¹⁵⁸在阿拉伯人看来，至高无上的安拉与尘世的距离过于遥远，地位低于安拉的其他神

¹⁴⁷ 马赛：《伊斯兰教简史》，王怀德、周祯祥译，商务印书馆 1978 年，第 12 页。

¹⁴⁸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第 147 页。

¹⁴⁹ 《古兰经》，53：19-21。

¹⁵⁰ Watt, W.M., *Muhammed's Mecca*, p.29.

¹⁵¹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第 147—148 页。

¹⁵² 《古兰经》，71：21-24。

¹⁵³ 《古兰经》，5：103。

¹⁵⁴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第 148 页。

¹⁵⁵ 布罗克尔曼：《伊斯兰各民族与国家史》，孙硕人等译，商务印书馆 1985 年，第 10 页。

¹⁵⁶ 布罗克尔曼：《伊斯兰各民族与国家史》，第 11 页。

¹⁵⁷ 《古兰经》，29：61-65，31：25-32，39：38，43：9。

¹⁵⁸ Watt, W.M., *Muhammed's Mecca*, p.30.

灵才是真正驾驭尘世的超自然力量

外来的信仰

罗马帝国前期，许多犹太人由于屡遭统治者的迫害，逃离巴勒斯坦，迁往南方，犹太教随之传入阿拉伯半岛。在也门一带，希米叶尔人大约自国王艾斯尔德·阿比·克里卜（385—420 在位）当政期间开始信奉犹太教。希米叶尔末代国王祖·努瓦斯曾经将犹太教尊为国教，并且排斥基督教。¹⁵⁹525 年，埃塞俄比亚人攻占也门，灭亡希米叶尔国，犹太教在也门逐渐衰落。希贾兹北部亦有许多犹太移民，他们占据叶斯里卜、海拜尔、法达克、泰马和瓦迪库拉等绿洲，成为重要的社会势力。¹⁶⁰然而，犹太人聚群而居的生活方式和隔绝排外的思想倾向限制着犹太教的传播，希贾兹的阿拉伯人中改奉犹太教者寥寥无几。

基督教传入阿拉伯半岛的时间略晚于犹太教。356 年，罗马皇帝君士坦丁派遣基督徒西奥菲拉斯前往也门南部传教，并在佐法尔建立主教区。继西奥菲拉斯之后，圣徒菲米雍将基督教传入也门北部的纳季兰。¹⁶¹纳季兰的基督徒曾经效仿麦加的克尔白建造一所教堂，名为“纳季兰的克尔白”。¹⁶²雅古特（1179—1229）的“地理辞书”称：“纳季兰的‘克尔白’是一所基督教堂，系巴努·阿卜杜勒·麦纳尼效仿麦加克尔白的式样而建。纳季兰人敬重这所‘克尔白’，有心与麦加的克尔白争胜”。¹⁶³埃塞俄比亚人统治时期，基督教在也门广泛传播，颇具势力。在半岛内陆，基督教隐修士遍及各地，雅各派和聂斯脱里派的神学思想广为人知。但是，分布在半岛内陆的基督教隐修士毕竟人数较少，而且尚未组织起具有一定规模的宗教社团，因此社会影响微乎其微。

一神崇拜的宗教端倪

伊斯兰教诞生前夕，原始崇拜逐渐难以满足阿拉伯人宗教生活的需要，多神信仰开始出现流于形式的衰落征兆，模糊的一神教思想初露端倪。哈尼夫派的兴起，反映了阿拉伯半岛原始宗教的危机和从多神崇拜向一神信仰的初步转变。

哈尼夫在阿拉伯语中本意为真诚者，《古兰经》中曾经用哈尼夫一词称呼尊奉正教的易卜拉欣。¹⁶⁴先知穆罕默德早年时代，一些阿拉伯人不再满足于传统的多神崇拜，同时又不愿接受外族传入的犹太教和基督教，主张恢复和遵循易卜拉欣时代的信仰，并且采取苦修的形式，以求寻找拯救灵魂的正确道路。这些人被称作哈尼夫。¹⁶⁵伊本·伊斯哈格（704—768）曾经提到麦加的四名哈尼夫，他们是阿萨德氏族的韦拉盖·诺法勒和奥斯曼·胡韦利斯、阿迪氏族的裁德·阿穆尔、舍姆斯氏族的麦瓦利阿卜杜勒·贾赫什。叶斯里卜人阿布·凯斯、阿布·阿米尔和塔伊夫人倭马亚·阿比·赛拉特亦是当时颇具名气的哈尼夫。¹⁶⁶

上述哈尼夫并未提出完整的宗教学说和信仰纲领。然而，他们倡导放弃原始崇拜和强调一神信仰的思想倾向，无疑预示了阿拉伯社会宗教变革的来临。

¹⁵⁹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第 159 页。

¹⁶⁰ O'Leary, L., *Arabia before Muhammed*, p.173.

¹⁶¹ 穆罕默德·穆斯塔法·齐亚德：《阿拉伯世界的历史与文明：古代与伊斯兰时代》，第 159 页。

¹⁶² O'Leary, L., *Arabia before Muhammed*, p.144.

¹⁶³ 艾哈迈德·爱敏：《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第 1 册，纳忠译，商务印书馆 1982 年，第 28—29 页。

¹⁶⁴ 《古兰经》，2: 136, 3: 67, 6: 161。

¹⁶⁵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 141 页。

¹⁶⁶ Watt, W.M., *Muhammed at Mecca*, pp.162-163.

第二章 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加

先知穆罕默德的早年经历

7世纪初，阿拉伯半岛经历深刻的社会变革，阿拉伯人告别原始社会的野蛮状态，步入崭新的文明时代，而这场变革的领导者便是伊斯兰教的先知穆罕默德。

不同于犹太教的摩西、基督教的耶稣和佛教的释迦牟尼，伊斯兰教的先知穆罕默德是一位处于史学昌明时代的宗教领袖，并且在生前作为凡人业已受到极度的尊崇。然而，关于先知穆罕默德的早年经历，文献资料记载甚少，而且大都真伪难辨，不足凭信，《古兰经》几乎是唯一不容置疑的文献依据，“圣训”亦提供了相当数量的补充内容。阿拉伯历史家伊本·伊斯哈格（704—768）根据《古兰经》和“圣训”以及其他资料和传说，著有《先知传》（*Sirat Rasul Allah*），首次系统记述了先知穆罕默德的生平经历。但是，伊本·伊斯哈格的《先知传》失传已久。另一位阿拉伯历史家伊本·希沙姆（？—834）根据伊本·伊斯哈格的记载，并参阅其他各种资料，写成《先知传》（*Sirat al-Nabawiyah*）一书，内容较前书更为完备详实。上述传记或许存在某些虚构的内容和夸张的倾向，但是仍然不失为研究先知穆罕默德生平经历的权威资料。

先知穆罕默德是古莱西人库赛伊的后裔，属于古莱西部落的哈希姆氏族。先知穆罕默德的曾祖父哈希姆是古莱西部落的显赫人物，被视为麦加贸易的奠基者。先知穆罕默德的祖父阿卜杜勒·穆塔里布曾经掌管麦加的唯一水源渗渗泉，在古莱西部落中颇具势力。先知穆罕默德的父亲阿卜杜拉是阿卜杜勒·穆塔里布的第十个儿子。相传，阿卜杜勒·穆塔里布曾经在克尔白许愿，如若生有10个儿子，便效仿先人易卜拉欣，宰杀其中1人献祭于安拉，后经族人劝阻，改为宰杀100峰骆驼替代，赎回者便是阿卜杜拉。然而，阿卜杜拉在世期间，哈希姆氏族的势力逐渐衰落，阿卜杜拉家境贫寒。阿卜杜拉在与古莱西部落祖赫拉氏族的女子阿米娜成婚后不久，便赴叙利亚贩运货物，自加沙返回途中不幸身染重病，客死于希贾兹北部的绿洲叶斯里卜。¹⁶⁷阿卜杜拉所遗家产颇为微薄，仅有5峰骆驼、少量山羊和1个名叫乌姆·赛义玛的埃塞俄比亚女奴。¹⁶⁸

阿卜杜拉死后，其子出生于麦加，取名穆罕默德，意为“受到称赞的人”。通常认为，先知穆罕默德出生在象年，即埃塞俄比亚人阿布拉哈兵败麦加之年，约为公元570年。在当时的麦加，古莱西人常将刚刚出生的孩子送到邻近的游牧部落抚养，让孩子在沙漠的环境中度过童年，使孩子有强壮的身体、聪明的头脑和宽广的胸怀。先知穆罕默德出生以后，由萨阿德部落的女子海丽麦带至家中抚养，5岁时返回麦加。¹⁶⁹相传，在此期间，先知穆罕默德曾经被天使剖开胸膛，涤除邪魔。《古兰经》中有这样的经文：“难道我没使你胸襟坦荡？我使你卸下重担，——它本来压着你的脊梁”。¹⁷⁰许多穆斯林根据上述经文，对剖胸之事深信不疑。亦有穆斯林认为剖胸之事仅具象征意义，并非确有其事。

先知穆罕默德6岁时，与其母阿米娜前往叶斯里卜祭奠亡父阿卜杜拉。在返回麦加的途中，阿米娜病故于阿布瓦，并且安葬在那里。阿米娜去世后，先知穆罕默德由祖父阿卜杜勒·穆塔里布和伯父阿布·塔里布相继抚养，并曾为他人牧羊以维持生计。先知穆罕默德12岁时，曾经跟随伯父阿布·塔里布前往叙利亚经商。相传，先知穆罕默德此间与基督教隐修士贝希拉邂逅于叙利亚南部的贸易重镇布斯拉，贝希拉预言先知穆罕默德便是犹太人所期待的使者

¹⁶⁷ Imamuddin, S.M., *A Political History of the Muslims*, Dacca 1970, Vol. 1, p. 1.

¹⁶⁸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43页。

¹⁶⁹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44页。

¹⁷⁰ 《古兰经》，94：1-3。

和基督徒所企盼的继耶稣之后的保惠师。¹⁷¹

先知穆罕默德20岁时，受雇于古莱西部落诺法勒氏族的富孀赫蒂彻，前往叙利亚经办商务。5年后，先知穆罕默德与赫蒂彻成婚。婚后，先知穆罕默德生活状况渐趋好转，家境殷实，并且生有两男四女。¹⁷²《古兰经》曾经提及先知穆罕默德的早年经历：“难道他没有发现你伶仃孤苦，而使你有归宿？他曾发现你徘徊歧途，而把你引入正路；发现家境寒苦，而使你衣食丰足”。¹⁷³后世的研究者普遍认为，上述启示乃是先知穆罕默德早年经历的真实写照。

“盖德尔夜晚”

麦加以北约10公里处有一座山，名为希拉山，山的半腰有个狭窄的洞穴。先知穆罕默德在40岁前的若干年中，常于禁月（即后来的伊斯兰历9月，亦称莱埋丹月）期间到希拉山洞静居隐修，沉思冥想，寻求真正的信仰。¹⁷⁴（11/希拉山洞入口处）

大约在610年的一个夜晚，安拉的启示开始降临。¹⁷⁵据“圣训”记述，先知穆罕默德正在希拉山洞内沉睡，天使哲布勒伊莱出现在他的面前，要他宣读如下的启示：“你应当奉你的创造主的名义而宣读，他曾用血块创造人。你应当宣读，你的主是最尊严的，他曾教人用笔写字，他曾教人知道自己所不知道的东西”。《古兰经》曾经提及当时的情景：“他（应指天使）在东方的最高处，然后他渐渐接近而降低，他相距两张弓的长度，或更近一些。他把他所应启示的启示他（应指安拉）的仆人”。¹⁷⁶《古兰经》将这个夜晚命名为“盖德尔夜晚”，意为“高贵的夜晚”，后来的穆斯林则称这个夜晚为“受权之夜”，并在每年的这个夜晚举行纪念活动。然而，“盖德尔之夜”的具体日期在《古兰经》和“圣训”中并未提及，教法学家亦众说不一。由于“盖德尔夜晚”一词包括9个阿拉伯文字母，并且在《古兰经》第97章中出现3次，合计27个字母，因此穆斯林普遍将伊斯兰历9月的第27个夜晚视作“盖德尔夜晚”。¹⁷⁷从“盖德尔夜晚”起，先知穆罕默德开始了传布启示的生涯。（12/《古兰经》第九十六章）

麦加时期的启示

610年至622年间，先知穆罕默德首先在麦加以安拉的名义传布启示。在《古兰经》的114章经文中，有80余章属于麦加时期的内容。（13/最古老的手抄本《古兰经》）

麦加时期的启示，着重阐述独尊安拉的宗教信条，强调安拉是万物的本原和唯一真实的永恒存在。安拉一词在阿拉伯语中本意为特指的神灵，波斯和中亚的穆斯林亦将安拉称作胡达，中国穆斯林则将安拉称作真主。前伊斯兰时代的阿拉伯人往往将安拉视为诸神之首，麦加时期的启示则认为安拉是唯一的神灵，其余诸神皆系蒙昧者的虚构，并非真实的存在。《古兰经》第112章高度地概括了安拉的独一性：“你说，他是安拉，是独一的主；安拉是万物所仰赖的；他没有生产，也没有被生产；没有任何物可以做他的匹敌”。¹⁷⁸麦加时期的启示

¹⁷¹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44页，第46页。

¹⁷²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44页。

¹⁷³ 《古兰经》，93：6-8。

¹⁷⁴ Ali Khan, M., *Muhammad the Final Messenger*, p.68.

¹⁷⁵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47-48页。参见《古兰经》10：16，46：15。

¹⁷⁶ 《古兰经》，96：1-5，53：7-10。

¹⁷⁷ Imamuddin, S.M., *A Political History of the Muslims*, Vol.1, p.10.

¹⁷⁸ 《古兰经》，112：1-4。

屡屡抨击多神崇拜的传统信仰，突出了安拉的独一性和至尊地位，明确了一神信仰的宗教观念。

在强调安拉具有独一性的基础之上，麦加时期的启示阐述了安拉的权威性。安拉的权威性，在于创造日月星辰和自然界的一切，赋予生命并且降临死亡。《古兰经》称：“他凭真理创造了天地……他用精液创造了人……他创造了牲畜……他从云中降下雨水……他为你们而生产庄稼、油橄榄、椰枣、葡萄和各种果实……他为你们而制服了昼夜和日月……他在大地上安置许多山岳，以免大地动荡”。安拉的权威性，还在于安拉无不知晓，主宰尘世和天使的世界。“天地的国权归安拉所有，安拉对于万事是全能的”。“他是宰制众仆的。他是至睿的，是彻知的”。¹⁷⁹

麦加时期的启示，还阐述了安拉的仁慈性。安拉恩泽于人类，赐福于芸芸众生，世人无时无刻不在享受着安拉的恩惠。“他创造了牲畜，你们可以其毛和皮御寒，可以其乳和肉充饥，还有许多益处。你们把牲畜赶回家或放出去吃草的时候，牲畜对于你们都有光彩。牲畜把你们的货物驮运到你们须经困难才能到达的地方去。你们的主确是至仁的，确是至慈的……安拉负有指示正道的责任。有些道路是偏邪的，假若他意欲，他必将你们全体引入正道……他制服海洋，以便你们渔取其中的鲜肉，做你们的食品；或采取其中的珠宝，做你们的装饰……如果你们要计算安拉的恩惠，你们是无法统计的”。¹⁸⁰《古兰经》中曾经提及安拉所特有的99种属性，其中出现次数最多的便是仁慈的属性；《古兰经》的114章经文，除第九章外，皆以“奉至仁至慈的安拉之名”作为章首开端。

另外需要说明的，是关于安拉的形象问题。根据麦加时期的启示，安拉乃是无始无终、无形无象和唯一永恒的超自然存在。许多研究者似乎由于西方世界的神话传统和宗教理论的影响，往往依照“神人同形同性说”解释安拉的形象，认为安拉在创造世界的过程中曾经将自己的形象赋予人类。这种说法是毫无根据的，也是荒诞无稽的。

麦加时期的启示所着重阐述的另一项基本的宗教思想，是灵魂复活和末日审判。“他向那些留恋尘世富贵功名的同时代人预告了死者的复活，跟着而来的是严厉的惩罚”。¹⁸¹

根据《古兰经》麦加篇，安拉不仅创造万物，而且具有毁灭世界的力量；现实的世界是短暂的和终将毁灭的，短暂的现实世界毁灭之后，便是永久的彼岸世界。现实世界的毁灭之际，便是末日到来的时刻。那时，苍穹破裂，群星飘堕，日月相会，海水倒流，大地震荡，山岳消失。随着世界的毁灭，死者的灵魂将悉数复活。“此后，你们必定死亡。然后你们在复活日必定要复活”。“当穹苍破裂的时候，当众星飘堕的时候，当海洋混合的时候，当坟墓被揭开的时候，每个人都知道自己前前后后所做的一切事情”。¹⁸²

灵魂复活是末日审判的条件，而末日审判则是灵魂复活的目的。“你们应当敬畏你们的主，你们应当畏惧那一日，父亲对于儿子毫无裨益，儿子对于父亲也毫无裨益”。“行一个小蚂蚁重的善事者，将见其善报；做一个小蚂蚁重的恶事者，将见其恶报”。复活的灵魂经过末日的审判，分别在天园或地狱找到自己的永久归宿。遵行天命的人将在天园之中享受优厚的报酬，而漠视天命者的最终结局则是在地狱之内遭受刑罚的折磨。“敬畏者必定要住在安全的地方——住在乐园之中，住在泉源之滨，穿着绫罗绸缎，相向而坐……我将以白皙的、美目的女子，做他们的伴侣。他们在乐园中，将安全地索取各种水果。他们在乐园中，除初次的死亡外不再尝死的滋味”。地狱的情景则与天园形成鲜明的对比，乃是令人恐怖的去处。

“不信道者，将一队一队地被赶入火狱”。“他们的上面，有层层之火，他们的下面，也有层层之火”。烈火整日烧灼着他们的肌肤，烧过一层以后，另换一层再烧。另外，在天园与

¹⁷⁹ 《古兰经》，16：3-15，3：189，6：18。

¹⁸⁰ 《古兰经》，16：5-18。

¹⁸¹ 马赛：《伊斯兰教简史》，第23页。

¹⁸² 《古兰经》，23：16，82：1-5。

地狱之间，有一个不定的空间，名为“高处”。“他们中间将有一个屏障。在那个（屏障）的高处将有许多男人，他们借双方的仪表而认识双方的人，他们喊叫乐园的居民说：‘祝你们平安！’他们羡慕乐园，但不得进去。当他们的眼光转向火狱的居民的时候，他们说：‘我们的主啊！求你不要使我们与不义的民众同住’”。¹⁸³

麦加时期的启示，除强调独尊安拉和末日审判两项核心内容以外，还阐述了信奉天使、信奉先知和信奉经典的宗教思想。根据《古兰经》麦加篇，安拉在创造人类之前，首先创造了天使的世界。天使作为安拉的造物，按照安拉的旨意各司其职，其中最重要的四大天使分别是传授安拉启示的哲布勒伊莱、观察宇宙的米喀勒伊莱、掌管死亡的阿兹勒伊莱和在世界末日吹响号角的依斯勒伊莱，易卜利斯则是天使中的恶魔。天使数目繁多，遍布天上人间，但是不为世人之肉眼所见。伊斯兰教虽然强调信奉天使的存在，但是绝无崇拜天使之意。天使如同世人一样，皆为受造之物，受崇拜者惟有安拉。另外，《古兰经》麦加篇曾经提及安拉要求众天使向人类的始祖阿丹叩头，只有易卜利斯抗命不遵，这说明先知的地位高于天使。

¹⁸⁴

根据《古兰经》麦加篇，安拉曾经派遣众多的先知，引领世人皈信真理。“我在每个民族中，确已派遣一个使者，说‘你们当崇拜安拉，当远离恶魔’”。“在你之前，我确已派遣许多使者，他们中有我已告诉你的，有我未告诉你的”。《古兰经》麦加篇曾经提到自有人类以来的25位先知，他们是阿丹、伊德里斯、呼德、萨利赫、鲁特、易卜拉欣、伊斯马仪、伊斯哈格、叶尔孤卜、尤素夫、舒艾卜、阿尤布、左勒吉福勒、哈鲁乃、达乌德、苏莱曼、伊勒雅斯、叶赛尔、尤努斯、宰凯里亚、叶赫亚、努哈、穆萨、尔撒、穆罕默德。先知不同于天使，他们仅仅是肉体之躯的凡夫俗子，各有妻室儿女，不免于生老病死。因此，先知穆罕默德常将自己称作负有传布启示之使命的凡人。历代先知曾经多次显示奇迹，用以劝化世人。然而，奇迹的显示乃是出自安拉的意愿，并非证明先知具有超人的力量。“任何使者，不应昭示迹象，除非获得安拉的许可”。¹⁸⁵诸多的先知或以行为树立楷模，或以启示传布众生，其地位不尽相同。阿丹、努哈、易卜拉欣、穆萨、尔撒、穆罕默德是上述25位先知中最重要先知，穆罕默德更因负有教化全人类的神圣使命而被称作“封印的先知”。

在信奉先知的基础之上，麦加时期的启示阐述了信奉经典的宗教思想。根据《古兰经》麦加篇，经典是安拉降示于先知的启示，这些启示并非先知编造的作品，而是出自安拉的语言，因此具有神圣的意义。《古兰经》麦加篇曾经提及四部经典的名称，即穆萨传布的经典“讨拉特”、达乌德传布的经典“宰布勒”、尔撒传布的经典“因支勒”和穆罕默德传布的经典《古兰经》。其中，“讨拉特”系“圣经·旧约”之“摩西五经”的原本，“宰布勒”系“圣经·旧约”之“诗篇”的原本，“因支勒”系“圣经·新约”之“福音书”的原本。然而，上述“讨拉特”、“宰布勒”、“因支勒”虽为经典，却屡遭后人的篡改，尚存的文本业已丧失原貌，真实性不复存在。因此，“圣经”中的“摩西五经”、“诗篇”和“福音书”并非伊斯兰教所尊奉的经典。与历代先知传布的经典相比，先知穆罕默德传布的《古兰经》是最为尊贵的经典，是“安拉降示来证实以前的天经”和“详述安拉所制定的律例的”经典。¹⁸⁶

《古兰经》麦地那篇明确规定了伊斯兰教的五项基本信条，即信安拉、信天使、信先知、信经典、信末日，而这些信条在《古兰经》麦加篇中业已得到完整的阐述。¹⁸⁷由此可见，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加时期传布的启示，标志着伊斯兰教之信仰体系的诞生。

¹⁸³ 《古兰经》，31：33，99：8，44：51-56，39：71；39：16，7：46-47。

¹⁸⁴ 《古兰经》，38：71，32：11，39：75，42：5，50：18-21，69：17，74：31，20：116。

¹⁸⁵ 《古兰经》，16：36，40：78，14：10，18：110，40：78。

¹⁸⁶ 《古兰经》，10：37。

¹⁸⁷ 《古兰经》，2：285，4：136。

伊斯兰教的皈依者

突如其来的启示，赋予先知穆罕默德以劝化世人皈依真理的神圣使命。然而，在当时的麦加，先知穆罕默德并无显赫的地位，人微言轻。因此，启示的传布在麦加时期经历了十分艰难的过程。

最初，先知穆罕默德只是向他的家人讲述启示的内容。¹⁸⁸赫蒂彻对于先知穆罕默德讲述的启示深信不疑，首先皈依伊斯兰教。¹⁸⁹不久，先知穆罕默德的义子栽德·哈里萨和他所抚养的堂弟阿里亦加入了伊斯兰教皈依者的行列。¹⁹⁰（14/《古兰经》第一章）

在先知穆罕默德的家室之外，第一个皈依伊斯兰教的人是古莱西部落泰姆氏族的阿布·伯克尔。阿布·伯克尔是先知穆罕默德受命传布启示以前的挚友，两人素来交往甚密。或许由于阿布·伯克尔的影响，古莱西部落菲赫尔氏族的阿布·欧拜德、祖赫拉氏族的赛耳德·阿比·瓦嘎斯和阿卜杜勒·拉赫曼·奥夫、阿萨德氏族的祖拜尔·阿沃姆、泰姆氏族的泰勒哈·欧拜杜拉、麦赫朱姆氏族的阿尔卡姆相继皈依伊斯兰教。先知穆罕默德经常与上述阿布·伯克尔等七人在阿尔卡姆的家中秘密聚会，史称“阿尔卡姆会”。¹⁹¹后来的穆斯林将“阿尔卡姆会”尊称为“伊斯兰之家”。

先知穆罕默德在最初的三年中只是采取秘密的方式，在极其有限的范围内传布启示，皈依伊斯兰教者寥若晨星。¹⁹²大约在612年，先知穆罕默德颁布安拉的启示：“你应当公开宣布你所奉的命令，而且避开以物配主者”。¹⁹³新的启示标志着先知穆罕默德开始改变最初秘密方式，公开以安拉的名义要求世人放弃原有的信仰和皈依伊斯兰教。

启示的传布由秘密到公开的转变，导致进一步的伊斯兰教皈依。先知穆罕默德曾经将哈希姆氏族的成员邀至家中，向他们讲述安拉的启示，希望哈希姆氏族率先皈依伊斯兰教，虽经几次努力，然而收效甚微。尽管如此，毕竟有一些人接受先知穆罕默德传布的启示，加入伊斯兰教皈依者的行列。¹⁹⁴

至615年前后，皈依伊斯兰教的人数已经相当可观。据一些西方学者的推测，此时的皈依者超过百人。¹⁹⁵而据穆斯林学者萨尔沃的估计，此时的皈依者约四百人。¹⁹⁶历史家伊本·赛耳德（？—845）曾经提到麦加时期的184名伊斯兰教皈依者，他们来自古莱西部落的所有氏族。¹⁹⁷

伊斯兰教的早期皈依者来自麦加社会的各个阶层，内部构成复杂多样。早期皈依者的来源并不直接取决于古莱西部落内部氏族的地位。相当数量的早期皈依者系古莱西部落的下层，依附于古莱西部落的麦瓦利和生活在麦加的奴隶构成早期皈依者的另一重要来源。伊斯兰教的早期皈依者中亦不乏富贵权势之人，其中包括著名的圣门弟子阿布·伯克尔、奥斯曼、阿尔卡姆、赛耳德·阿比·瓦嘎斯、哈里德·赛耳德和阿卜杜勒·拉赫曼·奥夫。¹⁹⁸

肯尼迪认为：“多数的早期皈依者来自哈希姆氏族，另一些来自先知穆罕默德的母亲阿米娜所在的氏族——祖赫拉氏族”。¹⁹⁹实际情况并非如此。诚然，哈希姆氏族和祖赫拉氏族

¹⁸⁸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142页。

¹⁸⁹ 《古兰经》麦加篇将伊斯兰教的皈依者称作信士，穆斯林一词出现于徙志以后。信士在《古兰经》中累计出现179次，穆斯林在《古兰经》中累计出现37次。见Watt, W.M., *Early Islam*, Edinburgh 1990, p.35.

¹⁹⁰ Imamuddin, S.M., *A Political History of the Muslims*, Vol. 1, p.13.

¹⁹¹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50页。

¹⁹² Imamuddin, S.M., *A Political History of the Muslims*, Vol. 1, p.14.

¹⁹³ 《古兰经》，15：94。

¹⁹⁴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51页。

¹⁹⁵ Lapidus, M.A., *A History of Islamic Societies*, p.26.

¹⁹⁶ Sarwar, H.G., *Origin and Development of Islam*, New Delhi 1988, p.143.

¹⁹⁷ Watt, W.M., *Muhammed at Mecca*, pp.170-178.

¹⁹⁸ Watt, W.M., *Muhammed at Mecca*, pp.88-94.

¹⁹⁹ Kennedy, H., *The Prophet and the Age of the Caliphate*, p.31.

由于与先知穆罕默德具有特殊的亲缘关系，出现较多的皈依者。但是，伊斯兰教的早期皈依者绝不仅仅局限于这两个氏族，而是来自古莱西部落的所有氏族。舍姆斯氏族和麦赫朱姆氏族无疑构成反对先知穆罕默德的主要势力，然而来自这两个氏族的伊斯兰教皈依者在人数上甚至超过了哈希姆氏族和祖赫拉氏族。相比之下，穆塔里布氏族和泰姆氏族尽管在当时的麦加处于无足轻重的地位，皈依伊斯兰教者却分别只有4人和7人。²⁰⁰在624年的巴德尔战斗中，兄弟之间、父子之间和同族之间相互攻击的现象比比皆是。

古莱西人的抵制

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加传布伊斯兰教，遭到一些人的反对。²⁰¹伊斯兰教的反对者大都属于麦加社会上层的富商巨贾和豪门显贵；麦加当时最有势力的麦赫朱姆氏族和舍姆斯氏族构成伊斯兰教反对者的主要来源。伊本·赛耳德曾经提到143名反对伊斯兰教的麦加人，其中约有半数来自麦赫朱姆氏族和舍姆斯氏族。麦赫朱姆氏族的首领韦立德·穆吉拉、阿布·贾赫勒和舍姆斯氏族的首领阿布·苏福彦更是抵制伊斯兰教的核心人物。²⁰²

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加时期传布的启示，最初的内容只是强调安拉的威严，并未提及独尊安拉和末日审判的宗教思想。如前所述，阿拉伯人早已把安拉视作宇宙万物的创造者，崇拜安拉的宗教概念并非先知穆罕默德首次提出。在伊斯兰教诞生前夕，麦加以及叶斯里卜和塔伊夫等地开始出现追求一神崇拜的宗教思想，哈尼夫的主张和行为已经被人们所熟知。因此，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加传布启示的初期，显然无需向人们解释造物者安拉的存在，文献资料亦未提及对于崇拜安拉的抵制行为。

古莱西人伊本·希哈卜·祖赫里（？—742）曾经记载：“安拉的使者公开地或秘密地召唤（人们信奉）伊斯兰教，得到青年人和软弱者的响应。接受信仰的人逐渐增多，而不相信（伊斯兰教）的古莱西人并没有指责先知的言论。他们只是说：‘这个人总是谈天说地’。这种状况持续了很长时间，直到安拉（在启示中）提到人们崇拜偶像而不崇拜安拉是可恶的行为，并且说到他们的祖先因为不崇拜安拉而在地狱中遭受惩罚。于是他们开始对他采取了敌视的态度”。泰伯里的编年史中保存了伊斯兰教初期的文献，其中有如下的记载：“当安拉的使者召唤他的部落接受启示的时候，最初他们并没有反对他，而往往倾向于他（的宣传），直到他提到了他们（所崇拜）的偶像”。²⁰³显然，麦加时期的启示，通过攻击偶像崇拜而倡导独尊安拉的宗教思想，是许多古莱西人抵制先知穆罕默德的首要原因。²⁰⁴

麦加时期的启示中关于灵魂复活和末日审判的内容，是许多古莱西人抵制先知穆罕默德的另一个重要原因。在当时的麦加以至阿拉伯半岛的许多地区，尚未形成灵魂不朽和彼岸世界的宗教意识，阿拉伯人往往将人的躯体视作生命的本原，死亡意味着肉体与灵魂的同时消失。根据麦加时期的启示，死者的躯体在地下经过长久的腐烂而其灵魂却在未来得以复活，这种观念在大多数人看来是不可思议和无法接受的。因此，许多古莱西人否认和攻击先知穆罕默德关于灵魂复活和末日审判的宗教宣传。他们认为灵魂复活和末日审判的启示纯属蛊惑人心的鬼话，声称这些启示来自先知穆罕默德的幻觉。²⁰⁵

此外，许多古莱西人拒绝承认先知穆罕默德是安拉委派的使者，因此抵制先知穆罕默德所传布的启示。他们认为，先知穆罕默德只是一个伪先知，先知穆罕默德所传布的启示并不是出自安拉的语言，而是假借安拉的名义编造的谎话。在他们看来，先知穆罕默德并不具备

²⁰⁰ Watt, W.M., *Muhammed at Mecca*, p.170.

²⁰¹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142页。

²⁰² Watt, W.M., *Muhammed at Mecca*, pp.170-178.

²⁰³ Watt, W.M., *Muhammed at Mecca*, pp.87-88, p.100.

²⁰⁴ Watt, W.M., *Muhammed's Mecca*, p.86.

²⁰⁵ 《古兰经》，37：13-17，52：15。

接受启示和引领世人的圣贤才能，只不过是一个身世贫寒而微不足道的常人。²⁰⁶

“对于穆斯林的迫害，主要属于温和的性质。麦加的传统制度，即每个氏族保护自己的成员，意味着穆斯林不会受到其他氏族成员的过分骚扰，尽管他所在的氏族未必接受新的信仰。未能保护本氏族的成员免受其他人的攻击，被视作是整个氏族的耻辱”。²⁰⁷特定的社会环境决定着抵制伊斯兰教的相应方式，言辞的攻击是抵制伊斯兰教的主要手段。²⁰⁸古莱西人阿布·贾赫勒、阿布·苏福彦、阿慕尔·阿绥等经常嘲讽和诽谤先知穆罕默德，指责他是冒充圣贤的骗子、占卜的巫士、精灵附身的诗人、被恶魔迷惑的疯子，声称他传布的启示不过是古代神话传说的翻版，并且煽动其他人辱骂和恐吓先知穆罕默德及其追随者。²⁰⁹《古兰经》麦加篇曾经屡屡提及古莱西人的上述行为，并且予以相应的反驳。²¹⁰

收买和利诱是古莱西人抵制伊斯兰教的另一方式。²¹¹古莱西人韦立德·穆吉拉等曾经多次与先知穆罕默德私下协商，向先知穆罕默德许诺颇为可观的财富和相应的社会地位，劝说先知穆罕默德在传布启示的时候取消攻击偶像崇拜的内容，乞求先知穆罕默德在独尊安拉的信条方面做出让步，均遭先知穆罕默德的拒绝。²¹²

暴力攻击的行为时有发生，但是大都局限于迫害与古莱西部落没有血缘联系的伊斯兰教皈依者。奴隶出身的比拉勒和阿米尔曾经由于追随先知穆罕默德而倍受主人的残酷折磨，哈帕尔部落成员阿布·泽尔亦曾由于皈依伊斯兰教而在麦加遭到古莱西人的袭击。²¹³然而，身为古莱西部落各个氏族成员的伊斯兰教皈依者，很少受到暴力攻击的威胁。血亲复仇的传统习俗，限制着氏族之间的暴力行为。古莱西人阿布·苏福彦等曾经要求哈希姆氏族的首领阿布·塔里布将先知穆罕默德交给他们处置。阿布·塔里布尽管并不信奉伊斯兰教，但是却将保护本族成员的安全视为己任，因而拒绝了阿布·苏福彦等人的无理要求。²¹⁴

麦加的险境

古莱西人的抵制日甚一日，先知穆罕默德及其追随者在麦加十分孤立，处境艰难。615年，伊斯兰教皈依者中的11名男子和4名妇女弃家出走，渡海前往埃塞俄比亚，寻求那里的基督徒的庇护。617年，伊斯兰教皈依者中的83名男子和11名妇女离开麦加，移居埃塞俄比亚。直至622年先知穆罕默德移居麦地那以后，这些人陆续回到他的身边。²¹⁵

616年，抵制伊斯兰教的古莱西人组成联盟，共同制裁哈希姆氏族，企图迫使以阿布·塔里布为首领的哈希姆氏族放弃对于先知穆罕默德的保护。联盟的成员包括舍姆斯氏族、祖赫拉氏族、诺法勒氏族、阿萨德氏族和泰姆氏族，制裁的方式是断绝与哈希姆氏族成员之间的通婚和贸易交往。对哈希姆氏族的制裁持续了三年之久。²¹⁶在此期间，哈希姆氏族被迫避于麦加一隅，处于极度窘困的境地。然而，哈希姆氏族顶住了制裁的压力，阿布·塔里布始终没有放弃对先知穆罕默德的保护。619年，制裁哈希姆氏族的联盟解体，抵制伊斯兰教的古莱西人策划的阴谋未能得逞。²¹⁷

²⁰⁶ Rodinson, M., *Muhammed*, p. 104.

²⁰⁷ Watt, W. M., *Muhammed at Mecca*, p. 119.

²⁰⁸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143页。

²⁰⁹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59页。

²¹⁰ 《古兰经》，81：22-25，68：2，69：42，52：29。

²¹¹ 《古兰经》，17：73-74。

²¹² Watt, W. M., *Muhammed at Mecca*, pp. 122-123.

²¹³ Watt, W. M., *Muhammed at Mecca*, p. 118.

²¹⁴ Imamuddin, S. M., *A Political History of the Muslims*, Vol. 1, p. 16.

²¹⁵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54—59页。

²¹⁶ Sarwar, H. G., *The Origin and Development of Islam*, p. 131.

²¹⁷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60页。

620年，先知穆罕默德痛失两位最重要的亲人，妻子赫蒂彻和伯父阿布·塔里布相继去世。哈希姆氏族的新首领阿布·拉哈布虽然是先知穆罕默德的叔父，却与抵制伊斯兰教的古莱西人交往甚密，对先知穆罕默德素怀敌意，屡屡恶语中伤穆罕默德。²¹⁸《古兰经》麦加篇曾将阿布·拉哈布称作“焰父”，诅咒他和他的妻子难逃火狱的惩罚。²¹⁹阿布·拉哈布拒绝保护先知穆罕默德，迫使先知穆罕默德一度出走到希贾兹的另一城市塔伊夫，而后不得不求助于古莱西部落诺法勒氏族的暂时庇护。²²⁰形势的骤变，使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加几乎身陷绝境，初兴的伊斯兰教面临夭折的危险。

麦加时期伊斯兰教的社会性质

麦加时期伊斯兰教的皈依与抵制，无疑包含着尖锐的矛盾。然而，如何看待麦加时期伊斯兰教皈依者与抵制者之间的矛盾，学术界众说不一。

许多穆斯林学者认为，麦加时期伊斯兰教的皈依与抵制体现了日渐式微的哈希姆氏族与新兴的商业权贵麦赫朱姆氏族和舍姆斯氏族之间的冲突。先知穆罕默德于612年开始公开传布启示之后，最初确曾试图争取哈希姆氏族率先皈依，虽经多次努力，但始终未能成功。诚然，哈希姆氏族成员除阿布·拉哈布以外，长期承担保护穆罕默德的责任。但是，他们并非作为伊斯兰教的皈依者，只是遵循氏族社会的传统习俗而履行相应的义务。阿布·塔里布身为哈希姆氏族的首领和先知穆罕默德的主要保护人，直至临终时亦未皈依伊斯兰教。哈希姆氏族与麦赫朱姆氏族、舍姆斯氏族之间确有颇深的积怨，但是哈希姆氏族的许多成员并未因此追随先知穆罕默德和皈依伊斯兰教，而来自麦赫朱姆氏族和舍姆斯氏族的伊斯兰教皈依者却大有人在。因此，麦加时期伊斯兰教的皈依与抵制，绝非氏族之间的斗争。

西方学者大都认为，伊斯兰教的传布在麦加之所以遭到抵制，是由于先知穆罕默德屡屡抨击偶像崇拜，削弱甚至否定麦加在阿拉伯半岛所处的神圣地位和相应的宗教特权，进而损害古莱西部落的特殊利益。目前国内许多著述亦持相似的看法。《古兰经》麦加篇表明，先知穆罕默德传布的启示极力反对崇拜偶像的行为，攻击的重点则是在当时的阿拉伯半岛颇有影响的欧萨、默那、拉特三女神²²¹。先知穆罕默德在615年公开否定三女神的特殊地位，明显加剧了伊斯兰教的皈依者与抵制者之间的冲突。然而，欧萨、默那、拉特三女神的祭坛均不在麦加。至于伊斯兰教对于克尔白内供奉的诸多偶像的攻击，在《古兰经》麦加篇中并无明显的体现。相反，先知穆罕默德传布的启示在某种程度上承认麦加作为禁房所在的神圣地位和古莱西人作为禁房的居民而享有的权利。伊斯兰教反对偶像崇拜，并不意味着否定麦加的神圣地位。先知穆罕默德对于欧萨、默那、拉特三女神的抨击，不仅无损于古莱西部落的利益，而且有助于提高克尔白的宗教地位和扩大麦加在整个半岛的宗教影响。伊斯兰教的早期皈依者中不乏富有的商人，而以克尔白为中心的朝圣贸易是其重要的财源；否定克尔白的神圣地位和剥夺麦加的财源，绝非先知穆罕默德的意愿所在，亦不可能成为皈依伊斯兰教的古莱西商人所追求的目标。

先知穆罕默德时代，麦加和阿拉伯半岛诸多地区的野蛮秩序尽管不同程度地出现衰落的征兆，然而氏族部落制度毕竟占据统治地位，血缘关系的广泛存在明显制约着社会成员的贫富分化，阶级对抗远未形成。贝利耶夫认为，伊斯兰教的兴起根源于公元7世纪初阿拉伯半岛内部的阶级对抗，先知穆罕默德代表麦加新兴的奴隶主阶级；伊斯兰教的皈依与抵制，既是古莱西部落内部贵族与平民之间矛盾的体现，亦包含定居人口与游牧群体之间的激烈冲突。

²¹⁸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61页，第53页。

²¹⁹ 《古兰经》，111：1-5。

²²⁰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62页。

²²¹ 《古兰经》，53：19-25。

“伊斯兰教作为新的意识形态，其在阿拉伯半岛的兴起，反映阿拉伯社会的深刻变革，即贫富分化、奴隶制和交换的发展。新的意识形态根源于原始社会的衰落和奴隶制的发展”。²²²上述观点显然忽视了当时特定的历史环境，缺乏基本的史实依据，纯属主观的猜测和公式化的杜撰。

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加传布启示的初期，似乎无意创立全新的宗教，而仅仅是恢复易卜拉欣时代的信仰，呼唤世人追寻远古的前辈所崇奉的真理。“在这一时期，穆罕默德本人并不认为他是在创立一种新的宗教，而只认为是在唤起他的同道们对那些早被遗忘了的古老真理与职责的重新回忆”。²²³所谓“易卜拉欣的宗教”，在《古兰经》麦加篇的早期部分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易卜拉欣原来是一个表率，他服从安拉，信奉正教，而且不是以物配主的。他原是感激主恩的，主挑选了他，并将他引上了正路。在今世，我曾以幸福赏赐他；在后世，他必定居于善人之列。然后，我启示你说：‘你应当遵守信奉正教的易卜拉欣的宗教，他不是以物配主的’”。根据阿拉伯半岛的古代传说，易卜拉欣是阿拉伯人的祖先，麦加的克尔白便是易卜拉欣和其子伊斯马仪建造的神殿。伊斯兰教诞生前夕，麦加等地出现的哈尼夫已经对易卜拉欣时代的信仰推崇倍至。因此，伊斯兰教兴起之初，在某种意义上体现了古代阿拉伯人宗教思想的延续。另一方面，阿拉伯半岛与周围区域之间的交往由来已久，犹太教和基督教已经为阿拉伯人所熟知。《古兰经》麦加篇的许多章节与“圣经”的相关内容颇为接近，《古兰经》麦加篇中所提及的先知大都是“圣经”中的重要人物。先知穆罕默德传布的启示，不仅强调“易卜拉欣的宗教”，而且承认初兴的伊斯兰教与犹太教和基督教之间存在一定的源流关系。“他已为你们制定正教，就是他所命令努哈的、他所启示你的、他命令易卜拉欣、穆萨和尔撒的宗教”。“我们确信降示我们的经典，和降示你们的经典；我们所崇拜的和你们所崇拜的是同一个神明，我们是归顺它的”。²²⁴然而，上述倾向皆非麦加时期伊斯兰教的实质所在，不能据此将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加传布的启示视作古代宗教的翻版。“穆罕默德的宗教革命……是一种表面上的反动，是一种虚假的复古和返朴”。²²⁵穆罕默德在麦加时期传布的启示，至多不过是借助于以往宗教的某些形式，而服务于全新的社会需要。单纯根据字面内容的相似而过于强调古代宗教对先知穆罕默德的影响，忽略麦加特定的社会环境与新兴伊斯兰教之间的内在联系，这样的看法是不正确的。

伊斯兰教诞生于麦加特定的历史环境之中，与麦加贸易的兴起以及财产关系的剧烈变化密切相关，集中反映了古莱西人氏族部落制度趋于解体的社会现实。“伊斯兰教的兴起，根源于麦加传统的秩序及观念与变动的物质环境之间的对立和冲突”。²²⁶麦加时期伊斯兰教的皈依与抵制，明显体现了平民阶层与氏族权贵之间的矛盾冲突。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加时期传布的启示，不仅强调宗教意义的平等，而且倡导现实生活的平等。伊斯兰教的皈依包含着社会分化过程中形成的平民阶层对于权贵势力的反抗意向，益趋加剧的社会分化和平民阶层普遍的不满情绪决定了皈依者的广泛来源。一方面，古莱西部落的分裂直接影响着各个氏族对于先知穆罕默德传布启示的态度和皈依者的多寡；大多数的皈依者来自境况寒微的中小氏族，表明这些氏族中存在着强烈的不满情绪。肯尼迪指出：众多的皈依者来自先知穆罕默德所在的哈希姆氏族和其母阿米娜所在的祖赫拉氏族。²²⁷这种现象与其说是由于这两个氏族与先知穆罕默德的亲缘关系，不如说是由于其每况愈下的社会处境。另一方面，随着氏族内部贫富差异的加剧，社会矛盾不再局限于氏族之间，氏族内部的对立冲突益趋发展。正因为如此，伊斯兰教的皈依者并非仅仅来自中小氏族，许多皈依者出身麦加的名门望族。尽管麦赫朱姆

²²² Belyaev, E. A., *Arabs, Islam and the Arab Caliphate*, London 1969, p. 115.

²²³ 肯尼迪：《东方宗教与哲学》，董平译，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第 75 页。

²²⁴ 《古兰经》，16：120-123，42：13，29：46。

²²⁵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8 卷，第 250 页。

²²⁶ Watt, W. M., *Muhammad, Prophet and Statesman*, London 1961, p. 48.

²²⁷ Kennedy, H., *The Prophet and the Age of the Caliphate*, p. 31.

氏族和舍姆斯氏族构成伊斯兰教抵制者的主要来源和攻击先知穆罕默德的核心势力,然而来自这两个氏族的皈依者在人数上甚至超过了哈希姆氏族和祖赫拉氏族。社会冲突显然已经开始超越血缘群体的狭隘界限。

不惟如此,伊斯兰教在麦加的兴起以及皈依者与抵制者之间的矛盾冲突,体现了古莱西人在由氏族部落社会向文明时代转变的过程中新旧思想意识的尖锐对立,包含着文明倾向与野蛮势力激烈抗争的历史内容。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加时期传布的启示,尽管屡屡借助于古代宗教的某些形式劝化世人,其矛头所指却是盛行于整个阿拉伯半岛的多神崇拜。众所周知,氏族部落社会的显著特征在于与原始的宗教观念和祭祀活动相联系;多神信仰适应野蛮时代的无政府状态,是在氏族部落的“社会和政治条件下产生,并和它们一起成长”。²²⁸在当时的麦加,共同崇拜诸多的神灵和相应的祭祀仪式是维系古莱西人氏族制度和部落生活的重要基石。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加时期传布的启示,激烈抨击多神信仰和偶像崇拜,极力倡导独尊安拉的宗教信条,进而否定着氏族部落制度的信仰基础,表明新兴的伊斯兰教与麦加传统的宗教观念彻底决裂;皈依伊斯兰教意味着放弃祖先的信仰,进而背叛氏族社会的野蛮传统。其次,原始社会的宗教生活仅仅表现为群体的崇拜,并没有真正意义的个人信仰。个人并非独立存在的个体,只是血缘群体的肢体,个人的信仰存在于部落的永生之中。然而,麦加时期的启示所描述的末日审判,却是对个人行为的清算和裁决,血族成员相互之间不再承担传统的义务。“在那日天像熔铜,山像采绒,亲戚相见不相问”。“一个负罪者,不再负别人的罪;一个负重罪者,如果叫别人来替他负罪,那末,别人虽是他的近亲,也不能替他担负一丝毫”。如此裁决的末日审判,显然与野蛮状态下的群体观念大相径庭,包含着文明时代的伦理原则。更为重要的是,麦加时期的启示不仅倡导独尊安拉的宗教信仰,而且初步阐述了顺从使者的政治原则。“我确是安拉的使者,他派我来教化你们全体;天地的主权只是安拉的,除他之外,绝无应受崇拜的。他能使死者生,能使生者死,故你们应当信仰安拉和他的使者,那个使者是信仰安拉及其言辞的、但不识字的先知——你们应当顺从他,以便你们遵循正道”。“我只能传达从安拉降示的通知和使命。谁违抗安拉和使者,谁必受火狱的刑罚,而且永居其中”。²²⁹上述启示赋予先知穆罕默德以崭新的个人权威。这种权威在麦加时期虽然仅仅表现为宗教意义的顺从,但是毕竟凌驾于氏族部落之上,显然与野蛮状态下的原始民主制格格不入,亦为古莱西人的传统社会所无法容纳。

由此可见,麦加时期的启示包含着文明社会的诸多要素,伊斯兰教在麦加的诞生顺应古莱西人以至整个阿拉伯半岛从原始社会向文明时代转变的历史趋势。伊斯兰教的皈依意味着背叛祖先的信仰和野蛮的宗教秩序,进而与传统的社会分道扬镳,势必遭到保守势力的激烈反对。抵制伊斯兰教的古莱西人大都是麦加的富商权贵,代表麦加传统的社会秩序,他们的权势和地位建立在氏族制度和部落习俗的基础之上,多神崇拜的原始信仰则是维护传统社会秩序的精神支柱。²³⁰“他们比穆罕默德更早地意识到,一旦他们接受穆罕默德的教义,势必会在由他们少数人操纵的社团中引入一种新的和令人生畏的政治权威”。²³¹他们反对伊斯兰教的目的,在于维护业已动摇的传统社会秩序,进而维护他们自身的既得利益。

一种意见认为,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加时期传布的启示,意在阻止私有观念的滋生。然而,《古兰经》麦加篇并未显示出这样的倾向。对于贫富不均的谴责无疑构成《古兰经》麦加篇的重要内容;然而,这并不能证明先知穆罕默德具有维护原始公有制财产关系和反对财产私有制的意向,却恰好反映了麦加深刻的贫富分化和尖锐的社会对立,体现了麦加平民阶层反对氏族贵族的特权地位和要求改变传统社会秩序的强烈愿望。“迄今所发生的一切革命,都

²²⁸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333页。

²²⁹ 《古兰经》,70: 8-10, 35: 18, 7: 158, 72: 23。

²³⁰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142页。

²³¹ Gibb, H.A.R., *The Muhammadism*, London 1949, p.18.

是为了保护一种所有制以反对另一种所有制的革命”。²³²伊斯兰教在麦加的诞生，无疑是一场隐蔽在宗教运动形式下的社会革命，这场革命必然而且只能是否定原始公有制的财产关系。尽管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加时期传布的启示由于客观环境的限制而未能直接攻击传统的财产关系，但是《古兰经》麦地那篇作为麦加篇的逻辑发展，极力保护财产的个人所有权，表明新兴的伊斯兰教不仅无意阻止私有观念的滋生，而且倡导私有制财产关系。麦加时期伊斯兰教的皈依与反对，不仅在于新旧社会意识的激烈角逐，而且蕴含着两种社会制度和财产观念的尖锐冲突，体现了文明与野蛮的抗争。

亦有学者认为，麦加时期的伊斯兰教代表古莱西部落上层势力的利益，先知穆罕默德是麦加贵族的代言人。然而，《古兰经》麦加篇表明，先知穆罕默德无意维护古莱西部落上层势力的特殊地位。相反，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加传布的启示激烈抨击富商巨贾的种种不义行为，倡导抚弱济贫，充分体现了新兴伊斯兰教与麦加氏族权贵的尖锐对立。麦加时期伊斯兰教的皈依者大都来自中小氏族和平民阶层，而富商巨贾却构成抵制伊斯兰教和迫害先知穆罕默德的核心势力。伊斯兰教在麦加兴起的社会基础，在于力求摆脱困境的平民阶层对于古莱西部落上层势力的反抗和“被压迫生灵的叹息”。

第三章 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地那

叶斯里卜

自麦加向北大约450公里，有一处枣椰树环绕的绿洲，名为叶斯里卜。²³³犹太人曾经是叶斯里卜的主人，划分为纳迪尔部落、古莱宰部落和凯努卡部落。关于叶斯里卜的犹太人的来源，存在不同的说法。根据阿拉伯历史家雅库特的记载，叶斯里卜的犹太人系改奉犹太教的土著阿拉伯人，并非外来的移民。奥莱里认为，纳迪尔部落和古莱宰部落系罗马帝国初期逃离巴勒斯坦的犹太人，凯努卡部落则是改奉犹太教的土著阿拉伯人。²³⁴继犹太人之后，南方阿拉伯人阿兹德部落的分支凯拉部落于4世纪中叶自也门移居叶斯里卜周围，依附于犹太人。大约在5世纪末，阿拉伯人战胜犹太人，成为叶斯里卜的主要社会势力。²³⁵在伊斯兰教兴起的前夕，叶斯里卜的阿拉伯人凯拉部落分裂为奥斯部落和哈兹拉只部落；犹太人纳迪尔部落和古莱宰部落成员大都从事农业，依附于奥斯部落，凯努卡部落成员大都从事手工业，处于哈兹拉只部落的保护之下。²³⁶

如同麦加的古莱西人一样，叶斯里卜的居民生活在氏族部落之中，血缘联系是社会组织的基本纽带，血族群体根据血亲复仇的原则保护自己的成员。另一方面，叶斯里卜与麦加之间存在明显的差别。麦加人大都属于古莱西部落，由各个氏族的首领组成的麦吉里斯通过协商的方式维护着整个麦加的共同利益，统一的部落组织行使着调解麦加内部社会冲突的职能，广泛的血缘联系深刻地影响着人们的生活，制约着社会成员之间的矛盾对抗。然而，叶斯里卜的居民分别属于不同的部落，每个部落只能在极其有限的范围内维护各自的利益和调解社会冲突，整个绿洲却没有能够为各个部落所共同接受的权力机构。各个部落都企图占有更多的耕地，获得更为有利的生存空间，相互的排斥导致了绿洲内部的尖锐对立。²³⁷

叶斯里卜的内部冲突最初只是个别氏族的争执，后来逐渐发展为部落之间的激烈仇杀，

²³²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4卷，第110—111页。

²³³ Grunebaum, G.E., *Classical Islam*, p.20, p.34.

²³⁴ O'Leary, L., *Arabia before Muhammed*, p.173.

²³⁵ Osborn, R.D., *Islam Under the Arabs*, p.40.

²³⁶ Rubin, U., ed., *The Life of Muhammad*, Hampshire 1998, pp.153-154.

²³⁷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121—122页。

直至达到了漫无原则的程度。在618年发生的布阿斯战斗中，奥斯部落以及纳迪尔部落、古莱宰部落和贝都因人穆宰纳部落组成联盟，与哈兹拉只部落以及凯努卡部落和贝都因人阿什加尔部落、朱海纳部落组成的联盟展开厮杀，交战双方损失惨重。²³⁸长期的争斗使奥斯部落和哈兹拉只部落两败俱伤，他们饱尝争斗的苦果，企盼和平的到来。然而，血族复仇的传统原则无法制止绿洲内部的相互厮杀。与貌似宁静的麦加相比，此时的叶斯里卜已是天昏地暗，人人自危。寻求超越血缘群体的狭隘界限以仲裁社会纠纷和制止相互厮杀的公共权力，在叶斯里卜绿洲成为迫切的客观需要。

阿喀巴誓约

620年的禁月期间，先知穆罕默德与6名来自叶斯里卜的阿拉伯人在欧卡兹集市邂逅，他们都是哈兹拉只部落的成员，苦于绿洲内部的相互仇杀，正欲寻找一位仲裁者前往叶斯里卜，调解纠纷，制止战祸。奥斯部落和哈兹拉只部落的阿拉伯人原本信奉原始宗教，崇拜女神拉特和默那²³⁹。先知穆罕默德向他们传布安拉的启示，说服他们初步接受了伊斯兰教的信仰，并且讲述了自己在麦加的境况。他们约定下一年朝觐的时候与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加相会。

621年，哈兹拉只部落的10名成员和奥斯部落的8名成员如约而来，他们在麦加郊外的阿喀巴山谷与先知穆罕默德订立誓约，保证不以他物匹配安拉，不偷盗，不淫乱，不溺婴，不作伪证，不违背先知穆罕默德指引的善功；遵守上述誓言者将升入天园，违背者听凭安拉处置。是为首次阿喀巴誓约。随后，先知穆罕默德委派古莱西部落的穆斯林穆萨布·欧默尔前往叶斯里卜，向那里的居民传授伊斯兰教。²⁴⁰

622年朝觐期间，奥斯部落和哈兹拉只部落的75名皈依者来到麦加，在阿喀巴山谷与先知穆罕默德再次相会。陪同先知穆罕默德前往阿喀巴山谷的人，是他的叔父阿拔斯。阿拔斯此时并未皈依伊斯兰教，只是作为先知穆罕默德的长辈和哈希姆氏族的代表，要求这些皈依者必须像保护自己的亲人那样保护先知穆罕默德，否则先知穆罕默德将留在麦加。于是，他们与先知穆罕默德订立新的誓约，保证遵从安拉的使者所传布的启示，将为保卫安拉的使者进行战斗，甘愿与安拉的使者同生死、共患难。²⁴¹是为第二次阿喀巴誓约。²⁴²随后，奥斯部落和哈兹拉只部落的皈依者返回叶斯里卜，先知穆罕默德亦开始着手离开麦加的各种准备。

“升霄”

先知穆罕默德在与叶斯里卜的阿拉伯人接触期间，经历一次神奇的旅行，是为伊斯兰教中颇为引人注目的奇迹“升霄”。

据说，在一个漆黑的夜晚，先知穆罕默德由天使哲布勒伊莱引领，骑乘长有翅膀的白马卜拉格，离开麦加，途经西奈山和伯利恒，来到耶路撒冷，从著名的“叶尔孤卜石”升入七层天中，见到阿丹、穆萨、尔撒等古代先知，并且目睹天园和火狱，直至黎明时分返回麦加。

《古兰经》第17章名为“夜游”，其中一节曾经提及此事：“赞美安拉，超绝万物。他在一夜之间，使他的仆人，从禁寺行到远寺，他在远寺的四周降福，以便我昭示他我的一部分迹象”。²⁴³禁寺指麦加的克尔白，远寺则指耶路撒冷的阿克萨清真寺，距阿克萨清真寺300

²³⁸ Watt,W.M.,*Muhammed at Medina*,pp.157-158.

²³⁹ Osborn,R.D.,*Islam Under the Arabs*,p.40.

²⁴⁰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64—66页。

²⁴¹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66—68页。

²⁴² Watt,W.M.,*Muhammed at Mecca*,p.144.

²⁴³ 《古兰经》，17：1。

米处的萨赫莱清真寺便是叶尔孤卜石的所在。穆斯林因此将耶路撒冷视作圣地，并且一度将这里作为礼拜的朝向。伊斯兰教中的升宵节亦由此而来。（15/阿克萨清真寺）（16/1900年的阿克萨清真寺）（17/萨赫莱清真寺）（18/萨赫莱清真寺内的叶尔孤卜石）

穆斯林认为，“升宵”预示着先知穆罕默德即将摆脱窘困的境况和转机的到来。²⁴⁴

徙志

徙志是阿拉伯语迁徙一词的音译，亦称希吉拉。徙志作为历史名词，特指先知穆罕默德及其追随者离开麦加前往叶斯里卜的迁徙过程。

第二次阿喀巴誓约订立以后，麦加的伊斯兰教皈依者百余人按照先知穆罕默德的吩咐，离开自己的亲人和祖居的家园，陆续踏上迁徙的征程。²⁴⁵对于他们来说，叶斯里卜是一个陌生的去处。他们不知道等待自己的将是怎样的命运；抛弃麦加而选择叶斯里卜只是出于极度虔诚的宗教情感，只是为了追求先知穆罕默德的事业。这些人后来被誉为迁士，倍受先知穆罕默德的青睐，并且大都成为早期穆斯林社会的核心成员。

622年9月的一个夜晚，先知穆罕默德在阿布·伯克尔的陪伴下潜离麦加。消息不胫而走，古莱西人于是在麦加周围进行搜捕。²⁴⁶据“圣训”记载，先知穆罕默德和阿布·伯克尔为逃脱古莱西人的搜捕，曾经在麦加郊外的骚尔山洞躲避3天；古莱西人一度发现骚尔山洞，却见洞口布满蜘蛛网，两只鸽子栖息在洞口的旁边，因而以为洞内无人，于是转身离去。²⁴⁷《古兰经》曾经提及此事：“当时，不信道的人们把他驱逐出境，只有一个人与他同行。当时，他俩在山洞里，他对他的同伴说：‘不要忧愁，安拉确是和我们在一起的。’安拉就把宁静降给他，而且以你们所看不见的军队扶助他，并且使不信道者的言词变成最卑贱的；而安拉的言词确是最高尚的。安拉是万能的，是至睿的”。²⁴⁸后来的穆斯林屡屡以神奇的色彩渲染当时的情景，将先知穆罕默德在骚尔山洞化险为夷的经历视作安拉的奇迹。古莱西人退走之后，先知穆罕默德和阿布·伯克尔离开骚尔山洞。他们分乘事先准备好的两峰骆驼，沿红海东岸向北方奔去。4天后，先知穆罕默德和阿布·伯克尔抵达叶斯里卜附近的库巴。先知穆罕默德在库巴逗留数日，召集众人修建清真寺。²⁴⁹《古兰经》称库巴清真寺是“从第一天起就以敬畏为地基的清真寺”。²⁵⁰库巴清真寺建成后，先知穆罕默德正式进入叶斯里卜。从此，叶斯里卜改名为麦地那·纳比，阿拉伯语中意为先知的城市，简称麦地那。（19/库巴清真寺）

徙志是早期伊斯兰史的重大转折，标志着伊斯兰教麦加时期的结束和麦地那时期的开始。先知穆罕默德在自己的故乡曾经屡遭古莱西人的迫害，移居麦地那以后却成为倍受景仰的领袖。伊斯兰教摆脱了濒临夭折的境地，文明的萌芽开始植根于麦地那绿洲的沃土之中。为了纪念神圣的徙志，伊斯兰国家的第二任哈里发欧默尔于639年颁布法令，将徙志之年作为伊斯兰教历的纪元，以阿拉伯传统历法的该年岁首（即公历622年7月16日）作为伊斯兰教历元年的开端。²⁵¹

麦地那宪章

²⁴⁴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61页。

²⁴⁵ Imamuddin, S.M., *A Political History of the Muslims*, Vol. 1, p. 26.

²⁴⁶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71页。

²⁴⁷ Imamuddin, S.M., *A Political History of the Muslims*, Vol. 1, p. 27.

²⁴⁸ 《古兰经》，9：40。

²⁴⁹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73页。

²⁵⁰ 《古兰经》，9：108。

²⁵¹ 泰伯里：《历代先知与君王史》，开罗1908年，第1卷，第1256页。

徙志的发生,是叶斯里卜社会生活的客观需要,亦是伊斯兰教传入叶斯里卜的直接结果。叶斯里卜的居民身受战祸之害,企盼安宁的生活,对先知穆罕默德的到来寄予厚望。因此,徙志以后,先知穆罕默德所面临的首要任务,便是在绿洲的范围内制止仇杀,缔造和平。²⁵²为了实现这一目标,先知穆罕默德曾经与麦地那的居民订立一系列的协议,采用协议的形式规定来自麦加的迁士与麦地那穆斯林的关系、麦地那穆斯林相互之间的关系以及全体穆斯林与土著犹太人的关系。伊本·伊斯哈格和伊本·希沙姆所著的“先知传”记载了上述协议的内容,史称麦地那宪章。²⁵³

关于麦地那宪章订立的确切时间,目前尚无定论。多数研究者认为,麦地那宪章的各项条款分别订立于先知穆罕默德移居麦地那以后的不同年代。然而,就其内容来看,麦地那宪章主要反映624年巴德尔战斗之前麦地那的状况和先知穆罕默德的地位。

根据麦地那宪章,来自麦加的迁士与奥斯部落和哈兹拉只部落的穆斯林以及“跟随他们的人、依附他们的人和与他们一同作战的人”。²⁵⁴同组成统一的社会群体,名为“安拉的温麦”。

温麦在阿拉伯语中本意为民族;《古兰经》多次提及温麦,特指安拉的臣民。温麦沿袭查希里叶时代阿拉伯人的传统,保留原有的血缘组织。来自麦加的迁士组成一个单独的氏族。无论是麦加的迁士还是麦地那的穆斯林均以氏族为单位加入温麦,麦地那土著的犹太人分别依附于奥斯部落和哈兹拉只部落的各个氏族。加入温麦的各个氏族依旧遵循血亲复仇的古老原则保护自己的成员,氏族首领在氏族内部仍然具有某些权力和相应的社会影响。

尽管如此,温麦毕竟包含着崭新的内容,与查希里叶时代阿拉伯人的社会群体具有本质的区别。麦地那宪章严格禁止加入温麦的氏族之间漫无原则的仇杀行为,温麦的内部纠纷必须诉诸先知穆罕默德,由先知穆罕默德以安拉的名义予以裁决。²⁵⁵先知穆罕默德的仲裁具有无可争辩的绝对权威,温麦的成员必须顺从安拉的意志而接受先知穆罕默德的仲裁结果。先知穆罕默德“对信徒们所行使的职权,并不是凭借着部落勉强授予而随时可以撤销的、有一定条件和必须通过各方同意的权力,而是凭借着绝对的宗教特权”。²⁵⁶先知穆罕默德作为安拉的使者,开始凌驾于氏族部落之上;先知穆罕默德所行使的仲裁权力,初步打破了血缘群体的狭隘界限。另一方面,温麦的范围诚然包括了生活在麦地那绿洲的所有居民,但是来自麦加的迁士与奥斯部落和哈兹拉只部落的穆斯林无疑构成温麦的主体。他们尽管属于不同的氏族,承担诸多传统的社会责任,然而必须顺从安拉及其使者,履行相应的宗教义务。奥斯部落和哈兹拉只部落的穆斯林被称作辅士(安萨尔),来自麦加的穆斯林被称作迁士(穆哈吉尔),相互之间兄弟相称,兄弟相待。²⁵⁷共同的信仰构筑起连结不同血缘群体的桥梁,麦地那绿洲开始出现渐趋聚合的社会倾向。加入温麦的氏族部落丧失原本独立的社会地位,诸多血缘群体之间开始形成相对稳定的地域联系。《古兰经》麦加篇阐述的政治概念及相关原则自徙志以后得以付诸实践,崭新的伊斯兰国家借助温麦的形式在阿拉伯半岛诞生。

圣战的起因

先知穆罕默德来到麦地那以后,最初寄居于哈兹拉只部落纳加尔氏族成员阿布·阿尤布

²⁵²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144页。Rubin,U.,*The Life of Muhammad*,p.152.

²⁵³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82—87页。

²⁵⁴ Watt,W.M.,*Muhammed at Medina*, p.221.

²⁵⁵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144—147页。

²⁵⁶ 路易斯:《历史上的阿拉伯人》,第41页。

²⁵⁷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143页。

的家中，并且召集众人在纳加尔氏族的驻地建造新的清真寺，这就是闻名遐迩的先知清真寺。不久，先知穆罕默德和许多迁士的眷属相继移居麦地那。于是，先知穆罕默德在先知清真寺的东北侧建造简易的房舍，作为栖身之处。（20/刻有麦地那先知清真寺的镶板）

徙志的初期，麦地那绿洲刚刚步入文明社会的门槛，新兴的伊斯兰国家尚无稳定的岁入来源。麦地那宪章仅仅规定了温麦成员的相互关系，并未提及缴纳贡税的义务。来自麦加的迁士大都不擅务农，亦无力经商，生活颇为拮据。许多迁士没有固定的住所，只好寄居在先知穆罕默德的房宅周围。²⁵⁸甚至先知穆罕默德及其眷属亦只能依靠他人的接济，境况贫寒。先知穆罕默德的妻子阿以莎说：“曾经有整整一个月的时间，我们无法生火做饭，只靠椰枣和水充饥。偶尔有人送来少许的肉。我们从未能够连续两天得到粮食”。²⁵⁹

为了维持迁士的生活，先知穆罕默德曾经吩咐麦地那土著的穆斯林即辅士与来自麦加的迁士结为教友，分别承担供养迁士的义务。²⁶⁰欧默尔与供养他的教友欧特白·马立克商定，两人轮流耕种欧特白·马立克的土地，分享土地的收成。辅士萨阿德·拉比尔甚至慷慨许诺，将自己的全部家产和两个妻子与他所供养的迁士阿卜杜勒·拉赫曼·奥夫平分。但是，阿卜杜勒·拉赫曼·奥夫谢绝了萨阿德·拉比尔的馈赠，来到麦地那的市场经营生意，逐渐摆脱了困境。²⁶¹《古兰经》曾经提及这一时期的教友关系：“在他们之前，安居故乡而且确信正道的人们，他们喜爱迁居来的教胞们，他们对于那些教胞所获的赏赐，不怀怨恨，他们虽有急需，也愿把自己所有的让给那些教胞。能戒除自身的贪吝者，才是成功的”。教友之间的关系颇为亲密，他们不仅彼此接济生计，而且相互继承财产，同胞兄弟那时却没有这样的权利。627年，先知穆罕默德颁布新的启示，规定“血亲与血亲相互间的权利，依安拉的经典，是重于信士和迁士的权利的”。²⁶²至此，教友之间的继承权利被正式废除。²⁶³

然而，教友关系的规定只能暂时缓解迁士的境况。麦地那绿洲的生活资源和生存空间毕竟十分有限，难以长期供养众多的迁士。因此，开辟财源是新兴的伊斯兰国家亟待解决的问题。在当时阿拉伯半岛的社会条件下，抢劫几乎是开辟财源的唯一途径，而富有的麦加商队自然成为麦地那穆斯林抢劫的目标。另一方面，徙志以后的麦地那与麦加之间存在着深刻的社会对立。麦地那作为伊斯兰国家的摇篮，象征着阿拉伯半岛的新兴文明。麦加的保守势力恪守传统的宗教观念和社会秩序，并且在整个半岛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是伊斯兰文明进一步扩展的首要障碍。两者之间的对立，是麦加时期伊斯兰教的皈依者与抵制者矛盾冲突的延续。能否战胜麦加对于新兴伊斯兰文明的存在和发展至关重要，而抢劫商队是迫使麦加屈服的重要方式。

挑战麦加的古莱西人

麦地那宪章明确规定，麦加的古莱西人是温麦的仇敌，禁止庇护古莱西人的生命财产。²⁶⁴在此基础上，穆罕默德以安拉的名义颁降启示，赋予穆斯林以反抗的权利，而圣战则是反抗的形式。“被进攻者，已获得反抗的许可，因为他们是受迫害的”。“你们当为主道而战斗”，“战争已成为你们的定制”。“你们在战场上遇到不信道者的时候，应当斩杀他们，你们既战胜他们，就应当俘虏他们；以后或释放他们，或准许他们赎身，直到战争放下他的重担”。

²⁵⁸ Osborn,R.D.,*Islam Under the Arabs*,p.46.

²⁵⁹ Gilman,A.,*The Saracens, from the Earliest Times to the Fall of Baghdad*,London 1988,p.141.

²⁶⁰ 赛义德·阿卜杜勒·阿齐兹·萨利姆：《阿拉伯史：从伊斯兰教的兴起到倭马亚王朝的衰落》，第81—83页。

²⁶¹ Sarwar,H.G.,*The Origin and Development of Islam*,pp.104-105.

²⁶² 《古兰经》，59：9，33：6。

²⁶³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146页。

²⁶⁴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148页。

先知穆罕默德将圣战的矛头首先指向古莱西人的商队，来自麦加的迁士构成最初的圣战者²⁶⁶。623年初夏，先知穆罕默德的叔父哈姆宰率领30名迁士前往红海东岸拦截古莱西人的商队，由于朱海纳部落首领出面调解，双方不战而去。不久，数十名迁士再次拦截古莱西人的商队，双方经过短暂的交锋，均撤出战场。此后，先知穆罕默德亲自率领迁士三次出击，皆因古莱西人的商队已经过境，不战而归。

624年1月，阿卜杜勒·贾赫什率领数名迁士在纳赫拉山谷拦截古莱西人的商队。经过交战，穆斯林将古莱西人商队的财物悉数劫获，并且杀死1人，俘虏2人。²⁶⁷这次交战发生在所谓的“禁月”期间，因此一度在麦地那遭到非议。《古兰经》曾经提及此事：“禁月内作战是大罪；妨碍主道，不信安拉，妨碍（朝觐）禁寺，驱逐禁寺区的居民出境，这些行为，在安拉看来，其罪更大。迫害是比杀戮还残酷的”。²⁶⁸

624年3月，古莱西人阿布·苏福彦率领一支庞大的商队离开叙利亚，返回麦加。这支商队由近千峰的骆驼组成，载运价值约5万第纳尔的货物。先知穆罕默德获悉这个消息以后，率领86名迁士和238名辅士前去拦截。此时，麦加派出由900余人组成的队伍接应阿布·苏福彦。阿布·苏福彦为了避开先知穆罕默德的拦截，改变路线，沿红海东岸疾行逃走，并且通知前来接应的队伍返回麦加。接应商队的麦加人由阿布·贾赫勒率领。阿布·贾赫勒没有听从阿布·苏福彦的建议，声称要在巴德尔屯兵三日，宰骆驼摆宴，饮酒行乐，以便显示麦加的力量，让穆斯林和所有的阿拉伯人感到畏惧。巴德尔位于麦地那西南约140公里，是一处集市的所在，有充沛的泉水。尽管阿布·苏福彦率领的商队逃之夭夭，阿布·贾赫勒的汹汹来势仍然使两军的大战无法避免。麦加队伍貌似强大，却是一群乌合之众，缺乏必要的权威和统一的号令。许多麦加人不愿与穆斯林相互厮杀，尤其不愿与同族的迁士兵戎相见。古莱西部落中祖赫拉氏族和阿迪氏族的战士甚至尚未抵达巴德尔便先行撤走，致使麦加队伍明显减员。相比之下，穆斯林面对庞大的麦加队伍，毫不畏惧。他们埋伏在巴德尔的沙丘地带，待麦加队伍到来以后，出其不意地发动攻击。先知穆罕默德指挥若定，穆斯林奋力拼杀。炽热的宗教情感超越了狭隘的血缘观念，穆斯林即使与同族的亲人刀兵相搏亦毫不手软。结果，麦加队伍阵脚大乱，溃不成军，阿布·贾赫勒等50余人命丧黄泉，另有70余人束手就擒。²⁶⁹随后，先知穆罕默德以安拉的名义颁布启示：“你们应当知道：你们所获得的战利品，无论是什么，都应当以五分之一归安拉、使者、至亲、孤儿、赤贫、旅客，如果你们确信安拉和两军交锋而真伪判分之日，我所启示我的仆人的迹象。安拉对于万事确是全能的”。²⁷⁰于是，先知穆罕默德将巴德尔之战所获战利品的五分之一留给自己支配，其余的五分之四分给参战者及相关的穆斯林。上述原则后来被伊斯兰国家长期沿用，成为分配战利品的定制。（21/波斯细密画中的巴德尔之战）

巴德尔之战的胜利，使先知穆罕默德和穆斯林喜出望外，整个麦地那绿洲沉浸在欢乐的气氛之中。然而，噩耗传至麦加，古莱西人无不悲哀，他们发誓要为死去的亲人报仇雪恨，伺机与先知穆罕默德一决雌雄。625年3月，阿布·苏福彦筹集200匹战马和3000峰骆驼，招募3000名古莱西战士，大举北上，来到麦地那东北8公里处的伍侯德山安营扎寨。先知穆罕默德面对强敌，最初准备以逸待劳，固守绿洲，后因许多穆斯林求战心切，于是改变初衷，率700名战士前往伍侯德山迎战。先知穆罕默德首先将50名弓箭手布置在后方作为掩护，继而率军冲向古莱西人。古莱西人一度溃退，丢弃随军眷属和大量辎重。奉命掩护后方的弓箭

²⁶⁵ 《古兰经》，22：39，2：244，2：216，47：4。

²⁶⁶ Holt,P.M.,Lambton,A.K.S.&Lewis,B.,*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Islam*,Vol.1A,p.43.

²⁶⁷ Watt,W.M.,*Muhammed at Medina*,pp.5-6.

²⁶⁸ 《古兰经》，2：217。

²⁶⁹ Watt,W.M.,*Muhammed at Medina*,pp.10-11,pp.12-13,p56.

²⁷⁰ 《古兰经》，8：41。

手于是大都擅离阵地，拥入战场，抢夺战利品。古莱西人哈立德·瓦里德发现穆斯林阵地露出破绽，率领麦加骑兵从侧翼迅速反击。穆斯林腹背受敌，阵脚动摇，全线溃败。先知穆罕默德率军奋力抵抗，但已无法扭转战局，被迫撤离伍侯德山。在交战的过程中，70余名穆斯林阵亡，先知穆罕默德本人多处受伤。古莱西人在获胜之余，亦无心再战，返回麦加。²⁷¹随后，先知穆罕默德以安拉的名义颁布启示，谴责穆斯林中违背军令和擅离职守的行为：“你们奉安拉的命令而歼灭敌军之初，安拉确已对你们实践他的约言；直到了他使你们看见你们所喜爱的战利品之后，你们竟示弱、内争、违抗（使者的）命令……当时，你们败北远遁，不敢回顾任何人；——而使者在你们的后面喊叫你们，安拉便以重重忧虑报答你们，以免你们为自己所丧失的战利品和所遭遇的惨败而惋惜”。²⁷²（22/伍侯德山）

伍侯德之战的结局，并没有平息麦加的古莱西人对于先知穆罕默德的愤恨。627年3月，他们纠集来自盖特方部落、苏莱姆部落、阿萨德部落的贝都因人，组成庞大的万人联军，由阿布·苏福彦率领，浩浩荡荡地杀向麦地那。在强敌压境的形势下，先知穆罕默德采取据险固守的策略。麦地那的东面、西面和南面均有房屋和稠密的枣椰林相连，构成抵御外部攻击的天然屏障，唯有北面是开阔的荒滩，几乎无险可守。于是，赛勒曼·法里西建议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地那北面挖掘壕沟，用以抵御麦加联军的攻势。赛勒曼·法里西是波斯人，初信琐罗亚斯德教，曾经改奉基督教，徙志以后加入穆斯林的行列。先知穆罕默德采纳赛勒曼·法里西的建议，在麦地那北面自西向东挖掘壕沟，并率3000名穆斯林战士布防于壕沟的内侧，与麦加联军对峙。麦加联军从未见过如此御敌的壕沟，十分惊讶。麦加步兵在壕沟边缘屡遭穆斯林弓箭手的射击，无法前进。麦加骑兵曾经是伍侯德之战中击败穆斯林的主要力量，但是此时面对壕沟却无计可施，只能望而止步。壕沟战术有效地遏制了麦加联军的攻势，双方在壕沟两侧形成对峙状态。麦加联军尽管貌似强大，但是组织松散，号令不一，原始的氏族部落制度和血缘关系的狭隘观念使得庞杂的队伍难以协调行动。先知穆罕默德则采取分化的策略，许诺支付麦地那绿洲椰枣收成的二分之一，诱惑盖特方部落先行撤离战场，使古莱西人失去最重要的支持者。最后，麦加联军遭到狂风袭击，辎重被毁，军心涣散，古莱西人星夜退兵，追随麦加的贝都因人亦相继离去，旨在反对先知穆罕默德的联盟随之瓦解。“麦加联军的瓦解，标志着古来氏人反对穆罕默德的企图彻底破灭。他们与叙利亚之间的贸易被迫中止，他们在阿拉伯半岛的威望丧失殆尽”。²⁷³壕沟之战以后，古莱西人丧失了进攻麦地那的能力，穆斯林开始获得进攻麦加的主动权。

围剿麦地那绿洲的犹太人

伴随着伊斯兰国家的兴起，先知穆罕默德与麦地那的犹太人之间的关系经历了由联合到排斥的转变过程。

徙志前夕，居住在麦地那的犹太人纳迪尔部落、凯努卡部落和古莱宰部落，如同阿拉伯人奥斯部落和哈兹拉只部落一样，饱受漫无原则的仇杀之苦，企盼安宁的生活环境。他们并未拒绝先知穆罕默德的到来，徙志似乎使他们看到了和平的希望。

先知穆罕默德移居麦地那以后，曾经与那里的犹太人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麦地那宪章将纳迪尔部落、凯努卡部落和古莱宰部落接纳为温麦的成员，并且规定：任何顺从先知穆罕默德的犹太人，如果行为端正，不帮助先知穆罕默德的敌人，都将得到与穆斯林相同的帮助和保护；犹太人享有信奉犹太教的权利，如同穆斯林信奉伊斯兰教那样。先知穆罕默德为了进一步争取犹太人的支持，在徙志初期似乎效仿犹太人的某些习俗，以求缩小犹太人与穆

²⁷¹ Watt, W.M., *Muhammed at Medina*, p.20, p.21.

²⁷² 《古兰经》，3：152-153。

²⁷³ Watt, W.M., *Muhammed at Medina*, pp.36-37, pp.37-38, p38.

斯林的信仰差距，进而劝化犹太人改奉伊斯兰教。例如，先知穆罕默德曾经要求穆斯林在犹太人的赎罪日当予斋戒，在麦加时期业已规定的晨礼与宵礼之间增加晌礼，将达乌德和苏莱曼的家园耶路撒冷作为穆斯林礼拜的朝向。²⁷⁴先知穆罕默德还多次提及一度恪守正教的古代犹太人，承认犹太人的古代先知穆萨（摩西）、达乌德（大卫）、苏莱曼（所罗门）皆为安拉的使者，声称犹太人崇奉的耶和与穆斯林崇奉的安拉原本是同一个神明。“你说：‘信奉天经的人啊！你们来吧，让我们共同遵守一种双方认为公平的信条：我们大家只崇拜安拉，不以任何物配他，除安拉外，不以同类为主宰’”。 “以色列的后裔啊！你们当铭记我所赐你们的恩惠，你们当履行对我的约言，我就履行对你们的约言；你们应当只畏惧我”。²⁷⁵

然而，先知穆罕默德的上述举措未能消除犹太人与穆斯林之间的宗教对立。虽然个别的犹太人如凯努卡部落的阿卜杜勒·萨拉姆在徙志以后皈依伊斯兰教，但是绝大多数犹太人自恃是“上帝的选民”，不屑于追随尚不识字的阿拉伯人先知。他们仅仅承认穆萨和他的经典，否认先知穆罕默德是安拉的使者，诋毁先知穆罕默德传布的启示，进而拒绝接受先知穆罕默德作为温麦的领袖所代表的国家权力，成为新兴文明的潜在威胁。于是，先知穆罕默德逐渐放弃联合犹太人的努力，转而采取排斥犹太人的强硬态度。²⁷⁶

大约在624年2月，先知穆罕默德以安拉的名义颁布启示，规定以麦加的克尔白取代耶路撒冷的远寺作为穆斯林礼拜的朝向。²⁷⁷“我确已见你反复地仰视天空，故我必使你转向你所喜悦的朝向。你应当把你的脸转向禁寺。你们无论在哪里，都应当把你们的脸转向禁寺”。“即使你以一切迹象昭示曾受天经者，他们必不顺从你的朝向，你也绝不顺从他们的朝向；他们各守自己的朝向，互不相从”。²⁷⁸新的启示和礼拜朝向的改变，标志着穆斯林与犹太人之间的关系逐渐破裂。先知穆罕默德在与麦加的古莱西人抗衡的同时，开始将圣战的矛头指向麦地那的犹太人。

巴德尔之战刚刚结束，一名穆斯林青年在凯努卡部落的住地与犹太人发生争执，遇害身亡。于是，先知穆罕默德按照麦地那宪章规定的血亲复仇原则，率领得胜之师包围凯努卡部落的住地。凯努卡部落与哈兹拉只部落在徙志之前曾经订有盟约。然而，宗教利益超越了传统的情感，哈兹拉只部落抛弃了原有的盟约，与奥斯部落一同围攻凯努卡部落。凯努卡部落虽有700名装备齐全的战士，仍未能逃脱失败的厄运。穆斯林经过15天的围攻，迫使凯努卡部落屈辱求和。他们被先知穆罕默德逐出麦地那绿洲，迁往北方的瓦迪库拉，后来移至叙利亚的阿兹拉亚特。凯努卡部落所遗的财物，成为麦地那穆斯林的战利品。²⁷⁹

625年伍侯德之战期间，犹太人纳迪尔部落似乎私通麦加的古莱西人，反对先知穆罕默德。麦加的古莱西人撤走以后，纳迪尔部落涉嫌谋害先知穆罕默德。于是，先知穆罕默德派人通知纳迪尔部落，要他们在10天内离开麦地那绿洲。纳迪尔部落不肯舍弃在麦地那绿洲的家园，拒绝离去。先知穆罕默德等待数日，不见回音，遂召集奥斯部落和哈兹拉只部落的穆斯林战士进攻纳迪尔部落的住地，并下令烧毁纳迪尔部落的枣椰林。纳迪尔部落战败投降，被迫携带600峰骆驼和所能运载的财物离开麦地那绿洲，分别迁往海拜尔和阿兹拉亚特。纳迪尔部落在麦地那绿洲遗留的耕地，由先知穆罕默德悉数占有，分配给生活拮据的迁士。²⁸⁰

²⁷⁴ 徙志后的最初16个月中，先知穆罕默德曾经将耶路撒冷作为礼拜的朝向。然而，麦加时期穆斯林将何处作为礼拜的朝向，则众说不一。根据《古兰经》麦加篇，先知穆罕默德在传教初期着力强调恢复易卜拉欣时代的信仰，麦加的克尔白系易卜拉欣父子重建的最古的清真寺。由此推断，麦加时期穆斯林礼拜的朝向应是克尔白。著名穆斯林学者王静斋认为，先知穆罕默德原向克尔白礼拜，徙志后一度改向耶路撒冷，至徙志第十六个月时重以克尔白为朝向（见《古兰经译解》，上海永祥印书馆1946年版，第28页），这种解释是有道理的。

²⁷⁵ 《古兰经》，3：64，2：40。

²⁷⁶ Rodinson, M., *Muhammed*, pp. 159-160.

²⁷⁷ Osborn, R. D., *Islam Under the Arabs*, p. 57.

²⁷⁸ 《古兰经》，2：144，2：145。

²⁷⁹ Osborn, R. D., *Islam Under the Arabs*, pp. 61-62.

²⁸⁰ Watt, W. M., *Muhammed at Medina*, p. 212.

627年，先知穆罕默德凭借壕沟退去麦加联军之后，征尘未洗，便率领3000名穆斯林战士对麦地那绿洲的犹太人发起最后的攻击。古莱西部落的成员躲在自己的住地，负隅抵抗，20余天后终被击败。他们祈求先知穆罕默德像对待凯努卡部落和纳迪尔部落那样，允许他们舍弃家园迁往他乡，并且幻想曾经与他们订有盟约的奥斯部落从中斡旋。先知穆罕默德于是将战败的古莱西部落交给奥斯部落首领赛耳德·穆阿兹处置。结果，古莱西部落的600名战士尽遭杀戮，余者悉数沦为奴隶。²⁸¹

讨伐贝都因人

徙志以后，先知穆罕默德不仅致力于抗衡麦加的古莱西人和排斥麦地那绿洲的犹太人，而且与游牧在沙漠之中的贝都因人缔约结盟，借以扩大温麦的影响。

徙志初期，先知穆罕默德首先与分布在麦地那以西至红海沿岸的贝都因人朱海纳部落、穆宰纳部落、扎姆拉部落、吉法尔部落、穆德里只部落、穆哈里布部落、阿斯拉姆部落结为联盟。²⁸²壕沟之战以后，麦地那以东的贝都因人阿什加儿部落和分布在半岛北部的朱扎姆部落、法扎拉部落相继加入麦地那联盟。²⁸³然而，由于新兴的伊斯兰国家实力尚弱，先知穆罕默德无法向与穆斯林结盟的贝都因人提供有效的保护和加以相应的控制。因此，这个时期的麦地那联盟缺乏稳固的基础，处于较为松散的状态，相互之间所承担的义务大都局限于不进攻对方和不支持对方的敌人。先知穆罕默德在大多数情况下并未向加入联盟的贝都因人提出改变信仰的要求，贝都因人中皈依伊斯兰教者尚不多见。²⁸⁴

在与贝都因人交往的过程中，圣战是先知穆罕默德屡屡采用的重要方式。在徙志的最初6年，麦地那穆斯林先后出征49次，其中31次是以贝都因人作为讨伐的目标。624年巴德尔之战结束以后，先知穆罕默德率军出征，讨伐分布在麦地那以东的贝都因人盖特方部落和苏莱姆部落，缴获500峰骆驼。627年，先知穆罕默德率领穆斯林战士千余人，远征希贾兹北部靠近叙利亚边境的重镇杜麦特·詹达勒，迫使分布在该地的贝都因人纷纷溃逃。随后，先知穆罕默德再度出征，讨伐贝都因人穆斯台里克部落，大获全胜，夺得骆驼2000峰，羊500只。²⁸⁵

先知穆罕默德重返麦加

先知穆罕默德自从622年移居麦地那之时，便矢志以胜利者的身份重返麦加。巴德尔之战和壕沟之战的胜利，使先知穆罕默德逐渐看到了重返麦加的希望。驱逐犹太人的圣战巩固了穆斯林在麦地那的地位，解除了先知穆罕默德重返麦加的后顾之忧。与贝都因人的广泛交往，标志着温麦自麦地那绿洲向希贾兹游牧区域的初步延伸。另一方面，穆斯林的频繁骚扰使麦加与叙利亚之间的商队贸易几近中断，进攻麦地那的屡屡失败更使得古莱西人在阿拉伯半岛声名扫地。随着双方力量对比的改变，先知穆罕默德重返麦加的时机日渐成熟。²⁸⁶

627年，先知穆罕默德以启示的形式向穆斯林颁布了朝觐克尔白的宗教法令：“为世人而创设的最古的清真寺，确是在麦加的那所吉祥的天房、全世界的向导……凡能旅行到天房的，人人都有为安拉而朝觐天房的义务”。“你应当在众人中宣告朝觐，他们就从远道或徒步或乘着瘦驼，到你这里来，以便他们见证他们所有的许多利益，并且在规定的若干日内，纪

²⁸¹ Osborn,R.D.,*Islam Under the Arabs*,pp.65-66.

²⁸² Watt,W.M.,*Muhammed at Medina*,p.17.

²⁸³ Kennedy,H.,*The Prophet and the Age of the Caliphate*,p.41.

²⁸⁴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147页。

²⁸⁵ Watt,W.M.,*Muhammed at Medina*,p.34.

²⁸⁶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149页。

念安拉之名而屠宰他赐给他们的牲畜”。²⁸⁷

628年，先知穆罕默德利用“禁月”的机会，以朝觐克尔白的名义前往麦加，麦地那穆斯林约1500人随先知穆罕默德同行。²⁸⁸他们驱赶作为祭牲的70峰骆驼，除随身所用的佩刀外，没有携带其他武器，表示无意与古莱西人兵戎相见，只为履行安拉规定的宗教义务。先知穆罕默德还曾约与麦地那结盟的游牧部落同去麦加。然而，贝都因人或许认为此行凶多吉少，大都托辞拒绝。先知穆罕默德的队伍行至麦加以北的奥斯凡时，获悉古莱西人的骑兵驻扎在前方，于是穿越小径，绕到麦加以南16公里处的侯德比耶安营下寨。经过数日的对峙，古莱西人派苏海勒·阿姆尔前往侯德比耶与先知穆罕默德谈判，由阿里执笔，订立和约，规定：一、双方休战10年；二、休战期间，穆斯林不得庇护擅自投奔麦地那的麦加人，而背叛先知穆罕默德的人却可留居麦加；三、先知穆罕默德放弃该次朝觐撤回麦地那，古莱西人保证在翌年朝觐期间撤出麦加三日，以便穆斯林在克尔白履行宗教义务。侯德比耶和约的订立，尽管没有使先知穆罕默德达到在该年朝觐克尔白的目的，但是毕竟标志着麦加的古莱西人对于先知穆罕默德及其宗教的初步承认，缓解了麦加与麦地那之间的敌对状态，从而为先知穆罕默德以胜利者的身份重返故乡铺平了道路。侯德比耶和约的订立可谓穆斯林克复麦加的重要起点，《古兰经》曾称此事是先知穆罕默德的“一种明显的胜利”。²⁸⁹

先知穆罕默德与古莱西人订立侯德比耶和约以后，自麦加挥师北上，兵抵希贾兹北部犹太人居住的绿洲海拜尔。海拜尔的犹太人龟缩在七座堡垒之内，殊死抵抗。穆斯林砍伐堡垒周围的400余棵枣椰树，断绝堡垒的水源供应，进而发起猛攻。犹太人据守的五座堡垒相继陷落，另外两座堡垒内的犹太人无力再战，向穆斯林投降，请求保留他们的性命。先知穆罕默德准许犹太人继续居住在海拜尔绿洲，规定犹太人每年缴纳农产品的二分之一。海拜尔附近的法达克、泰马、瓦迪库拉的犹太人，慑于穆斯林的威力，纷纷屈从于先知穆罕默德。他们如同海拜尔的犹太人一样，仍然生活在原有的家园，按照分成制的原则，每年向穆斯林缴纳一定数量的农产品。²⁹⁰

据阿拉伯历史家记载，侯德比耶和约订立以后，先知穆罕默德曾经遣使致书波斯、拜占廷、埃塞俄比亚的君主以及埃及、大马士革、巴林、阿曼、叶麻麦的统治者。²⁹¹诚然，先知穆罕默德遣使致书，未能使这些地区因此皈依伊斯兰教。但是，上述举措表明先知穆罕默德并没有将视野局限于阿拉伯半岛，他的目光已经转向半岛周围的广大地区。

629年，先知穆罕默德率领2000余名穆斯林自麦地那出发，驱赶作为祭牲的60峰骆驼，前往麦加。古莱西人按照侯德比耶和约的规定，预先撤至麦加郊外。麦地那对于麦加的胜利已是大势所趋。

侯德比耶和约的订立，似乎妨碍先知穆罕默德对麦加采取进一步的军事行动。先知穆罕默德在寻找时机。不久，麦加的盟友巴克尔部落攻击曾与先知穆罕默德订有盟约的胡扎尔部落，古莱西人介入双方的冲突，因而触犯了侯德比耶和约。²⁹²630年，先知穆罕默德兴师问罪，讨伐古莱西人。途中，希贾兹一带的贝都因人纷纷加入先知穆罕默德的队伍。先知穆罕默德兵抵麦加郊外时，穆斯林队伍已达万人之众。古莱西人首领阿布·苏福彦见大势已去，率先皈依伊斯兰教。先知穆罕默德晓谕其余古莱西人，凡闭门不出者、避于禁寺者和躲在阿布·苏福彦家中者，概不问罪，可保平安。随后，穆斯林兵分四路进攻麦加，古莱西人几乎不战而降，只有哈立德·瓦里德率领的队伍入城时遇到抵抗，略有伤亡，其余各路队伍均兵不血刃。先知穆罕默德再度来到克尔白神殿，绕行七周，触摸玄石，命令穆斯林捣毁神殿内

²⁸⁷ 《古兰经》，3：97，22：27-28。

²⁸⁸ Watt, W.M., *Muhammed at Medina*, p.85.

²⁸⁹ 《古兰经》，48：1。

²⁹⁰ Al-Baladhuri, *Futuh al-Buldan*, p.24.

²⁹¹ Schacht, J., *The Legacy of Islam*, Oxford 1974, p.181.

²⁹² Shoufany, E., *Al-Riddah and the Muslim Conquest of Arabia*, Toronto 1972, p.22.

所有的供奉之物，仅保留玄石作为圣物。²⁹³先知穆罕默德向众人高呼：“真理已经来临，虚妄已经消灭；虚妄确是易灭的”。²⁹⁴这是先知穆罕默德一生中最为辉煌的时刻，伊斯兰教终于在他的故乡取得了彻底的胜利，古莱西人顽固恪守的多神崇拜从此荡然无存。（23/穆斯林在麦加朝觐）

从侯奈因之战到“代表团之年”

先知穆罕默德以胜利者的身份重返麦加的消息不胫而走，震动整个半岛，尚未归顺伊斯兰国家的阿拉伯人不寒而栗。然而，他们并没有立刻对先知穆罕默德俯首臣服，一场恶战在等待着穆斯林。

海瓦精部落是分布在麦加东南的贝都因人。他们获悉先知穆罕默德克复麦加的消息之后，惶恐不安，担心穆斯林会闯进自己的家园。于是，他们联合塔伊夫绿洲的萨奇夫部落，组成2万余众的庞大队伍，集结在侯奈因山谷，准备进行顽抗。海瓦精部落采用阿拉伯半岛的传统战术，携带家眷，驱赶牲畜，誓与穆斯林决一死战。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加逗留10余天后亲自率领1.2万名战士，其中包括2000名古莱西人，奔赴侯奈因山谷。穆斯林自恃人多势众，信心十足。然而，交战伊始，哈立德·瓦里德率领的前锋部队遭到伏击，伤亡惨重，后续人马见状大骇，纷纷溃逃。跟随先知穆罕默德出征的队伍十分庞杂，许多贝都因人只求获取战利品，无心恋战，来自麦加的古莱西人目睹穆斯林的败绩，甚至暗中幸灾乐祸。危急关头，先知穆罕默德泰然自若，毫不畏惧，率领迁士和辅士殊死拼杀，整个队伍士气大振，溃逃者重返战场，发动反攻，直至大获全胜，俘敌6000余人，并夺得骆驼2万峰，羊4万只，海瓦精部落的残余势力逃往塔伊夫。先知穆罕默德将战利品暂存于吉阿拉纳河谷，随后催动得胜之师，兵抵塔伊夫绿洲。萨奇夫部落及海瓦精部落的残余据城固守，穆斯林屡攻未克。最后，先知穆罕默德下令砍烧萨奇夫部落的果园，迫使萨奇夫部落及海瓦精部落的残余弃城投降。²⁹⁵先知穆罕默德班师返回麦地那。

伊斯兰历纪元9年（即630年4月到631年3月），阿拉伯半岛的诸多部落纷纷派遣所谓的沃弗德（阿拉伯语中意为代表团）前往麦地那谒见先知穆罕默德，史称“代表团之年”。²⁹⁶

据阿拉伯历史家伊本·赛耳德的记载，来自阿拉伯半岛各地的70余个代表团在麦地那谒见穆罕默德。²⁹⁷自古以来，他们只是忠于自己的部落，从不听从其他人的摆布。此时，他们却长途跋涉，从遥远的阿曼、巴林、哈德拉毛、也门诸多区域来到麦地那，许多人甘愿抛弃祖辈的信仰，加入穆斯林的行列。伊斯兰文明的影响，至此已遍及整个半岛的各个角落。《古兰经》曾经提及当时的情景：“当安拉的援助和胜利降临，而你看见众人成群结队地崇奉安拉的宗教时，你应当赞颂你的主超绝万物，并且向他求饶，他确是至宥的”。²⁹⁸当然，“代表团之年”并不意味着所有部落完全被纳入温麦的范围，更非说明伊斯兰教在整个半岛的最后胜利。所谓的代表团往往只是部落之中的一派势力，他们或许希望借助于先知穆罕默德的支持，战胜自己的对手，从而确立其在部落内部的优势地位。另一方面，并非所有的代表团皆向先知穆罕默德表达皈依伊斯兰教的愿望。许多代表团无意改奉伊斯兰教，仅仅承认先知穆罕默德的政治权力。纳季兰的基督徒曾经派出60人组成的使团，身着华丽的服饰，携带厚礼，谒见先知穆罕默德。先知穆罕默德指责他们崇拜十字架和奉行三位一体的教义，劝化他们改奉伊斯兰教，但未能如愿。他们恪守基督教的信仰，缴纳人丁税，直至哈里发欧默尔（634—

²⁹³ Osborn,R.D.,*Islam Under the Arabs*,pp.67-68.

²⁹⁴ 《古兰经》，17：81。

²⁹⁵ Watt,W.M.,*Muhammed at Medina*,p.72,p.73.

²⁹⁶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150页。

²⁹⁷ Siddiqi,M.Y.M.,*Organization of Government Under the Prophet*,Delhi 1987,p.41.

²⁹⁸ 《古兰经》，110：1-3。

644在位)当政时期被逐往叙利亚。个别代表团甚至无意承认先知穆罕默德的政治权力。阿米尔部落的首领阿米尔·突法勒和哈尼法部落的首领穆赛里玛要求继承先知穆罕默德的圣位,或者与先知穆罕默德划地分治,遭到先知穆罕默德的拒绝。²⁹⁹

631年朝觐期间,阿拉伯人纷纷聚集在麦加。虽然克尔白神殿的供奉之物业已清除,但是仍有大量的阿拉伯人尚未皈依伊斯兰教,原有的献祭仪式依旧保留。先知穆罕默德出于抵制多神信仰的考虑,拒绝与尚未皈依伊斯兰教的阿拉伯人共同履行朝觐义务,只是委派阿布·伯克尔率领300余名穆斯林前往麦加。随后,先知穆罕默德授权阿里赶赴麦加颁布新的启示,废止先知穆罕默德曾经与异教徒订立的盟约,禁止非穆斯林进入麦加和朝觐克尔白,进而阐述对多神崇拜者以及犹太人和基督徒全面圣战的思想原则。“当禁月逝去的时候,你们在哪里发现以物配主者,就在那里杀戮他们,俘虏他们,围攻他们,在各个要隘侦候他们”。“当抵抗不信安拉和末日,不遵安拉及其使者的戒律,不奉真教的人,即曾受天经的人,你们要与他们战斗,直到他们依照自己的能力,规规矩矩地交纳丁税”。³⁰⁰与此同时,先知穆罕默德向分布在半岛各地的诸多部落派出使者,广泛传布伊斯兰教的信条,规定相应的宗教义务和行为准则,进而根据“安拉的法度”仲裁纠纷,募集兵员,征收天课贡赋。³⁰¹

辞朝

632年初,先知穆罕默德自麦地那启程,前往麦加主持朝觐仪式。这是自征服麦加以来先知穆罕默德首次朝觐克尔白,也是他在生前的最后一次朝觐,史称辞朝。

此次朝觐与以往不同,参加者皆为穆斯林,人数近10万之众。³⁰²先知穆罕默德抵达麦加,首先在克尔白绕行七周,亲吻玄石,继而在克尔白东侧的所谓易卜拉欣立足处履行拜功。然后,先知穆罕默德在赛法与麦尔沃两丘之间奔走七次,并在麦加郊外的米纳山留宿过夜。次日,先知穆罕默德登上阿拉法特山,向参加朝觐的穆斯林发表著名的“告别演讲”,阐述伊斯兰教的社会准则:“众人哪,你们听着!我不知道今年过后还能不能和你们再此相聚,站立礼拜。众人哪,直到你们回到安拉御前为止,你们相互残杀生命,相互侵占财产,均在严禁之列,犹如在本月本日本地严禁的事一样……蒙昧时代的高利贷一律作废……蒙昧时期的血债一律不予清算……除克尔白和渗渗泉的看管照例以外,蒙昧时代的习俗一律废止。有意杀人者偿命……穆斯林都是弟兄,若非本人同意而霸占自己弟兄的财产对于任何人都是非法的……”。³⁰³随后,先知穆罕默德颁布最后的启示:“今天,不信道的人,对于(消灭)你们的宗教已经绝望了,故你们不要畏惧他们,你们当畏惧我(应指安拉)。今天,我已为你们成全你们的宗教,我已完成我所赐你们的恩典,我已选择伊斯兰教做你们的宗教”。³⁰⁴听罢先知穆罕默德颁布的上述启示,阿布·伯克尔等人潸然泪下。他们意识到,先知穆罕默德已经完成了自己的神圣使命,恐将不久于人世。

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加逗留10天,返回麦地那后果然身染重病,卧床不起。632年6月8日,先知穆罕默德溘然长逝,葬于麦地那的先知寺内。(24/麦地那先知清真寺)

第四章 伊斯兰文明的初步确立

²⁹⁹ Ekerman,D.F.,*Al-Musaylima*,Journal of Economic and Social History of the Orient, 1967,p.42.

³⁰⁰ 《古兰经》,9: 5, 9: 29。

³⁰¹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150页。

³⁰²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151页。

³⁰³ 穆罕默德·胡泽里:《穆罕默德传》,秦德茂、田希宝译,宁夏人民出版社1983年,第265—267页。

³⁰⁴ 《古兰经》,5: 3。

圣战思想与圣战实践

人类文明起源于深刻的社会矛盾，而社会矛盾往往表现为战争的形式。历史上的诸多民族在摆脱野蛮状态和步入文明时代的社会变革中皆曾经历过战争的过程，阿拉伯人亦在其列。另一方面，阿拉伯人自野蛮向文明的过渡与伊斯兰教的兴起以及信仰的转变密切相关，阿拉伯国家的形成具有浓厚的宗教色彩，社会矛盾包含着宗教对立的明显倾向。阿拉伯社会的矛盾运动无疑是导致阿拉伯人皈依伊斯兰教和步入文明时代的深层背景，文明与野蛮的抗争导致穆斯林与非穆斯林之间的激烈冲突。温麦的演进和国家的实践显然是《古兰经》阐述的政治概念和相关原则转化为社会现实的直接结果，而宗教对抗的客观环境决定了穆斯林诉诸圣战的思想倾向。

所谓的圣战并非伊斯兰教特有的现象，其他宗教亦曾具有崇尚圣战的思想倾向。然而，诸多宗教的圣战思想根源于不同的物质环境，体现不同的现实需要，性质各异。伊斯兰圣战思想形成于阿拉伯人自野蛮向文明过渡的时代，与温麦演进的社会现实密切相关，是特定历史条件下阿拉伯社会结构深刻变革和文明与野蛮激烈抗争的必然产物。在阿拉伯半岛的特定历史条件下，所谓的圣战既是文明否定野蛮的必要手段，亦是推动阿拉伯人步入文明时代之进程的历史杠杆。

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加时期传布启示，始终局限于言辞劝化的形式，尚未提及圣战。自徙志开始，启示的传布逐渐发展为国家的实践。穆斯林与非穆斯林之间频繁激烈的暴力冲突，构成麦地那时期的突出现象。与此同时，信仰的差异取代血缘关系的亲疏，构成社会对立的基础和划分敌我的标志。“你们的盟友，只是安拉和使者，和信士中谨守拜功，完纳天课，而且谦恭的人”。“不信道者，确是你们明显的仇敌”。“违抗安拉和使者的人，必属于最卑贱的民众之列”。³⁰⁵漫无原则的血族仇杀处于宗教信条的严格约束之下；穆斯林与非穆斯林的对抗逐渐取代部族之间的冲突，成为阿拉伯半岛社会矛盾的主要形式。

伊斯兰教诞生前的阿拉伯社会充斥着暴力行为和尚武倾向。相互攻杀发生于每年的若干月份，几乎构成部落生活的例行内容。血亲复仇是导致暴力行为的重要诱因，部落战争往往延续数代。麦地那时期穆斯林的圣战与野蛮状态下的血族仇杀不无相似之处，两者皆表现为暴力的过程。《古兰经》麦地那篇包含着沿袭传统的明显倾向，相关启示屡屡提及禁月期间避免暴力的习俗，甚至谴责禁月期间的暴力行为。“依安拉的判断，月数确是十二个月……其中有四个禁月，这确是正教。故你们在禁月里不要自欺”。“禁月内作战是大罪”。“（以物配主者啊！）你们可以在地面上漫游四个月”，直至禁月结束。³⁰⁶徙志初年的启示亦曾强调穆斯林圣战的复仇原则，穆斯林对麦加的圣战被视作报复古莱西部部落保守势力的迫害和驱逐。“在哪里发现他们，就在哪里杀戮他们，并将他们逐出境外，犹如他们从前驱逐你们一样，迫害是比杀戮更残酷的”。“禁月抵偿禁月，凡应当尊敬的事物，都是互相抵偿的。谁侵犯你们，你们可以同样的方法报复谁”。³⁰⁷尽管如此，《古兰经》麦地那篇阐述的圣战思想无疑与伊斯兰教诞生前阿拉伯社会的传统习俗具有本质差别。

其一，传统社会的血族仇杀往往表现为世俗的暴力行为，而穆斯林的战争却被伊斯兰教赋予神圣的色彩。《古兰经》麦地那篇的相关启示表明，穆斯林虽然在一定程度上沿袭传统习俗，但是传统习俗已经被纳入崭新的信仰体系之中，服从于至高无上的宗教利益。禁月期间的暴力行为因与传统习俗不符而属罪过，应予谴责，但是，“妨碍主道，不信安拉，妨碍（朝觐）禁寺，驱逐禁寺区的居民出境，这些行为，在安拉看来，其罪更大”。穆斯林的暴力行为具有明确的宗教目标，信仰的差异构成暴力冲突的前提条件。“信士不至于杀害信士……谁

³⁰⁵ 《古兰经》，5：55，4：101，58：20。

³⁰⁶ 《古兰经》，9：36，2：217，9：2-5。

³⁰⁷ 《古兰经》，2：191，2：194。

故意杀害一个信士，谁要受火狱的报酬”。暴力行为受到宗教规定的严格约束，对于异教徒的圣战被穆斯林视作唯一合法的战争形式。“信道者，为主道而战；不信道者，为魔道而战”，表明穆斯林圣战区别于血族仇杀的宗教特征。《古兰经》麦地那篇规定，穆斯林皆有履行圣战的宗教义务，圣战中的阵亡者将得到天国的丰厚报酬。“你们当轻装地，或重装地出征，你们当借你们的财产和生命为安拉而奋斗”。“以后世生活出卖今世生活的人，教他们为主道而战吧！谁为主道而战，以至杀身成仁，或杀敌致果，我将赏赐谁重大的报酬”。“为主道而阵亡者，你绝不要认为他们是死的，其实，他们是活着的，他们在安拉那里享受给养”。至于穆斯林逃避圣战，则被视作信仰的罪过，将受到宗教的惩罚。“没有残疾而安坐家中的信士，与凭自己的财产和生命为主道而奋斗的信士，彼此是不相等的”。“麦地那人和他们四周的游牧的阿拉伯人，不该逗留在后方，而不随使者出征”。“教你们为安拉而出征的时候，你们怎么依恋故乡，懒得出发呢……如果你们不出征，安拉就要痛惩你们”。³⁰⁸

其二，传统社会的暴力行为源于血缘群体之间的矛盾对抗，血亲复仇是诉诸暴力的首要准则，氏族部落构成暴力冲突的基本单位。相比之下，穆斯林的圣战源于信仰的差异和宗教的对抗，体现文明与野蛮的尖锐矛盾。《古兰经》麦地那篇阐述的圣战原则显然超越血缘群体的狭隘界限，强调暴力冲突的地域倾向。迁士与辅士虽无血缘联系，却当并肩作战。如若信仰不同，即使血族成员相互攻杀，甚至父子兄弟兵戎相见，亦属当然。“你们不会发现确信安拉和末日的民众，会与违抗安拉和使者的人相亲相爱，即使那等人是他们的父亲，或儿子，或兄弟，或亲戚”。“你们不要以你们的父兄为保护人，如果他们弃正道而取迷信的话。你们中谁以他们为保护人，谁是不义者”。³⁰⁹

其三，穆斯林的圣战并非个人的随意行为，而是温麦的国家行为。先知穆罕默德作为安拉的使者和温麦的领袖所行使的绝对统率权，构成穆斯林圣战的先决条件。根据麦地那宪章，温麦的成员未经先知穆罕默德允许不得擅自外出攻杀或与敌方媾和。³¹⁰《古兰经》麦地那篇进一步规定：“当使者号召你们去遵循那使你们获得生命（的教训）的时候，你们当响应安拉和使者”。“你们当服从安拉及其使者，你们不要纷争”。625年，先知穆罕默德针对伍侯德战斗颁布启示，谴责穆斯林违犯军令和临阵脱逃，阐述相应的军事原则，明确圣战的指挥权和群体性。“当你们遇着不信道的人向你们进攻的时候，你们不要以背向敌。除非因为转移阵地，或加入友军，在那日，谁以背向敌，谁要受安拉的谴怒，他们的归宿是火狱”。³¹¹

麦地那时期，先知穆罕默德致力于领导对非穆斯林发动的圣战。据阿拉伯历史家瓦基迪（747~823）记载，穆斯林在麦地那时期先后出战74次，圣战者的足迹遍及半岛的诸多地区。³¹²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地那的10年，可谓圣战的10年。《古兰经》麦地那篇明显贯穿着两个主题，一方面是在温麦的内部缔造文明的社会秩序，另一方面是阐述温麦与周边区域野蛮群体的相互关系，而后者的核心便是圣战的原则。先知穆罕默德颁布的圣战启示，既是《古兰经》阐述的政治概念及相关原则的逻辑延伸，亦是麦地那时期国家的实践和穆斯林与非穆斯林之间的矛盾冲突在意识形态领域的集中反映。《古兰经》中的圣战思想不同于伊斯兰教诞生前阿拉伯半岛之血族仇杀的传统习俗，其社会实质在于强调暴力行为的宗教意义和地域原则，进而构成伊斯兰国家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古兰经》麦地那篇表明，穆斯林的圣战并非野蛮条件下的血族仇杀，而属于国家行为的范畴。穆斯林圣战的宗旨，是通过穆斯林对非穆斯林的暴力征服，以有序的文明否定无序的野蛮状态。

徙志初年，圣战者仅限于迁士和辅士的范围，穆斯林势单力薄，《古兰经》阐述的圣战思想亦主要表现为复仇的倾向和防御的原则。“你们当反抗他们，直到迫害消除，而宗教专

³⁰⁸ 《古兰经》，4：92-93，4：76，9：41，4：74，3：169，4：95，9：120，9：38-39。

³⁰⁹ 《古兰经》，58：22，9：23。

³¹⁰ 《麦地那宪章》第36款，转引自 Rodinson, M., *Muhammed*, p153.

³¹¹ 《古兰经》，8：24，8：27，3：152-153，8：15-16。

³¹² Watt, W. M., *Muhammed at Medina*, p.1.

为安拉；如果他们停战，那么，除不义者外，你们绝不要侵犯任何人”。³¹³627年壕沟之战结束后，特别是630年穆斯林入主麦加后，《古兰经》阐述的圣战思想明显改变，穆斯林的圣战不再局限于消极和被动的复仇和防御行为，全面的战争动员和广泛的强制顺从成为相关启示的核心内容。多神教徒必须皈依伊斯兰教并完纳天课，基督徒和犹太人必须通过缴纳丁税的形式换取温麦的保护，则是穆斯林终止圣战的前提条件。伴随着穆斯林的全面圣战，阿拉伯人逐渐摆脱野蛮状态，步入崭新的文明时代。

教俗合一国家体制的奠基

先知穆罕默德时代的阿拉伯半岛处于极度动荡的状态。频繁的劫掠和激烈的仇杀日益加剧着部落之间的矛盾冲突，从根本上决定着阿拉伯人告别野蛮状态而步入文明社会的演进趋势。

国家是文明的集中体现，国家的建立是先知穆罕默德时代阿拉伯社会形态变革的重要组成部分。麦加贸易的兴起导致古莱西人财产关系的剧烈变化和社会秩序的深刻危机，在多神崇拜的旷野之中提供了伊斯兰教赖以植根的沃土。信仰的转变和伊斯兰教的诞生揭开了阿拉伯人建立国家和步入文明时代的帷幕，而公共权力由宗教生活向世俗领域的延伸则是这一过程的核心内容。

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地那创立的国家，构成伊斯兰教所阐述的政治思想和社会原则得以逐步实践的逻辑结果和外在形式。教俗合一的权力体制无疑是新兴伊斯兰国家的突出特征，宗教信条的约束和宗教意义的顺从则是伊斯兰国家之公共权力的原生形态。

伊斯兰教自麦加时期便一反阿拉伯半岛的历史传统，极力强调安拉的威严。安拉的威严不仅表现为创造天地和毁灭万物，而且在于驾驭尘世和主宰芸芸众生。《古兰经》称：“天上、地下、天地之间以及地下的一切，全都归安拉治理”。“只有安拉具有创造和命令的威力”。“安拉是世人的主宰，世人的君王”。麦地那时期的启示进一步阐述了安拉至上的原则，强调安拉的意志是一切权力的源泉。“你要把国权赏赐谁，就赏赐谁；你要把国权从谁手中夺去，就从谁手中夺去”。³¹⁴曾经有一名初奉伊斯兰教的部落首领将先知穆罕默德称作君王（即马立克），先知穆罕默德断然表示：“我只是使者，唯有安拉才是君王”。³¹⁵另一方面，伊斯兰教在强调安拉至上的前提下，赋予穆罕默德作为安拉的使者以绝对的宗教权力。穆斯林不仅要敬畏安拉，而且必须无条件地顺从安拉的使者。《古兰经》屡屡将敬畏安拉与顺从使者相提并论，而敬畏安拉直接表现为顺从使者。“谁顺从使者，谁确已服从安拉”。“谁违抗安拉和使者，谁必受火狱的刑罚，并且永居其中”。³¹⁶伊斯兰教通过强调安拉至上和顺从使者的信条，渐趋否定原始民主制的传统原则，进而阐述了国家权力的政治理论。

伊斯兰教赋予先知穆罕默德的国家权力，首先表现为规定穆斯林必须履行的宗教义务。宗教方式的惩罚为宗教权力的实现提供了必要的约束手段，“取悦于安拉还是触犯安拉”构成衡量社会行为的首要准则。³¹⁷穆斯林的宗教义务之一，是通过礼拜的形式表达对安拉的敬畏。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加时期传布的启示，初步规定了穆斯林的礼拜义务。“你们应当归依安拉，应当敬畏他，应当谨守拜功”。“应当谨守从晨时到黑夜的拜功；并应当谨守早晨的拜功”。麦加时期，伊斯兰教皈依者曾因履行拜功而屡遭反对者的袭击。麦地那时期，礼拜仪式渐趋完善，每日逐时的五次拜功和聚礼成为定制。斋戒是伊斯兰教规定的另一项基本的宗教义务。《古兰经》麦加篇曾经提及斋戒，但是尚无明确的规定。623年，先知穆罕默德

³¹³ 《古兰经》，2：193。

³¹⁴ 《古兰经》，20：6，7：54，114：1-2，3：26。

³¹⁵ Grunebaum, G.E., *Medieval Islam*, Chicago 1961, p.154.

³¹⁶ 《古兰经》，4：80，72：23。

³¹⁷ 库尔森：《伊斯兰教法律史》，吴云贵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6年，第4页。

颁布启示，规定全体穆斯林在莱埋丹月（伊斯兰教历9月）实行斋戒的制度。“斋戒已成为你们的定制，犹如它曾为前人的定制一样，以便你们敬畏”。斋戒是“安拉的法度”，凡因故未在规定日期斋戒者，必须在事后补足。627年，先知穆罕默德以启示的形式颁布朝觐克尔白的宗教法令。“人人都有为安拉而朝觐天房的义务”。“你应当在众人中宣告朝觐，他们就从远道或徒步或乘着瘦驼，到你这里来”。³¹⁸ 632年，穆斯林10万余众汇集麦加举行“辞朝”，声势之大，前所未有。

先知穆罕默德所行使的权力并没有停留在单纯规定宗教义务的范畴，《古兰经》亦未局限于宗教信条的阐述。在宗教约束的基础之上，伊斯兰国家发展了相应的世俗权力。“你们当服从安拉，应当服从使者和你们中的主事人”，反映了新兴的国家权力由宗教生活向世俗领域的延伸。³¹⁹安拉的启示和先知穆罕默德作为安拉使者的地位，则是新兴国家之世俗权力的来源所在。显而易见，伊斯兰教通过强调安拉至上和顺从使者的信仰内容，将尚且鲜为人知的崭新政治概念引入阿拉伯半岛氏族部落的社会体系。先知穆罕默德作为安拉的使者凌驾于氏族部落之上，获得与原始民主制大相径庭的个人权威，安拉至上的信仰为先知穆罕默德行使绝对的个人权威提供了必要的宗教保证。

先知穆罕默德的世俗权力形成于麦地那时期，首先表现为对温麦内部纠纷的仲裁。麦地那宪章明确规定，先知穆罕默德作为安拉的使者，具有仲裁纠纷的权力。“温麦成员无论何事发生歧疑争执，皆须诉诸安拉和穆罕默德公断”（第23款）。“温麦内部无论何时出现可能导致严重后果之纠纷，皆须诉诸安拉和穆罕默德裁决”（第42款）。《古兰经》麦地那篇亦以启示的形式赋予先知穆罕默德以仲裁纠纷的权力。“我确已降示你包含真理的经典，以便你据安拉所昭示你的（律例），而替众人判决”。“你当依安拉所降示的经典而替他们判决，你不要顺从他们的私欲，你当谨防他们引诱你违背安拉所降示你的一部分经典。如果他们违背正道，那末，你须知安拉欲因他们的一部分罪过，而惩罚他们”。先知穆罕默德的仲裁具有无可争辩的绝对权威，温麦的成员必须顺从安拉的意志而接受先知穆罕默德的裁决结果。“当安拉及其使者判决一件事的时候，信道的男女对于他们的事，不宜有选择。谁违抗安拉及其使者，谁已陷入显著的迷误了”。

在行使仲裁权力的过程中，先知穆罕默德以启示的形式阐述了社会成员在世俗领域的行为准则，从而发展了立法的权力。《古兰经》中规定：“我确已降示你包含真理的经典，以便你据安拉所昭示你的（律例），而替众人判决”。“你当依安拉所降示的经典而替他们判决，你不要顺从他们的私欲，你当谨防他们引诱你违背安拉所降示你的一部分经典”。一方面，《古兰经》阐述了以个人作为社会责任之承担者的法律原则：“今以杀人者抵罪为你们的定制，公民抵偿公民，奴隶抵偿奴隶，妇女抵偿妇女”，凡误伤人命者，皆须向丧主赔偿赎金或“连续斋戒两个月代赎”。另一方面，《古兰经》强调同态复仇的惩罚方式：“禁月抵偿禁月，凡应当尊敬的事物，都是互相抵偿的。如果你们要报复，就应当依照你们所受的伤害而报复”。³²⁰《古兰经》明确区分故意杀人与过失杀人的责任差异，误伤人命者不受同态复仇的惩罚，但是必须向死者一方赔偿赎金并释放一名信奉伊斯兰教的奴隶，或者“连续斋戒两个月”作为替代。血亲复仇尽管在形式上得以延续，但是已经受到宗教规定的严格约束，以往毫无限制和漫无原则的仇杀行为遭到废止。

御敌征战是世俗权力的重要内容，以安拉的名义领导圣战构成先知穆罕默德行使御敌征战权力的显著特征。麦地那宪章规定，抵御外部敌人的进攻是温麦成员共同的义务，温麦成员未经先知穆罕默德的允许不得擅自攻击劫掠，御敌征战由漫无原则初步转变为服从安拉事

³¹⁸ 《古兰经》，30：31，17：78，19：26，2：183，2：187，2：185，3：97，22：27。

³¹⁹ 《古兰经》，4：59。

³²⁰ 《古兰经》，4：105，5：49，33：36，4：105，5：49，2：178，4：92，2：194。

业的需要。³²¹623年初,先知穆罕默德宣布温麦成员与麦加敌对势力开始进入战争状态。624年,先知穆罕默德率穆斯林出征,在巴德尔击败麦加敌对势力。此后,先知穆罕默德以安拉的名义发动一系列圣战,将犹太人凯努卡部落、纳迪尔部落和古莱宰部落相继逐出麦地那绿洲。630年征服麦加以后,先知穆罕默德宣布进一步讨伐异教徒的启示。630年底,先知穆罕默德对叙利亚边境重镇泰布克发动圣战,3万名穆斯林应召出征,声势之大,阿拉伯半岛前所未闻。

税收制度的演变,是先知穆罕默德时代国家权力自宗教生活向世俗领域延伸的典型过程。穆斯林缴纳天课作为虔敬安拉的表达方式,早在麦加时期的启示中已有所阐述。³²²但是,缴纳天课最初只是一种自愿而为的善行,并无强制的规定和相应的征纳标准。徙志以后,天课由自愿而为的善行发展为所有穆斯林皆须履行的义务,进而构成国家税收的原型。627年,先知穆罕默德规定了天课的具体数额:贝都因人每年缴纳畜牧产品(骆驼、牛、羊)的2.5%,农民缴纳土地收获物(小麦、大麦、椰枣、葡萄干)的5-10%,商人缴纳相应数量的金银财帛。³²³在此基础上,《古兰经》规定了天课的八项用途,即“分配穷困者、赤贫者、为此操劳者、内心相投者、赎身者、欠债者、用于安拉之道者、离乡漂泊者”。631年朝觐期间,先知穆罕默德委派阿里在麦加的克尔白颁布新的启示,规定所有的非穆斯林或者皈依伊斯兰教并完纳天课,或者以缴纳人丁税作为条件接受安拉和使者的保护,别无选择。³²⁴上述启示标志着国家税收的范围由穆斯林向非穆斯林的扩展,而从天课的规定到人丁税的征纳体现了国家税收制度的渐趋完善。

麦地那时代后期,先知穆罕默德相继委派诸多的瓦利前往半岛各地,旨在完善国家权力体系。瓦利一词在阿拉伯语中本意为主人,引申含义为长官。629年,瓦里德·欧格拜出任穆斯塔里格部落的瓦利。630年,阿塔布·阿绥德出任麦加的瓦利,穆阿兹·贾巴勒出任也门的瓦利,阿拉·哈达拉米出任巴林的瓦利,阿慕尔·阿绥出任阿曼的瓦利,阿布·欧拜德出任纳季兰的瓦利。先知穆罕默德还从各地的阿拉伯部落中选择虔诚的穆斯林出任瓦利,其中包括朱海纳部落的瓦利阿慕尔·穆拉赫、安斯部落的瓦利欧拜德·阿什亚布、胡扎尔部落的瓦利朱尔苏姆·纳希卡、萨奇夫部落的瓦利奥斯曼·阿比·阿绥、阿兹德部落的瓦利苏拉特·阿卡杜拉、哈姆丹部落的瓦利马立克·纳麦特、肯德部落的瓦利瓦基勒·侯吉尔。瓦利的职责是以先知穆罕默德的名义宣传伊斯兰教信条,规定相应的宗教义务和行为准则,进而根据“安拉的法度”仲裁纠纷、募集战士、征纳天课贡赋。穆阿兹·贾巴勒曾经表示,他在所辖区域治理臣民的原则,首先是根据《古兰经》的启示,其次是遵循先知穆罕默德的训示,最后是依照自己的判断。³²⁵诸多瓦利的设置,标志着宗教权力向世俗领域的延伸和教俗合一的权力体制自麦地那绿洲向半岛各地的扩展。

新兴的国家权力脱胎于阿拉伯半岛氏族部落的社会结构。原始公社制度尽管在少数地区趋于解体,但是在整个半岛的范围内仍然根深蒂固。伊斯兰教诞生以后,确有一些阿拉伯人在皈依伊斯兰教以后脱离原有的血缘群体而移居麦地那绿洲,然而绝大多数的穆斯林依旧生活在各自的氏族部落之中;信仰的转变并没有使他们立即放弃传统的血缘联系和相应的社会义务,氏族部落继续构成温麦内部的重要组织形式。血缘关系的延续深刻地影响着温麦的政治生活,明显地制约着公共权力的发展。先知穆罕默德时代,国家机构极其简陋,官僚体系尚未形成。资深的迁士阿布·伯克尔、欧默尔、阿布·欧拜德、阿里以及辅士的首领赛耳德·欧拜德、赛耳德·穆阿兹等人无疑是温麦权力的核心成员,然而他们仅仅根据《古兰经》规定的原则并且遵循部落社会的传统形式履行咨议的职责,所谓“先知的内阁”只是在极其有限

³²¹ 哈桑·穆阿尼斯:《古代中世纪的阿拉伯国家与文明》,第147页。

³²² 《古兰经》,92:5;92:18;51:19。

³²³ Yahya b.Adam, *Kitab al-Kharaj*, Leiden 1967, p.94.

³²⁴ 《古兰经》,9:60;9:5;9:29。

³²⁵ Siddiqi, M.Y.M., *Organization of Government Under the Prophet*, p.262.

的范围内协助先知穆罕默德处理教俗事务。³²⁶麦地那时期穆斯林征战频繁，却无常备的军事力量。《古兰经》倡导宗教意义的圣战，然而先知穆罕默德只能在战时从各个部落募集兵员；一旦战事结束，军队即告解散，人们返回各自的部落。文献资料曾经提及先知穆罕默德时代划分的若干行政区域（即维拉叶特），但是它们大都形同虚设，并无实际意义。诸多瓦利在行使教俗权力的过程中往往只是采取劝说和协商的方式，缺乏必要的强制手段。新兴的国家尚需借助于血缘组织的传统形式支配臣民，公共权力的实现大都只是表现为宗教的约束，世俗的控制往往微乎其微。直到632年先知穆罕默德去世前夕，国家的税收在绝大多数地区仅限于要求而尚未成为现实。教俗合一的国家权力带有原始民主制的浓厚色彩，诸多方面有待完善。

财产关系的私有原则

私有制是文明社会的客观基础，财产关系由原始公有制向私有制的转变构成伊斯兰文明兴起的重要内容。麦地那时期，先知穆罕默德屡屡以安拉的名义颁布启示，着力通过立法手段肯定私有财产，保护私有制财产关系，强调个人对于财产的支配权力，禁止非法侵吞他人财产。“你们不要借诈术而侵蚀别人的财产，不要以别人的财产贿赂官吏，以便你们明知故犯地借罪行而侵蚀别人的一部分财产”。“你们应当把孤儿的财产交还他们，不要以（你们的）恶劣的（财产）换取（他们的）佳美的财产；也不要把他们的财产并入你们的财产，而加以吞蚀。这确是大罪”。“你们当试验孤儿，直到他们达到适婚年龄；当你们看见他们能处理财产的时候，应当把他们的财产交还他们；不要在他们还没有长大的时候，赶快浪费地消耗他们的财产。富裕的监护人，应当廉洁自律；贫穷的监护人，可以取合理的生活费。你们把他们的财产交还他们的时候，应当请人作见证。安拉足为监察者”。³²⁷

在强调个人财产支配权的基础之上，《古兰经》麦地那篇阐述了个人的遗产继承权。在当时的阿拉伯半岛，血族群体支配遗产继承的现象颇为盛行，许多部落排斥女性成员对于遗产的继承权利。针对这种情况，先知穆罕默德以启示的形式阐述了崭新的遗产继承原则，否定血族群体支配遗产继承的传统倾向，强调死者本人在临终之际处置遗产的权利，并且规定了相应的法度。“你们当中，若有人在临死的时候，还有遗产，那么，应当为双亲和至亲而秉公遗嘱。这已成你们的定制，这是敬畏者应尽的义务”。“我为男女所遗的每一份财产而规定继承人，即父母和至亲，以及你们曾与她们缔结婚约的人，你们应当把这些继承人的应继份额交给他们”。“男子得享受父母和至亲所遗财产的一部分，女子也得享受父母和至亲所遗财产的一部分，无论他们所遗财产多寡，各人应得法定的部分”。遗产的继承权利，首先属于子女，配偶次之，父母再次之，兄弟姊妹居后。“安拉为你们的子女而命令你们。一个男子，得两个女子的分子。如果亡人有两个以上的女子，那末，她们共得遗产的三分之二；如果只有一个女子，那末，她得二分之一。如果亡人有子女，那末，亡人的父母各得遗产的六分之一。如果他没有子女，只有父母承受遗产，那末，他母亲得三分之一。如果他有几个兄弟姐妹，那末，他母亲得六分之一……如果你们的妻室没有子女，那末，你们得受她们的遗产的二分之一。如果她们有子女，那末，你们得受她们的遗产的四分之一……如果你们没有子女，那末，你们的妻室得你们遗产的四分之一。如果你们有子女，那末，她们得你们遗产的八分之一”。³²⁸

上述启示通过禁止非法侵吞他人财产和规定遗产继承权及其份额，排斥氏族成员的财产共占权，否定原始公有制的物化形式，体现了新兴的伊斯兰文明倡导私有制财产关系的积极

³²⁶ Siddiqi, A.H., *The Origins and Development of Muslim Institutions*, Karachi 1962, pp.24-25.

³²⁷ 《古兰经》，2：188，4：2，4：6。

³²⁸ 《古兰经》，2：180，4：33，4：7，4：11-12。

倾向。

个体家庭的婚姻形态

缺乏限制的婚姻关系是氏族部落制度赖以存在的社会条件，个体家庭的婚姻形态则是文明社会区别于野蛮社会的重要标志。

伊斯兰文明兴起以前，阿拉伯人的婚姻形态十分混乱，对偶家庭在许多地区颇为盛行，某些部落甚至保留着母系制度的明显痕迹，男女之间通常处于松散结合的状态，婚姻关系缺乏必要的限制，诸如兄弟数人共娶一人为妻或超越血亲的界限而近乎乱伦的现象比比皆是，稳定的个体家庭尚且处于朦胧的状态。³²⁹

针对查希里叶时代阿拉伯半岛的群婚倾向和内婚习俗，《古兰经》着力限制男女之间婚姻行为的随意性，即以限制娶妻数量的方式排斥群婚倾向，以限制通婚范围的方式排斥内婚习俗。

从表面上看，《古兰经》并未严格禁止多妻制的婚姻形式。“你们可以择娶你们爱悦的女人，各娶两妻、三妻、四妻；如果你们恐怕不能公平地待遇她们，那末，你们只可以各娶一妻，或以你们的女奴为满足。这是更近于公平的”。许多人据此认为，伊斯兰教实行多妻制度。然而，如果考虑到查希里叶时代阿拉伯半岛群婚盛行的特定状态，就会发现上述启示包含着限制多妻制的内在倾向，旨在约束阿拉伯人缺乏限制的婚姻行为，进而将一夫一妻制的个体家庭视作男女之间完美的结合形式。另一方面，《古兰经》明确废止传统的内婚习俗，严格规定男女之间的婚姻界限。“安拉严禁你们娶你们的母亲、女儿、姐妹、姑母、姨母、侄女、外甥女、乳母、同乳姐妹、岳母，以及你们所抚育的继女，即你们曾与她们的母亲同房的，如果你们与她们的母亲没有同房，那末，你们无妨娶她们。安拉还严禁你们娶你们亲生儿子的媳妇，和同时娶两姐妹……（他又严禁你们娶）有丈夫的妇女……安拉以此为你们的定制”。³³⁰

先知穆罕默德以启示的形式，强调缔结婚约的必要性，而聘仪构成其中的核心环节。查希里叶时代，求婚者亦常需向女方支付聘仪，然而接受聘仪者并非出嫁的女子，而是她的亲族。《古兰经》规定，聘仪必须支付给出嫁者本人，剥夺其亲族收受聘仪的传统权利。“你们应当把妇女的聘仪，当作一份赠品，交给她们”。“你们可以借自己的财产而谋与妇女结合，但你们应当是贞节的，不可是淫荡的。既与你们成婚的妇女，你们应当把已决定的聘仪交给她们。既决定聘仪之后，你们双方同意的事，对于你们是毫无罪过的”。《古兰经》还规定了男女之间解除婚约的法定程序，阐述了“待婚期”的概念。“盟誓不与妻子交接的人，当期待四个月”。“当你们休妻的时候，你们当在她们的待婚期之前休她们，你们当计算待婚期，当敬畏安拉——你们的主。你们不要把她们从她们的房里驱逐出门，她们也不得自己出门，除非她们做了明显的丑事。这是安拉的法度”。³³¹聘仪的强调和解除婚约的“法度”，旨在否定任意的婚姻行为，限制婚姻关系的随意中止，进而保证个体家庭的相对稳定。

信仰的认同与社会的聚合

伴随着伊斯兰教的传布和国家权力的形成，阿拉伯社会结构发生了深刻的变革，变革的实质是在独尊安拉的宗教形式下血缘联系的削弱和地域联系的形成，而变革的起点便是先知穆罕默德的故乡麦加。

³²⁹ Lapidus, M. A. *A History of Islamic Societies*, p. 29.

³³⁰ 《古兰经》，4：3，4：23-24。

³³¹ 《古兰经》，4：4；4：24，2：226，65：1。

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加时期传布的启示，固然承认麦加作为天房所在的神圣地位和古莱西人作为禁地居民的特殊权利。“我曾以他们的城市为安宁的禁地，而他们四周的居民被人劫掠。难道他们确信邪神，而辜负安拉的恩惠吗”。“因为保护古莱氏，因为在冬季和夏季的旅行中保护他们，故教他们崇敬这天房的主，他曾为饥荒而赈济他们，曾为恐怖而保护他们”。但是，先知穆罕默德并没有将视野局限于生活在麦加的古莱西人，而是着眼于半岛各地的所有阿拉伯人，强调部落之间的相互联系和阿拉伯人作为整体的存在。《古兰经》麦加篇宣称，人类同出一源，本是一体，安拉并非只是麦加的神灵和阿拉伯人的保护者，而是所有地区和各个民族的主宰者。“他从一个人创造你们”。“人们原来是一个民族”。“你们的这个民族，确是一个统一的民族，我是你们的主，故你们应当崇拜我”。“他是天地万物之主，是一切东方的主”。“安拉的地面是宽广的”。《古兰经》麦加篇曾经提及以往的诸多先知，他们的使命大都局限于各自所在的部族，而先知穆罕默德的使命则是引导天地之间的全体生灵。“这部《古兰经》，被启示给我，以便我用它来警告你们，和它所达到的各民族”。“我只派遣你为全人类的报喜者和警告者”。³³²上述启示显然区别于氏族部落的狭隘观念，与血缘群体的社会原则背道而驰，包含着倡导地域联系的思想倾向，而伊斯兰教自诞生之始便包含着世界性宗教的理论倾向。

麦加时期，伊斯兰教的皈依者并没有完全脱离与其氏族的联系，他们依旧接受各自氏族的保护，继续履行相应的社会义务。然而，独尊安拉的共同信仰无疑削弱了传统的血缘观念，成为超越氏族部落狭隘界限的联系纽带，使得来源各异的伊斯兰教皈依者渐趋聚合为颇显亲密的宗教社团。

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加时期曾经实行教友制度，规定伊斯兰教的皈依者应超越血缘界限而结为教友。著名的圣门弟子泰勒哈·欧拜杜拉与祖拜尔·阿沃姆尽管分别属于古莱西部落的泰姆氏族和阿萨德氏族，却相互结为教友，交往甚密。教友关系并未取代血缘关系，但是无疑高于血缘关系。教友制度的实行，体现了信仰的纽带作用，预示着新型社会结构的萌芽。根据《古兰经》麦加篇，逐时礼拜、洁身自好和诵读启示的伊斯兰教皈依者组成的宗教社团在麦加时期初具雏型。著名的“阿尔卡姆会”始建于611年，最初包括先知穆罕默德以及阿布·伯克尔、阿布·欧拜德、赛耳德·阿比·瓦嘎斯、阿卜杜勒·拉赫曼·奥夫、祖拜尔·阿沃姆、泰勒哈·欧拜杜拉和阿尔卡姆数人，后来规模不断扩大，成为麦加时期伊斯兰教的核心组织和温麦演进历程的起点。“我们有我们的行为，你们有你们的行为。祝你们平安！我们不求愚人的友谊”，这意味着由伊斯兰教皈依者组成的宗教社团与麦加传统社会势力之间出现明显的差异和深刻的对立。³³³先知穆罕默德以安拉的使者身份高居领袖地位，绝对的宗教顺从被视作全体穆斯林的共同义务，构成新的宗教群体与传统血缘社会之间的根本区别。615年和617年，先后有百余名皈依者遵从先知穆罕默德的吩咐，毅然告别久居的故乡，迁往埃塞俄比亚。622年，众多皈依者再度背叛自己的氏族部落，自麦加迁居叶斯里卜。这些事实表明，在由皈依者组成的宗教社团中，安拉的利益高于一切；信仰的纽带和宗教的顺从超越血缘联系和传统义务，成为皈依者遵循的首要原则。

徙志的发生，无疑是伊斯兰教传入叶斯里卜的直接结果。温麦的建立，不仅提供了国家权力趋于成熟的政治基础，而且构成阿拉伯人实现社会聚合的重要外在形式。

根据麦地那宪章，温麦沿袭查希里叶时代的传统社会形式，保留阿拉伯人原有的血缘组织。先知穆罕默德和来自麦加的迁士组成一个单独的氏族；无论是麦加的迁士还是麦地那的穆斯林，均以氏族为单位加入温麦，犹太人作为同盟者分别依附于奥斯部落和哈兹拉只部落的各个氏族。加入温麦的各个氏族依旧遵循血亲复仇的原则保护其成员的利益和安全，氏族首领在各自氏族的内部仍然具有相当的权力和影响。尽管如此，宗教的皈依和先知穆罕默德

³³² 《古兰经》，29：67，106：1-4，39：6，10：19，21：92，37：5，39：10，6：19，34：28。

³³³ 《古兰经》，28：55。

作为安拉使者的特殊地位，决定了温麦的社会结构包含着崭新的内容。穆斯林作为温麦的成员，不仅履行对于各自氏族的传统社会义务，而且承担顺从安拉及其使者的神圣宗教责任。信仰的纽带高于血缘的联系，成为跨越血缘群体的界限和广泛沟通社会成员的重要桥梁。血缘群体的狭隘利益必须服从至高无上的宗教利益，安拉的事业成为约束社会行为的最高准则。

“你们当全体坚持安拉的绳索，不要自己分裂。你们当铭记安拉所赐你们的恩典，当时，你们原是仇敌，而安拉联合你们的心，你们借他的恩典才变成教胞；你们原是在一个火坑的边缘上，是安拉使你们脱离那个火坑”。“信士们皆为教胞，故你们应当排解教胞间的纠纷，你们应当敬畏安拉，以便你们蒙主的怜恤”。³³⁴

630年穆斯林征服麦加以后，先知穆罕默德声威大振，伊斯兰教在整个半岛的范围内迅速传播。分布在半岛各地的阿拉伯部落纷纷遣使谒见先知穆罕默德，皈依伊斯兰教者甚多。伊斯兰教的传播打破了血族群体的狭隘界限，伊斯兰教的皈依使分别属于各个部落的阿拉伯人开始了社会聚合的进程。崇奉安拉的共同信仰，使阿拉伯人摒弃狭隘的血亲观念，忘却相互之间的宿怨。他们统一在伊斯兰教的旗帜之下，汇聚于温麦之中。在喧嚣已久的文明世界所遗忘的茫茫旷野，阿拉伯民族悄然崛起，进而成为中东地区举足轻重的社会势力。

责任与义务

先知穆罕默德时代的伊斯兰教，不仅提供了超越血缘群体狭隘界限的信仰纽带，使阿拉伯人汇聚于崭新的温麦，而且竭力削弱氏族部落的群体社会功能，积极倡导个体存在的伦理观念。

根据《古兰经》麦加篇，责任和义务的承担对象并非氏族部落，而是个体的社会成员。“行善的人和作恶的人都各有若干等第，〔以报应〕他们所行的善恶，你的主并不忽视他们的行为”。“一个负罪者，不再负别人的罪；一个负重罪者，如果叫别人来替他负罪，那末，别人虽是他的近亲，也不能替他担负一丝毫……洗涤身心者，只为自己而洗涤”。《古兰经》麦加篇所描述的末日审判，更是针对个人行为的清算和裁决；个人的责任不再被视作整个部落的群体责任，血亲成员之间亦不再相互承担对方的责任。“在那日天像熔铜，山像采绒。亲戚相见不相问”。“火狱确是一个大难，可以警告人类，警告你们中欲前进者或欲后退者；各人将因自己的营谋而作抵押，惟幸福的人们除外”。“我使每个人的行为附着在他的脖子上。在复活日，我要为每个人取出一个展开的本子，〔说：〕‘你读你的本子吧！今天，你已足为自己的清算人’。谁遵循正道，谁自受其益；谁误入迷途，谁自受其害。一个负罪的人，不负他人的罪”。³³⁵

迁士与辅士

温麦沿袭氏族部落的传统形式，在一定程度上意味着血缘贵族传统的权力和地位得以延续。627年穆斯林击败犹太人古莱宰部落以后，先知穆罕默德曾将处置战俘的权力交给奥斯部落的首领阿萨德·穆阿兹。630年穆斯林征服麦加以后，先知穆罕默德亦曾在许多地区委派氏族首领和部落酋长出任瓦利。然而，氏族部落制度的瓦解无疑导致血缘贵族的衰落，信仰的纽带和地域性的聚合明显改变了阿拉伯人的传统观念。《古兰经》屡屡强调穆斯林皆为兄弟的原则，“信士们皆为教胞”。³³⁶“圣训”亦云：“伊斯兰教中没有身世的差别”。

依据经训的基础，宗教资历逐渐取代身世的尊卑和财富的多寡，成为确定穆斯林社会地

³³⁴ 《古兰经》，3：103，49：10。

³³⁵ 《古兰经》，6：132，35：18，70：8-10，74：35-39，17：13-15。

³³⁶ 《古兰经》，49：10。

位的首要原则。³³⁷“我确已从一男一女创造你们，我使你们成为许多民族和宗教，以便你们互相认识。在安拉看来，你们中最尊贵者，是你们中最敬畏者”。³³⁸“信奉天经者和以物配主者，他们中不信道的人，必入火狱，而永居其中；这等人是最恶的人。信道而行善的人，是最善的人”。“安拉将你们中的信道者升级，并将你们中有学问的人们提升若干级。安拉是彻知你们的行为的”。

迁士于逆境之时皈依伊斯兰教，辅士在危难之际追随先知穆罕默德，他们倍受穆斯林大众的崇敬，被誉为圣门弟子。《古兰经》麦地那篇多次提及圣门弟子，肯定他们的贡献和地位。“信道而且迁居，并且为安拉而奋斗的人和款留（使者），赞助（正道）的人，这等人确是真实的信士，他们将获赦宥和优厚的给养”。“迁士和辅士中的先进者，以及跟着他们行善的人，安拉喜爱他们，他们也喜爱他，他已为他们预备了下临诸河的乐园，他们将永居其中”。³³⁹古莱西部落的阿布·伯克尔、欧默尔、奥斯曼、阿里、阿布·欧拜德、赛耳德·阿比·瓦嘎斯、阿卜杜勒·拉赫曼·奥夫、祖拜尔·阿沃姆、泰勒哈·欧拜杜拉、赛伊德10名圣门弟子因长期追随先知穆罕默德，功绩卓著，被誉为“天园有位者”。比拉勒和宰德·哈里萨尽管身世卑微，亦因虔信伊斯兰教和忠实于先知穆罕默德，在穆斯林中颇具声望。他们或者身居麦地那，辅佐先知穆罕默德，参与重大决策，或者统兵攻战，传教征税，成为穆斯林社会的核心人物和温麦的中坚力量。631年，阿布·伯克尔甚至代表先知穆罕默德，在麦加主持朝觐仪式。

圣门弟子在温麦中的显赫地位，令传统的血缘贵族相形见绌。哈里发欧默尔当政期间，加萨尼部落的首领查白拉·艾伊罕曾赴麦加朝觐克尔白，在拥挤的朝觐者中，一个贝都因人无意间践踏了查白拉·艾伊罕的斗篷，自恃身世高贵的查白拉·艾伊罕怒不可遏，举手掴之。欧默尔获悉此事后，吩咐被打的贝都因人还以颜色。查白拉·艾伊罕大惑不解，说道：“他只是一个普通人，而我是酋长”。欧默尔答道：“伊斯兰教使你与他处于同样的地位，你与他相比并无丝毫的尊贵，除非虔诚和善行”。查白拉·艾伊罕说：“我原以为在伊斯兰教中我的地位比在蒙昧时代更加尊贵”。哈里发却说：“收起你那些陈旧的念头……”。³⁴⁰查白拉·艾伊罕的遭遇，可谓血缘贵族地位衰落的真实写照。

土地关系的国有原则

伊斯兰文明兴起的过程，亦是阿拉伯封建主义逐步形成的过程。如同其他的地区和民族一样，土地制度的演变构成阿拉伯封建主义形成过程的核心内容，土地的私有化则是阿拉伯封建主义得以形成的前提条件。

先知穆罕默德时代出现的温麦，作为伊斯兰国家的早期形态，脱胎于阿拉伯半岛的部落社会。部落社会特有的原始公社土地所有制，构成伊斯兰世界土地制度演变的起点。在部落社会的历史条件下，血缘关系占统治地位，支配着人们的生活，氏族公社是土地和其他财产的基本占有单位，部落则是血缘群体的极限。在阿拉伯半岛的多数区域，由于特定的自然环境，作为财产的土地主要是牧场。贝都因人大都生活在属于自己氏族和部落的牧场，沿着传统的迁徙路线，追逐水草，牧养牲畜。在也门一带和瀚海环绕的绿洲，作为财产的土地则是农田。那里的定居者依靠自然降雨和地下水的灌溉，耕种土地，从事农业生产。伊斯兰文明诞生前夕，阿拉伯半岛的一些地区在不同程度上出现了私有制财产关系的萌芽，但是土地尚

³³⁷ Levy,R.,*The Social Structure of Islam*,pp.53-54.

³³⁸ 《古兰经》，49：13。著名的苏菲派学者艾哈迈德·巴达维（1200—1276）曾经对这段启示注释如下：“安拉通过一父一母创造你们中的每一个人。在身世方面，每个人都是平等的，不可夸耀自己的门第……每个生灵只能依靠虔诚的信仰达到完美的境界，每个生灵只能通过虔诚的信仰获得自己的荣誉”。

³³⁹ 《古兰经》，8：72，9：100。

³⁴⁰ Levy,R.,*The Social Structure of Islam*,pp.55-56.

属氏族公社全体成员的共同财产。贝都因人仍然以血缘群体的形式占据牧场，定居者依旧保持着集体耕作的传统形式。氏族部落无疑是拥有财产权力的共同体。“每一个单个的人，只有作为这个共同体的一个肢体，作对这个共同体的成员，才能把自己看成所有者或占有者”。³⁴¹阿拉伯半岛特定的自然环境和生活方式，明显排斥着个人对土地的支配权利，土地私有制的财产观念尚未形成。

“一切文明民族都是从土地公有制开始的……这种公有制……经过了或长或短的中间阶段之后转变为私有制”。³⁴²先知穆罕默德时代，伊斯兰教自麦加兴起并向周围诸地广泛传播，国家权力日渐成熟，阿拉伯半岛的土地关系随之发生深刻的变化。先知穆罕默德以启示的形式规定，一切土地皆属安拉及其使者，进而阐述了国家土地所有制的权力原则。“天地万物都是安拉的，万事只归安拉”。“我必定继承大地和大地上所有的一切，他们将归于我”。³⁴³上述启示的传布，标志着土地关系的崭新概念通过宗教的形式被引入阿拉伯半岛的部落社会。部落社会所特有的原始公社土地所有制无疑是阿拉伯土地制度演变的起点，血缘群体诚然在绝大多数情况下依旧构成世袭占有土地的基本单位。但是，新兴的国家至少在理论上开始超越血缘群体的狭隘界限，获得支配土地的最高权力，进而作为“凌驾于所有这一切小的共同体之上的总和的统一体表现为更高的所有者或唯一的所有者”。³⁴⁴国家土地所有制的权力原则渐趋否定血缘群体支配土地的现实形态，构成阿拉伯半岛的土地关系从公有制向私有制转变的“中间阶段”。

先知穆罕默德时代国家土地所有制的权力原则，首先表现为征纳天课的宗教规定。伊斯兰教关于天课的概念，早在麦加时期业已初步形成。徙志以后，天课逐渐成为全体穆斯林必须承担的当然义务。自628年先知穆罕默德与古莱西人订立侯德比耶和约至630年穆斯林征服麦加期间，新兴的伊斯兰国家相继向分布在希贾兹一带的贝都因人朱海纳部落、穆宰纳部落、阿斯拉姆部落、阿什加尔部落、古法尔部落、莱斯部落、扎姆拉部落、凯尔布部落和苏莱姆部落规定了缴纳天课的宗教义务。到632年先知穆罕默德去世前夕，阿拉伯半岛绝大多数地区皆被纳入天课的征收范围。先知穆罕默德在委派穆阿兹·贾巴勒前往也门征纳天课时明确规定：征纳于耕地的天课包括小麦、大麦、椰枣和葡萄四种作物，凡年收成超过5瓦斯格（约折合3石）者皆须缴纳天课；自然灌溉的土地缴纳收成的十分之一，人工灌溉的土地缴纳数额减半。征纳于牧场的天课，主要是骆驼、牛、羊三种牲畜；凡拥有骆驼超过5峰、牛超过6头或羊超过40只者，皆须按照一定的比例缴纳天课。³⁴⁵在当时教俗合一的社会历史条件下，天课的征纳不仅具有宗教意义，而且是国家权力得以实现的重要形式。“国家既作为土地所有者，同时又作为主权者而同直接生产者相对立”。³⁴⁶国家征纳的天课，其实质在于宗教形式下租税的合一。尽管如此，血缘群体支配土地的现实形态，毕竟从根本上制约着国家土地所有制的权力原则。先知穆罕默德时代，天课的征纳在阿拉伯半岛的多数地区往往局限于宗教的要求和“法律的虚构”状态，尚未完全成为社会现实。

先知穆罕默德时代国家土地所有制的权力原则，还表现为国家对于血缘群体土地占有权的确认。据文献资料记载，基拉卜部落自查希里叶时代长期占据达里亚一带的牧场；穆斯林征服麦加以后，基拉卜部落皈依伊斯兰教，先知穆罕默德确认该部落继续在达里亚一带牧养牲畜的合法权利。³⁴⁷先知穆罕默德在致信泰伊部落首领阿米尔·艾斯沃德时，规定泰伊部落在其游牧区域享有独占权；先知穆罕默德在致阿萨德部落首领的信中，则明确禁止该部落成

³⁴¹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第472页。

³⁴²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151页。

³⁴³ 《古兰经》，3：109，19：40。

³⁴⁴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第473页。

³⁴⁵ Yahya b.Adam, *Kitab al-Kharaj*, p.78, p.94.

³⁴⁶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891页。

³⁴⁷ Lokkegaard, F., *Islamic Taxation in the Classic Period*, Copenhagen 1950, p.29.

员随意进入泰伊部落的牧场。³⁴⁸先知穆罕默德曾经将希贾兹北部杜麦特·詹德勒绿洲周围的水源、牧场和荒地划归国有。³⁴⁹也门北部朱拉什绿洲的居民皈依伊斯兰教以后，先知穆罕默德赐予他们独享在绿洲周围牧养马匹、骆驼、耕牛和羊群的权利，外来者不得侵权。³⁵⁰正是由于国家的确认，诸多血缘群体对于土地的传统占有由既成的事实发展为合法的权利。

先知穆罕默德曾经将若干牧场据为国有，名曰希玛，作为温麦全体成员的共同财产。拉巴扎距麦地那约7公里，纳基尔距麦地那约30公里，是当时两处著名的国有牧场。其中，拉巴扎主要用于牧养国家以天课的形式征纳的各种牲畜，纳基尔用于牧养国家的战马，民间牲畜禁止入内。欧默尔当政期间，曾经吩咐拉巴扎牧场的看管人侯奈伊，不得擅自允许他人在该处牧养牲畜，但是穷困的穆斯林如为生计所迫进入该处，可视为例外。赛耳德·阿比·瓦嘎斯曾经惩罚一名私自闯入国有牧场砍伐树木的贝都因人，夺去该人的斧头，后者向欧默尔申诉此事，赛耳德·阿比·瓦嘎斯据理驳斥，并援引“圣训”如下：“你如果发现有人进入国家牧场砍伐树木，应予以制止，并没收他的财物”。³⁵¹国有牧场对于个人权利的排斥倾向，由此可见一斑。

先知穆罕默德时代，斐伊作为土地关系的崭新形式在阿拉伯半岛始露端倪。斐伊在阿拉伯语中意为归还，特指安拉赐予其使者的土地，源于《古兰经》的如下启示：“凡安拉收归使者的逆产，你们都没有汗马之劳；但安拉使众使者与制服他所意欲者；安拉对于万事，是全能的。城市的房民的逆产，凡安拉收归使者的，都归安拉、使者、至亲、孤儿、贫民和旅客，以免那些逆产，成为在你们中富豪之间周转的东西。凡使者给你们的，你们都应当接受；凡使者禁止你们的，你们都应当戒除”。³⁵²斐伊不同于前述的希玛，系国有耕地。625年，穆斯林驱逐麦地那绿洲的犹太人纳迪尔部落；先知穆罕默德作为安拉的使者，代表新兴的国家占有纳迪尔部落在麦地那绿洲的原有耕地，是为斐伊之始。627年，犹太人古莱宰部落被逐出麦地那绿洲，其原有耕地亦被纳入斐伊的范围。628年穆斯林征服希贾兹北部诸地，海拜尔、法达克和瓦迪库拉等绿洲成为斐伊，由国家直接役使土著犹太人耕种，每年按照分成制的原则征纳农产品的二分之一。³⁵³不同于血缘群体对于土地的传统占有，穆斯林的征服导致地权的根本性转变，斐伊的形式使国家获得了支配土地的完整权力。斐伊的出现，标志着国家土地所有制的权力原则与现实状态得以初步吻合。

新兴的国家脱胎于阿拉伯半岛的部落社会，其对于土地的最初权力起源于传统的血缘群体土地所有权；换言之，先知穆罕默德时代的国家土地所有制，是传统的血缘群体土地所有制在文明历史条件下的折射。另一方面，先知穆罕默德时代，阿拉伯社会结构经历了深刻的变革，个体家庭渐趋确立，血缘群体的财产所有制丧失赖以存在的物质基础，地产的分裂势在必行。伴随着国家土地所有制的建立和斐伊的出现，伊克塔应运而生。在阿拉伯语中，伊克塔一词的原形是克塔尔，本意为整体之分割。《古兰经》中有如下的启示：“大地上有许多邻近的区域，有葡萄园，有庄稼，有椰枣树，其中有二株同根生的，二株异根生的，（这些都是）用同样的水灌溉的”。³⁵⁴上引“邻近的区域”，阿拉伯语中读作克塔尔·穆台加维拉；伊克塔是这一概念的延伸，特指整体地产之一部的赐封。国家土地所有制的权力原则构成地产赐封的前提条件，斐伊则是地产赐封的基本来源。所谓“邻近的区域”，与葡萄园、庄稼、椰枣树以及水利灌溉相联系，表明伊克塔局限于农作物的耕作范围。

先知穆罕默德时代，伊克塔首先表现为宅地的赐封。徙志初期，先知穆罕默德曾经以伊斯兰国家的名义，将麦地那绿洲的一部分土地赐予来自麦加的迁士阿布·伯克尔、欧默尔、

³⁴⁸ Watt, W.M., *Muhammed at Medina*, p.357.

³⁴⁹ Al-Baladhuri, *Kitab Futuh al-Buldan*, p.61.

³⁵⁰ Lokkegaard, F., *Islamic Taxation in the Classic Period*, p.31.

³⁵¹ Al-Baladhuri, *Kitab Futuh al-Buldan*, p.24.

³⁵² 《古兰经》，59：6-7。

³⁵³ Al-Baladhuri, *Futuh al-Buldan*, p.24.

³⁵⁴ 《古兰经》，13：4。

奥斯曼、祖拜尔·阿沃姆、泰勒哈·欧拜杜拉、赛耳德·阿比·瓦嘎斯、阿布·萨拉玛、阿玛尔等人，作为他们的宅地。是为最初形式的伊克塔。

先知穆罕默德时代另一种形式的伊克塔，是耕作权利的赐封。625年，先知穆罕默德将犹太人纳迪尔部落在麦地那绿洲的原有耕地据为斐伊，并将其中一部分赐予来自麦加的迁士以及希麦克·哈拉萨和萨赫勒·侯奈夫两名辅士。627年，先知穆罕默德再度将犹太人古莱宰部落在麦地那绿洲的耕地据为斐伊，赐予诸多穆斯林。先知穆罕默德晚年，伊克塔的分布范围逐渐扩大。据文献资料记载，先知穆罕默德曾经将位于福卡尔、比尔·凯斯和沙加拉的4处地产赐予阿里，将位于法伊德的地产赐予泰伊部落的宰德·哈伊勒，将巴赫尔与沙赫尔之间的地产赐予穆宰纳部落的比拉勒·哈里斯，将法勒吉的地产赐予凯勒卜部落的一名穆斯林。上述赐封的土地，除麦地那绿洲犹太人原有的地产以外，均系无主地，其中荒地尤多，且面积较小。先知穆罕默德规定：所赐地产应由其主人亲自耕作和收割，不宜占地过多。³⁵⁵这表明先知穆罕默德赐封的地产处于自耕状态，受封者即为直接生产者，而耕种土地构成受封者获取生活资料的基本方式。前述穆宰纳部落的比拉勒·哈里斯因为无力耕种先知穆罕默德赐封的全部地产，至欧默尔当政期间，其中一部分被国家收回，改由其他穆斯林耕种。³⁵⁶

先知穆罕默德时代，更多的伊克塔表现为土地收成之份额的赐封。628年穆斯林征服海拜尔以后，先知穆罕默德委派阿卜杜拉·拉瓦哈负责估算该地的农产品收成，征纳其中的二分之一，除留作己用部分外，分别赐给参加征战的1540名穆斯林和自埃塞俄比亚返回的40名迁士，供他们享用。瓦迪库拉被征服以后，先知穆罕默德亦将土著犹太人每年缴纳的农产品中的五分之四赐予诸多穆斯林战士。³⁵⁷不同于前述土地本身的赐封，土地收成之份额的赐封导致穆斯林战士与土著犹太人之间深刻的经济对立，体现受封者占有直接生产者之剩余劳动的封建剥削关系。

³⁵⁵ Yahya b.Adam,*Kitab al-Kharaj*,p.63.

³⁵⁶ Yahya b.Adam,*Kitab al-Kharaj*, p.38.

³⁵⁷ Yahya b.Adam,*Kitab al-Kharaj*, p.40.